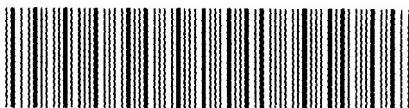


新解
步兵指南

掌上書局
印製

29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3 6041B

上海圖書館藏書

270809



法國裝備機關槍之唐克車

張子栩東以所譯步兵指南見示披閱一過爰書其簡端曰余治軍三十年凡訓練將士採用武學書籍夥矣然或蕪俗少文或圖解不備又或不能與世俱進教者學者兩俱病焉是書咸矯其弊將使治軍者手此一編可冀事半而功倍誠今日步兵界之良好參攷也抑此書自日本步兵之友轉譯彼其朝野上下勵精振奮武學新著層出不竭茲特嘗其一變耳然改良增進之處已多尙望張子有暇侈譯無量以餉國人詩不云乎他山之石可以攻玉願讀是書者忱知日本之所由強而思以追逐之凌駕之斬臻國步於至盛庶幾毋負張子之用心也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鹽山張之江序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序

自序

民國十七年秋余寓居金陵學友李兆彬寄贈日文步兵之友一書觀其內容凡典範令中之要無不縷詳並每一動作附以插圖讀者尤易了然遂於晨夕之暇譯爲漢語付之於梓俾供研習軍學之參攷惟語句菲陋貽笑實多甚望明哲有以指正焉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自序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目錄

(頁數)

第一編 步兵操典

第一章 各個教練

第一節 徒手

其一 立正姿勢

稍息

其二 向右(左)轉 半面向右(左)轉

其三 向後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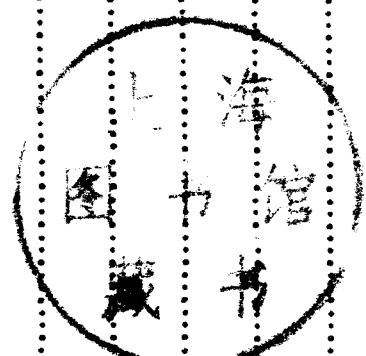
其四 行進

(一) 正步行進

(二) 停止

(三) 行進間向右(左)轉

(四) 行進間斜行進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目錄

二

(五) 行進間向後轉.....	七
(六) 常步正步.....	七
(七) 跑步行進.....	七
(八) 由跑步停止.....	九
(九) 由跑步換正步.....	九
其五 跪下及立起.....	九
其六 臥倒及立起.....	一〇
第二節 持槍.....	
其一 立正姿勢.....	一二
其二 向右(左)轉 半面向右(左)轉.....	一四
其三 托槍及槍放下.....	一五
(一) 托槍.....	一五
(二) 槍放下.....	一七
其四 上刺刀及下刺刀.....	一八

(一) 上刺刀.....一八

(二) 下刺刀.....一九

其五 步槍之裝子彈及退子彈.....二一

(一) 裝子彈.....二二

(二) 退子彈.....二四

其六 步槍之射擊.....二七

(一) 射擊姿勢.....二七

1. 射擊姿勢之要訣.....二七

2. 站放之姿勢.....二七

3. 跪放之姿勢.....二九

4. 臥放之姿勢.....三一

5. 仰放之姿勢.....三五

(二) 射擊之實行.....三六

1. 要旨.....三六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目錄

2. 站	放	三七
3. 跪	放	三八
4. 臥	放	三九
5. 仰	放	四〇
(三) 射擊中止		四一
(四) 射擊停止		四一
其七 輕機關槍之射擊		四二
(一) 射擊之實行		四二
(二) 射擊停止		四三
其八 行 進		四五
(一) 正步行進		四三
(二) 持槍正步行進		四五
(三) 跑步行進		四五
(四) 持槍跑步行進		四六

(五) 停止

四六

(六) 跪下

四七

1. 行進間

四七

2. 停止間

四八

(七) 臥倒

四九

(八) 輕機關槍跪下及臥倒

五〇

(九) 由「跪下」「臥倒」立起

五〇

其九 衝鋒

五〇

第三節 戰鬥

五六

其一 要旨

五六

其二 步槍

五八

(一) 射擊

五八

1. 為射擊能力向上起見應練習之要件

五八

2. 增大射擊效果之要件

五八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 目錄

六

3. 表尺之選定法.....	五八
4. 表尺之變換.....	五九
5. 瞄準點.....	五九
6. 射擊時利用地形地物之要旨.....	五九
7. 欲使射擊姿勢堅確之應注意事項.....	六〇
8. 依托射擊.....	
a. 依託胸牆之射擊.....	六一
b. 跪放之各種應用姿勢.....	六二
c. 樹木之利用.....	六三
(二) 運動及其與射擊之連繫	
1. 運動之要領.....	六四
2. 步度之選擇.....	六四
3. 須熟練之事項.....	六四
4. 槍之保持法.....	六五

50. 有射擊目的之停止.....

六六

60. 發進之方法.....

六六

7. 運動所用之口令.....

六七

8. 不行射擊之停止.....

六七

其三 輕機關槍.....

六八

(一) 射擊.....

六八

1. 輕機關槍手之應熟練事項.....

六八

2. 槍位選定上之注意.....

六九

3. 地物之利用.....

六九

(二) 運動與射擊之連繫.....

七〇

1. 運動時射手之應熟習事項.....

七〇

2. 有射擊目的之停止.....

七〇

其四 夜間之動作.....

七〇

(一) 運動.....

七〇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目錄

八

(二) 射擊 七一

第二章 連教練 一連之特性 七二

第一節 密集 七三

其一 連之編成及隊形 七三

(一) 排之橫隊 七四

(二) 連縱隊 七五

(三) 併列縱隊 七六

(四) 側面縱隊 七七

(五) 輕機關槍班之隊形 七八

其二 密集之諸動作 七八

(一) 橫隊之整頓 七八

(二) 併列縱隊之整頓 八〇

其三 射放 八一

(一) 站放 八一

(二) 跪 放.....八二

(三) 對飛行機之射擊.....八三

其四 向右(左)轉.....八五

其五 行 進.....八六

(一) 直行進.....八六

(二) 斜行進.....八七

(三) 停止→連縱隊併列縱隊.....八七

(四) 由行進間之併列縱隊停止向側方成連縱隊.....八八

其六 變換方向.....八八

(一) 連縱隊之變換方向.....八八

a. 停止間.....八八

b. 行進間.....八九

(二) 側面縱隊之變換方向.....九〇

(三) 併列縱隊之變換方向.....九一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目錄

一〇

其七 變換隊形

九二

(一) 排由側面縱隊向原方向成橫隊.....

九二

(二) 由側面縱隊向原方向成連縱隊.....

九三

(三) 由側面縱隊向原方向成併列縱隊.....

九五

(四) 向一側成併列縱隊.....

九六

其八 排之衝鋒

九七

其九 架槍及取槍

九八

(一) 架 槍.....

九八

(二) 取 槍.....

九九

其十 解散及集合

九九

(一) 解 散.....

九九

(二) 集 合.....

九九

第二節 疏開戰鬥

其一 要旨

一〇一

其二 班

甲、攻 擊

(1) 步槍班

A 散開方法

(a.) 由一列側面縱隊之散開

一〇三

(b.) 由二列側面縱隊之散開

一〇三

(c.) 由四列側面縱隊之散開

一〇四

(d.) 由側面縱隊向一翼散開

一〇五

(e.) 由橫隊向前方散開

一〇八

(f.) 由橫隊就地散開

一〇九

(g.) 大間隔及小間隔之散開

一〇〇

(h.) 向斜方向散開

一一〇

B 運動及射擊

(a.) 要 領

一一一

(b.) 班散開後之直進 一一三

(c.) 班散開後之運動 一一三

(d.) 班散開後關於運動之口令 一一四

(e.) 有射擊目的之停止及無射擊目的之停止 一一四

(f.) 班之方向變換 一一四

(g.) 各個射擊 一一四

(h.) 步槍班之射擊目標 一一五

1. 一班之時 一一五

2. 兩班之時 一一六

(i.) 射擊軍紀 一一七

C 衝鋒及在敵陣地內之攻擊 一一八

(a.) 手擲彈之戰鬥 一一八

(b.) 衝入敵陣 一一九

(c.) 防止敵之逆襲 一二〇

(d.) 奏功後之動作.....

一一〇

(2) 輕機關槍班.....

一一一

A 散開之方法.....

一一二

B 運動及射擊.....

一一三

(a.) 班在射擊間之前進.....

一一四

(b.) 區分前進.....

一一五

(c.) 有射擊目的之停止.....

一二四

(d.) 射擊法.....

一二五

(e.) 射擊停止.....

一二六

(f.) 射擊目標之選定.....

一二七

乙、防禦.....

(1.) 步槍班配備之要領.....

一二八

A 配備.....

一二九

B 散兵之配置.....

一二〇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目錄

一四

C 增進射擊效力之手段

一三八

(2.) 兵卒在防禦時應有之覺悟

一七八

(3.) 毒瓦斯之防護

一二九

丙、集合及速集

一三一

其三 排

一三三

甲、攻擊

一三三

(1.) 有戰鬥目的之前進

一三三

A 疏開之方法

一三三

(a) 一線疏開

一三三

(b) 二線疏開

一三五

B 排疏開後之前進及停止

一三六

(2.) 火線構成

一三七

(3.) 火線之運動及射擊

一三八

(4.) 戰鬥中兵卒應遵守之事項

一三九

(5.) 援 隊

A 援隊之用途

一三九
一四〇

B 援隊增加之方法

一四〇

(a) 延伸增加之時

一四〇

(b) 伍間增加之時

一四一

(6.) 衝鋒及敵陣地內之攻擊

A 衝 鋒

一四二

B 紛 戰

一四三

乙、防禦

一四五

(1.) 排之任務

一四五

(2.) 火網之構成

一四五

(3.) 班之配置

一四五

(4.) 援隊之用途

一四五

(5.) 兵卒之覺悟

一四五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目錄

一六

內、集合及速集.....一四七

(1.) 集合之例.....一四七

(2.) 速集之例.....一四八

第三章 敬禮及分列之制式.....一四九

一、舉槍.....一四九

二、槍放下.....一五〇

三、向右(左)看.....一五〇

四、分列之制式.....一五一

第四章 步兵對他兵種之動作.....一五二

第二篇 步兵射擊學.....一五五

第一章 射擊所以緊要之理由.....一五五

第二章 兵器之尊重.....一五五

第三章 關於射擊之定說.....一五五

一、彈道.....一五五

二、來復線 一五五

三、射距離 一五六

四、彈着點 一五六

五、瞄準機 一五六

六、瞄準線及瞄準點 一五七

七、射擊上天候氣象之感應 一五七

八、危險界 一五八

九、湖北造七九步槍之性能 一五八

十、三八式步槍之性能 一五八

十一、十一年式輕機關槍之性能 一五八

第四章 步 槍 一五八

其一 瞄 準 一五九

其二 由瞄準誤差所得之結果 一五九

其三 對向側方移動目標之瞄準點 一六〇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目錄

一八

第三篇 陣中勤務

一六三

第一章 命令通報報告

一六三

第一節 要旨

一六三

第二節 傳令

一六三

傳令應遵守之事項

一六三

(一) 出發前之動作

一六三

(二) 途中之動作

一六六

(三) 到達後之動作

一六七

(四) 歸還後之動作

一六七

第二章 搜索

一六八

第一節 要旨

一六八

第二節 偵探

一七一

(一) 偵探之任務

一七一

(二) 偵探之動作

一七一

(三) 偵探之任務

一七一

(三) 發見敵兵後應行之處置

(四) 偵探射擊之時機

(五) 偵探應注意之事項

(六) 關於報告之注意

(七) 行軍間之偵探

(八) 駐軍間之偵探

(九) 停止偵探

(十) 潛伏偵探

(十一) 駐軍間之停止偵探

(十二) 潛伏停止偵探

(十三) 駐軍間之停止停止偵探

(十四) 潛伏停止停止偵探

(十五) 駐軍間之停止停止停止偵探

(十六) 潛伏停止停止停止偵探

(十七) 駐軍間之停止停止停止停止偵探

(十八) 潛伏停止停止停止偵探

(十九) 駐軍間之停止停止停止停止停止偵探

(二十) 潛伏停止停止停止停止偵探

第三節 巡 察

第四節 徵 候

第五節 方 位

(一) 由磁針判定法

(二) 由太陽判定法

(三) 由月判定法

(四) 由星判定法

(五) 由風判定法

(六) 由雲判定法

(七) 由水判定法

(八) 由火判定法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目錄

二〇

(四) 由時鐘判定法	一七八
(五) 由恒星判定法	一七九
(六) 由樹木判定法	一七九
第三章 警 戒	一八〇
第一節 對空中之警戒	一八〇
第二節 行軍間之警戒	一八三
(一) 警戒部隊之任務	一八三
(二) 前衛之區分	一八三
(三) 側衛之區分	一八四
(四) 後衛之區分	一八四
(五) 連絡兵	一八七
第三節 駐軍間之警戒	一八七
(一) 前哨之任務	一八九
(二) 前哨之區分	一八九

(三) 前哨本隊	一九〇
(四) 前哨連	一九〇
(五) 排 哨	一九一
(六) 軍士哨	一九四
(七) 步 哨	一九四
(八) 槍前哨	一九七
第四章 行 軍	一〇六
(一) 行軍之種類	一〇六
(二) 夜行軍	一〇六
(三) 行軍軍紀	一〇六
(四) 休息中應遵守之事項	一〇七
(五) 衛生上之注意	一〇八

第五章 宿 營

(一) 宿營之種類	一一九
-----------	-----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 目錄

二二三

(二) 舍營時兵卒之須知事項.....	一一〇九
(三) 舍營間兵卒之應遵守事項.....	一一〇
(四) 露營間兵卒之應遵守事項.....	一一一三
第六章 通 信.....	一一一四
(一) 通信之效果.....	一一四
(二) 電 報.....	一一四
(三) 電 話.....	一一四
(四) 旗 語.....	一一六
(五) 通信鵠及傳令犬.....	一一七
(六) 與飛機之連絡.....	一一八
第七章 行李給養及衛生.....	一一九
(一) 行李之種類.....	一一九
(二) 携帶口糧.....	一一九
(三) 炊 鑿.....	一一九

(四)衛 生

第八章 鐵路輸送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乘車降車之應遵守事項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二)開車後應遵守之事項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第九章 船舶輸送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一)關於上船下船之注意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二)在船中應遵守之事項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第四篇 野戰築壘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第一章 一般之要領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第二章 散兵溝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第三章 工作實施中兵卒應遵守之事項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第四章 尋常土掩體之厚度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第五章 交通溝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第六章 掩蔽部

一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目錄

一四

第七章 障碍物

一三六

第五篇 築營

一三九

第一節 携帶帳幕

一三九

第二節 使用攜帶帳幕之露營

一四〇

最新步兵指南

編譯者

河北張栩東

第一編 步兵操典

第一章 各個教練

第一節 徒手

(口令) 「立正」其一 立正姿勢

立正為軍人之基本姿勢，恒須將軍人精神充溢於內。端肅之容昭示於外。並注意聽候指揮官之口令為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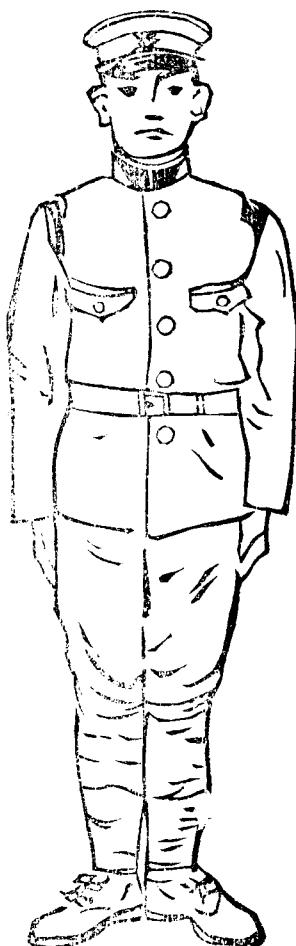
兩肩宜平稍向後張

兩腿自然伸直

第立正)

一姿面

圖勢



兩足跟在一線上靠
個龍並齊
兩足尖向外離開約
六十度

第
立
正
(側)

←頭宜正頸宜直

←兩臂自然下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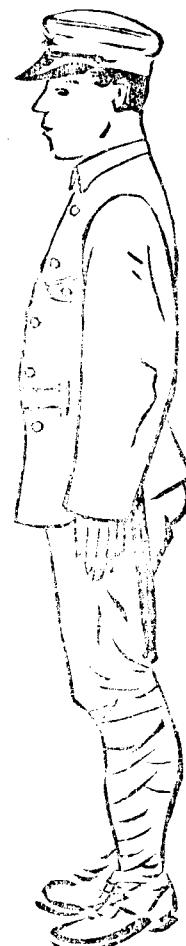
←兩腿自然伸直

圖
二
姿
(面)

閉宜口→

↑上體落於腰上
脊伸直微前傾

→兩掌貼於股際五指並攏而微屈不必用力中指
概附着於褲縫



(口令) 「稍息」

稍息

先將左足向原方向伸出。約一足之處以行休息。若時間過久兩足可互相更動。(俟後即以右足或左足位於原位置以行休息)不經許可。禁止談話。

(口令) 其二 向右(左)轉 半面向右(左)轉

(口令) 「向右(左)——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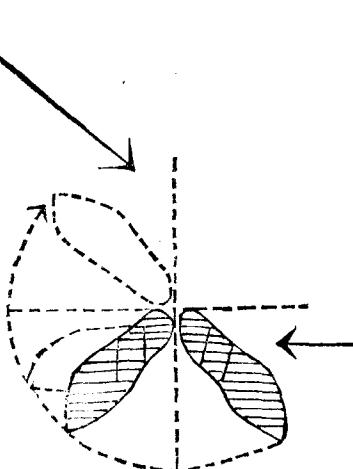
(3) 左足跟向右旋轉九十度

第 三 向 右 轉

(1) 左足尖稍
提起



(2) 右足稍提
起



(4) 左右足跟與
攏並齊

(口令) 「半面向右(左)——轉」

按照同一要領向右旋轉四十五度。

其三 向後轉

(口令) 「向後——轉」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圖 四 第

轉 後 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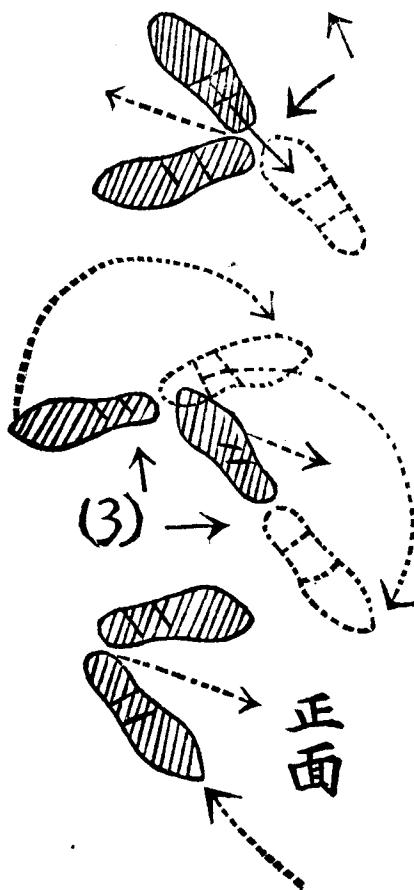
(1) 右足順原方向

向後退移以右
足尖微離左足
跟為度

向稍尖足兩→
上 (2)

向右從跟足兩
轉後

回收足右 (4)
跟足左與
齊並攏靠



其四軫行

進

(口令)

頭須保持正直口宜閉

「開步」走

第 正 步

行進間必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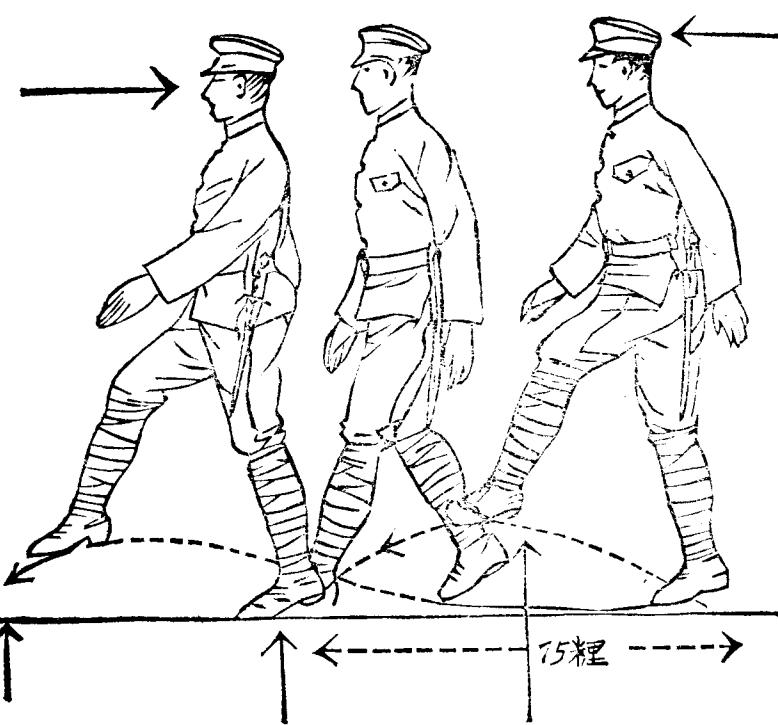
有勇往邁進

五

之氣概爲要。

行

圖 進



(一) 正步行進

正步一分鐘間以百

十四步爲基準

(1) 左脚向前提起膝稍屈

(2) 左脚一面伸直一面抵

地同時體重全移於此

足之上

(3) 左足着地同時右足離

地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

六

(口令) 「立一定」

後足向前一步。再將他一足靠籠停止。

(三) 行進間向右(左)轉

(口令) 「向右轉一走」

(2) 身體向右轉九十度

第 向



(1) 左足向前約半步
足尖向內

(3) 右足向新方向前
進

六 行 右

圖 進

(口令) 「向左轉一走」

將第六圖之右改為左方行之

(四) 行進間之斜行進
(口令) 「半面向右(左)轉一走」

要領與第六圖相同。惟身體向右（左）轉四十五度。

（五）行進間向後轉

（口令）「向後轉—走」

左足向前約半步。足尖向內。以兩足尖由右方向後旋轉一百八十度。以左足向前繼續行進。

（六）常步與正步之變換

（口令）「常步—走」

無須遵守正規之步法。但一步之長仍七十五生的。一分鐘間步速百十四步爲準。

（口令）「正步—走」

移取正規之步法（參照第五圖正步行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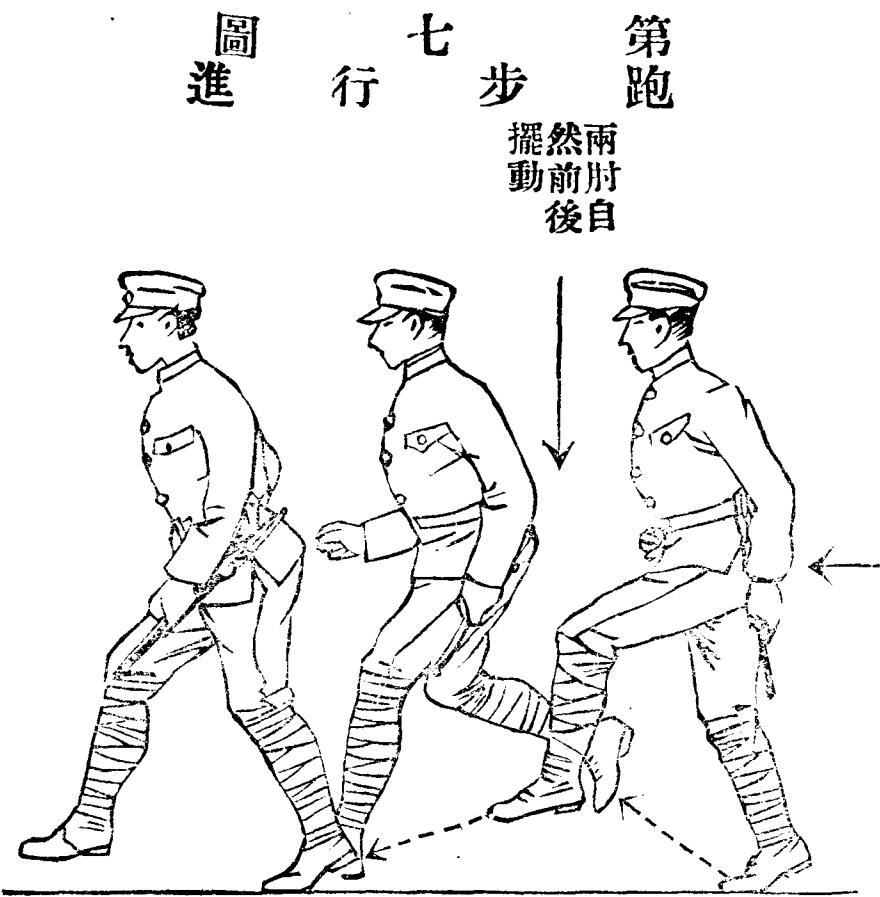
（七）跑步行進（速度一分鐘間約百七十步）

（口令）「跑步—走」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八

(1) 聞『跑步』之預令。即將右手握拳。提向腰際。肘向後方。左手握刀鞘。



- ← 85生的 →
- (2) 聞動令將兩膝微屈。提起左腿。
- (3) 至距右足八十五生的之處着地。
- (4) 體重常置於着地之足上。繼續行進。

(八)由跑步停止

(口令)『立—定』

前進兩步後。後足向前一步。其他一足靠攏停止。右手放下。同時左手釋刀鞘。

(九)跑步換正步

(口令)「正步—走」

前進兩步後。改為正步。右手放下。左手釋刀鞘。繼續行進。

其五 跪下及立起

(口令)「跪下」

←(4)左手拂刀鞘向前。

↑(1)右足仍踏於地

↑(2)左足伸出約半步。置於右

足之前。足尖稍向外。

(3)上體半面向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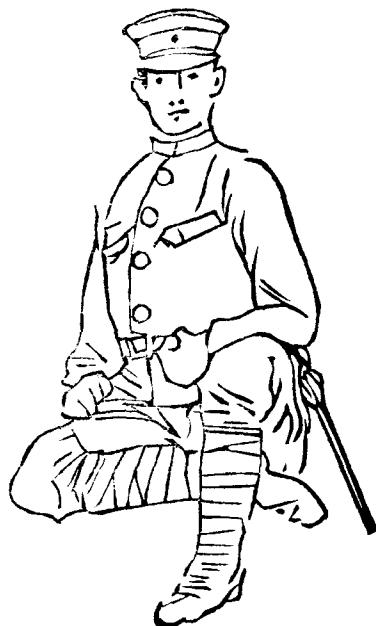
第一圖 八下跪



(口令)『立起』

(第二)

上體拱直。右腿立起。
以右足向左足靠攏。
成不動姿勢。



(2)臀部置於右足後方之地上。
←

↑(3)左腿立直。左手握

拳。左前臂置於左

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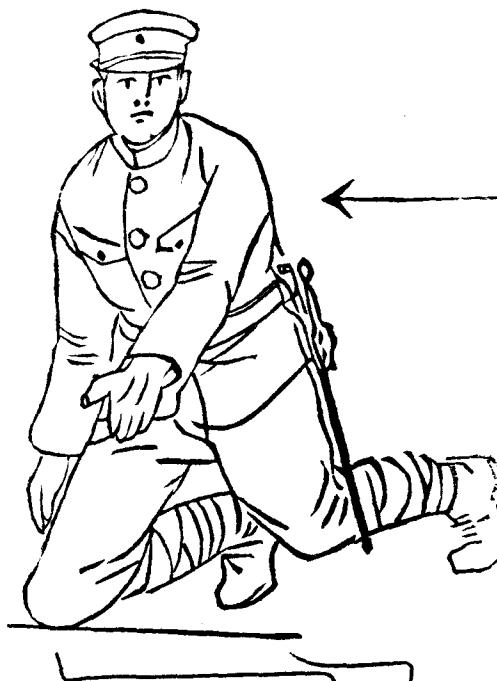
→(1)右腿折屈。將大腿附着於地。

其六 臥倒及立起

(口令)『臥倒』

(第一)

圖九 第臥倒



(5) 左手伸出於身體前方置地上

(第二)



尖向內。(第八圖第二)

個臥倒後兩手置於左前臂握拳右前臂上。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一一

(口令)『立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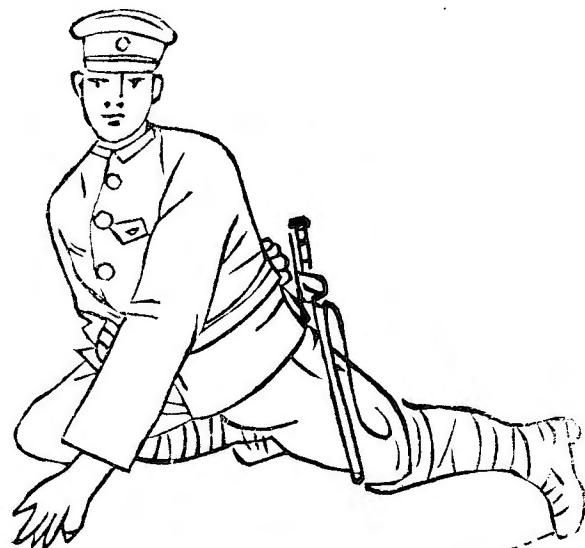
(3) 左足向前伸出立起。右足再向左

足靠攏成立正姿勢。

↑

(2) 左手支起上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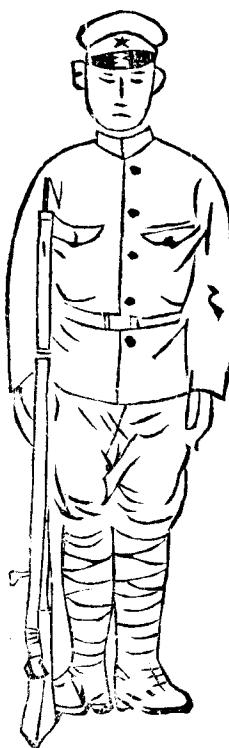
圖十 立起

第二節 持槍
其一 立正姿勢

(口令) 「立正」

與徒手時成立正姿勢同
(參照第一、第二圖)

第
十
立
正
(面
正)



一
姿
(面
側)



槍口置右
臂前約十
生的處

右手確實持槍。其法將關節稍向前出。將槍置於食指拇指之間。他三指與食指相接微屈附於槍托。

↑ 槍之托後踵置於右足尖傍。
槍身直立。

圖

勢

(注意)輕機關槍之保持法。除右手併將腳桿握持外。他均與步槍同。

其二 向右(左)轉 半面向右(左)轉

(口令) 向右(左)一轉
(口令) 半面向右(左)一轉

動作除以右手將槍微提離地。貼於腰際外。均與徒手同。(參照第
三圖)

(口令) 「向後一轉」

第一 向

十 後 轉



↑兩足之動作與徒手時同。

(參照第四圖)

以右手將槍微提離地。貼於腰際。動作畢後。靜置托鋟

於地。成立正姿勢。

(注意) 持輕機關槍時。以左手握槍口之下方。兩手將槍稍提起。再按持步槍時之要領。旋轉動作。

終了後。目視靜置托底鋟於地。左手放下。成立正姿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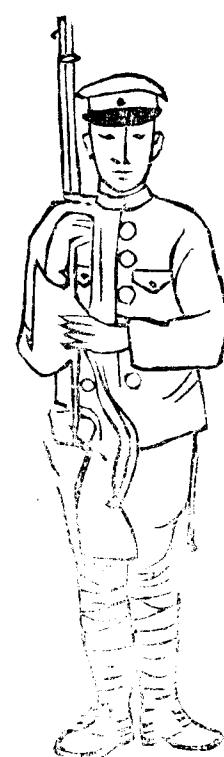
其三 托鎗及鎗放下

(二) 托槍

(口令) 「托—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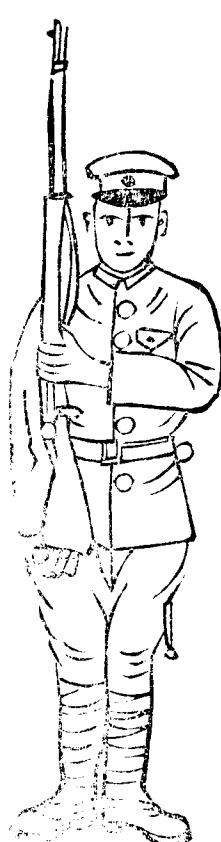
(3) 左手握表尺之下

第
十
托
(一)
第)



(1) 右手之拳約
(2) 槍身垂直槍面向右
略與肩同高。

圖
(二)
三鎗第)



(1) 槍身半面
向前
(2) 左手將槍稍提
向上
(3) 右手下伸緊握托底鋸將托後踵置於中
指食指之間

第十一圖
托第(三)

面側



(1)右肘輕接右腋

正面



(2)右手移置鎗機之上
托環距身約拳許
(1)右手將槍托上右肩
(2)左手放下

槍身與上衣鉤線平行
機柄之高約在第一鉤與第二鉤之中央

○持輕機關槍時

上體向前曲。以左手握槍把。上體直起。同時兩手將槍托上右肩。槍面向上。再以右手握托底鋸。置托後。踵於中指食指之間。使槍身概略與上衣之鉗線平行。護手圈在右乳之上。左手下垂。

(二) 槍放下

(口令) 「槍放一下」

(第二) 與第十三圖第二相同。(第二) 與第十三圖第一相同

第槍

右手將槍下移貼於腰際。槍面向後。同時左手放下。

十

第)

四 放

(三)

圖 下



(第四) 靜置槍於地成立正姿勢

○持輕機關槍時

左手握槍把，將槍稍向下移。右手握放於刺筒之下部，兩手將槍放下，同時上體向前曲，目視托底板，靜置於地。左手放下，上體直起，成立正姿勢。

其四 上刺刀及下刺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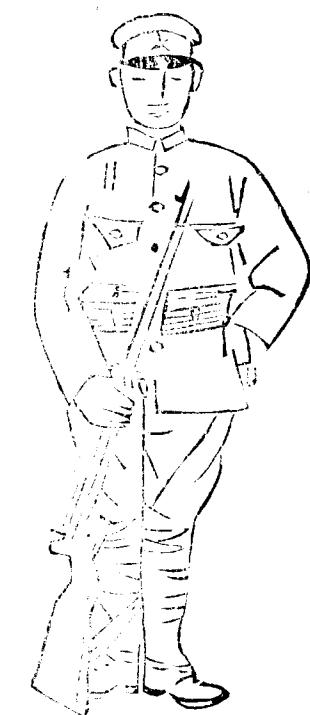
(不間停止行進及姿勢之如何均可施行且須注目動作之)

(口令) 「上刺刀」

第上

十五 刺

(一 第)



(1) 右手將槍稍向左傾，槍面稍向右

(2) 槍口移至 胸前

— (3) 左手反握刺刀柄

第十五圖

(二)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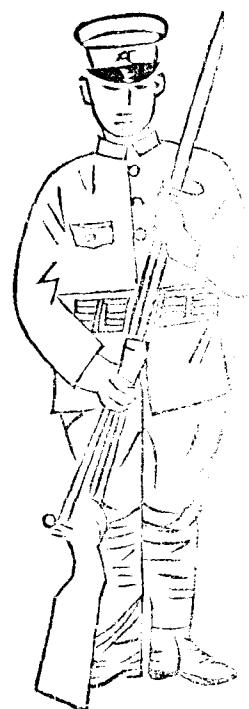
(二) 下刺刀

(口令)

「下刺刀」

(第二) 右手將槍向左傾如
第十五圖第一之(1)

(2) 兩手將槍向右直起放下左手成立正姿勢



← (1) 左手拔出刺刀確實裝着於槍口上

第六圖

刀 (二)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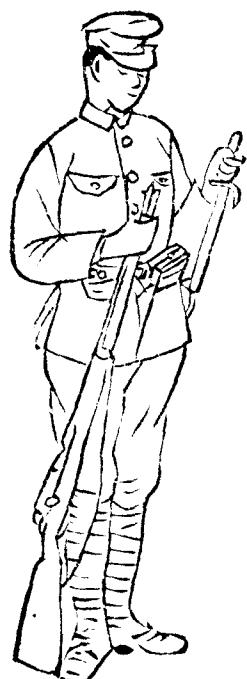
(1) 左手握刺刀之柄

(2) 右手上移以拇指
押刀柄之註箚

(1) 左手脫刀、倒向右方、刀尖微向下、



(2) 右手之食指與中指夾住刀身、餘指仍握槍、
 (1) 翻左手握刀柄、確實納入刀鞘、再握右手之下、



(2) →
 (2) 右手握表尺之上、兩手扶槍、復還原位、

圖六十一 刀刺下(三)(四) 第十 第三 第四

其五 步槍之裝子彈及退子彈

(二) 裝子彈
通常於停止間行之、但兵卒不論姿勢及時期之如何、均能迅速確實行之爲要、

(口令)
「裝子彈」 第 裝

圖 七 十 子 弹 (一 第)



(2) 右手提槍向前、伸至身體之中央前許、
(3) 左手握槍之重點、其前臂附貼於上體、手指置槍托之溝內、托鼻在右乳體之右下方、輕接於體、

第十一裝子彈圖

(三) 第



→
右手解彈藥盒蓋之駐鉗、揭開彈藥盒蓋、

(二) 第



(1) 注目

(2) 右手自下握機柄、左旋用力引之向後、

第十一裝子彈圖

(五) 第)



右手撮取子彈、使彈頭向前、將子彈插入插彈鋟溝
以指之頭、押子彈後部、裝入彈槽內、



右手握機柄、將槍機
向前緊閉、用右掌押
撞針駐脣、並向右旋
轉成保險裝置、將彈
藥盒蓋好、

第裝 第)
七十子
圖彈 (六)



(1) 舉目前視

第

退子

第)

(口令) 「退子彈」

(第一) 與裝子彈時第

十七圖第一相

圖彈 (二)



(1) 注目

→

(2) 右手解開子彈盒蓋之駐革、揭開子
彈盒蓋、

第
十
退
子
彈
圖

(四 第)

(三 第)



右掌押撞針駐胛、向左旋轉成擊發裝置、

(1) 左手移握尾筒、伸其四指、當於方窗部、



(2) 右手將槍機徐
徐進退、將子彈退
出、納入子彈盒內

圖十八第十退子彈

(六 第)

(1) 眼視前方 →



(五 第)



(2) 右手緊閉槍機、食指拉扳機、再蓋住子彈盒蓋之駐革、
 (2) 仰右手握表尺之上、成立正姿勢、

(1) 子彈退盡、並
 確檢無退彈時、以
 左手指押受彈鋒、

其六 步鎗之射擊

(一) 射擊姿勢

I. 射擊姿勢之要訣

射擊姿勢、恒須堅確、蓋良好之射擊姿勢、爲命中之基礎故也、但身體不可凝固、須在自然之狀態、最爲緊要、

2. 站放之姿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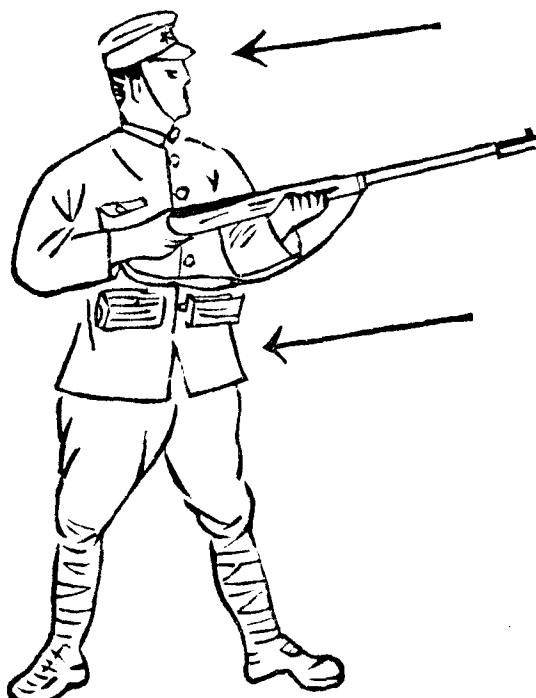
(口令) 「目標前面之標的」

「預備—放」

(2) 方向目標
頭向目標
• 目注目標

(1) 身體先與指示之目標對正

第十九圖 放站姿勢



下(4)左足向前伸出約半步

上(3)右足尖半面向右

(5) 右手

a. 右手提槍伸出、倒向前方、托鼻在右乳之稍下、槍托接於身體、食指插入護手圈內伸直、
b. 裝子彈(第十七圖第二第三第四)

(注意)一、取射擊姿勢後、有不合適處、就其姿勢速行修正。
二、如槍內已裝子彈時、則打開保險機鉗、

3. 跪放之姿勢

(口令) 「目標前面之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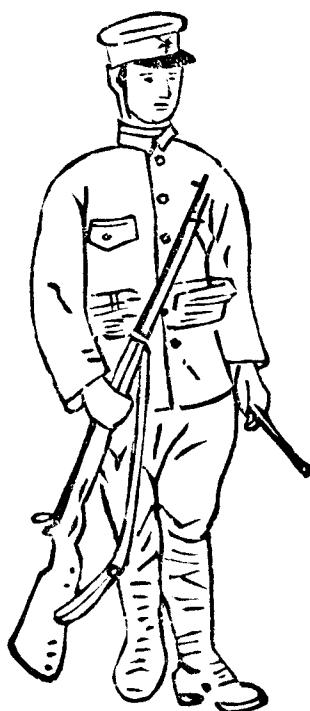
「跑下預備——放」

第跪

二放 第)

十姿 一

圖勢



(1)身體先對正
指示之目標

(5)左手拂刀鞘
一向前

下(3)

左足伸出約半步於右足尖之前、足尖稍向內、同時上體

半面相右、

(2)頭向目標方向 →

(4)腰際 右手將槍支於 →

(4)與1 2 3同時，右手將槍倒向前方

第十二圖 放跪姿勢(二)



↑(3)左腿直立

→(2)臀部置於地上

(1)右腿曲折平置於地、大腿與目標方向、約成直角、

槍口與眼同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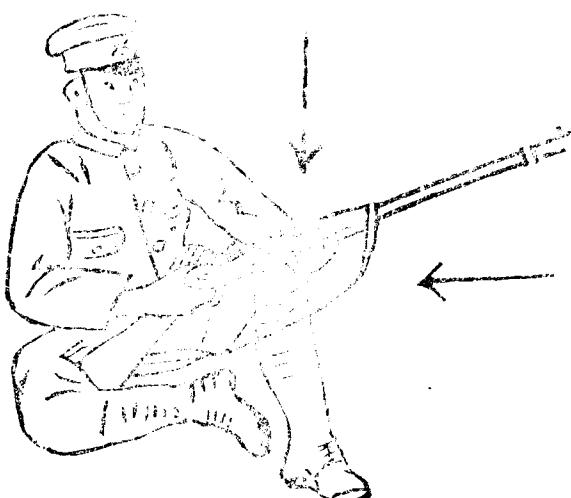
(1) 左手握槍、如站放時、

第十一跪姿放放圖

(三)

(2) 左前臂置

左膝上



(3) 內部、扳機底托緊握槍把

(4) 右手概略由右側面緊握槍把

(5) 注視目標

(6) 上體順自然

方向、概略
保持正面、

(注意)

- 一、感知不合適時、即就其姿勢速行修正、
- 二、因體格關係、將臀部坐於右足上亦可、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4. 臥放姿勢

(口令) 「目標前面之標的」

「臥倒預備——放」

第

(第一)

二

臥

(1) 先與指示之
目標對正頭



十

放

亦保持原方
向



(2) 左手將子彈盒左右分開

一

勢

(第二)

圖

左足伸出(第二十圖第一(3)同時上體半面向右轉

圖一一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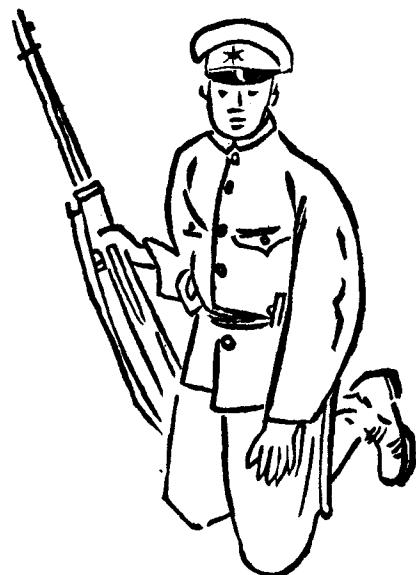
勢姿放臥

(三) 第

(四) 第



↑左手伸出置于身體前方之
地上



↑(1) 先右膝着地
↑(2) 次左膝着地

↑ 槍口與眼同高

↑ (2) 左手握槍與站放時同

(4) 目向目
標注視

第(五)

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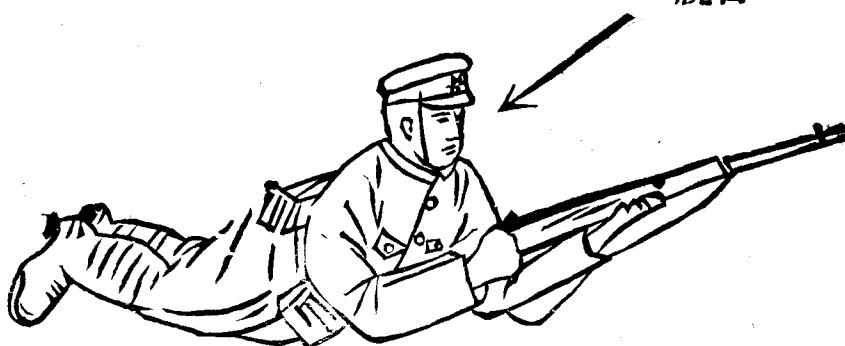
第一十二

放姿勢

十度角
方向成約三

(1) 臥倒時使↓

身體與射擊



↑ (3) a. 裝子彈後右手約從右下方握

槍把

b. 兩肘支地槍把約當脇之稍前

(注意) 射擊姿勢感知不合適時，即就其姿勢速行修正、

5. 仰放姿勢

(口令) 「目標向我前進」

(6) 槍口對地面成三十度角

第二十二圖

仰放姿勢

敵人之飛機

「仰臥預備—放」

(1) 先將身體轉

移、使仰臥後

能與飛機飛行

方向平行、然

後以跪放之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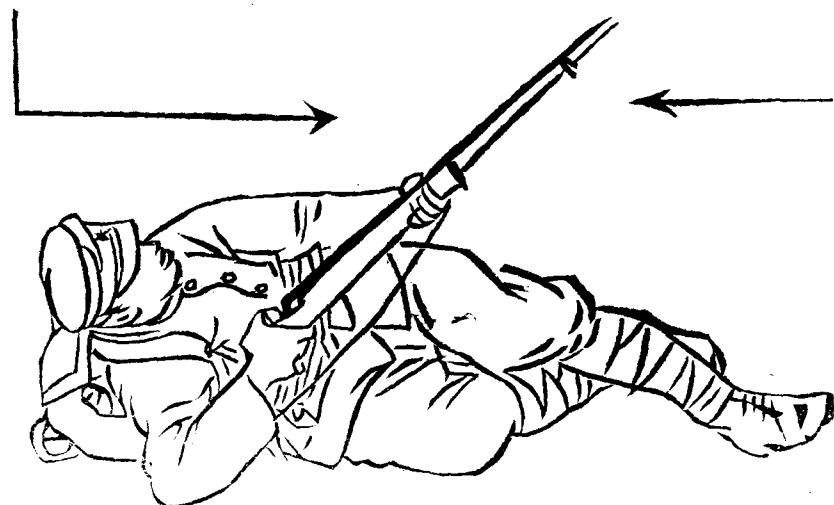
領、將臀部着

地、再行仰臥

(2) 左手由槍之左側面、握

表尺之上、

→ (4) 身體傾向飛行方向



↑ (5)

右手握槍把、槍托

在右腋下、前踵着

地、

方之子彈盒、轉於
身體之一側、

(二) 射擊之實行

I. 要旨

- 一、精神沈着、爲第一要件、故丹田內須注入氣力、以鍛鍊此精神、
- 二、射擊時身體不可凝固、須保持自然之狀態、
- 三、被服裝具、須適合於身體、

四、瞄準時、閉住左眼、將槍指向瞄準點、精密行之、頭保持自然之位置、以槍托確實接於頰部、

五、發射時據槍瞄準之初、即須壓駐扳機之第一段、次即停止呼吸、務使瞄準線正確指向瞄準點時、得以發射漸次壓扳機之第二段、

六、發射後之瞬時、尚須保持發射當時之姿勢、先開左眼、次伸右手之食指、最後將

槍後預備放之位置、

2. 站放

(口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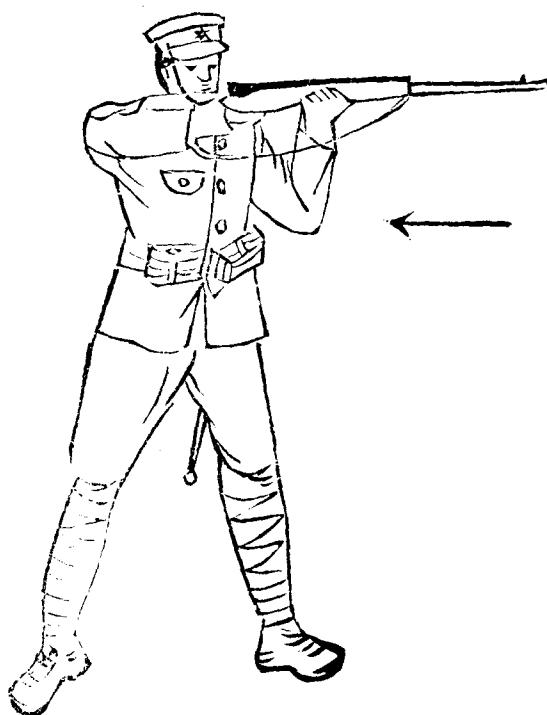
〔三百米達〕

第

二十一圖 放

(3) 自右側方
握槍把 ↓

(4) 左前臂務須垂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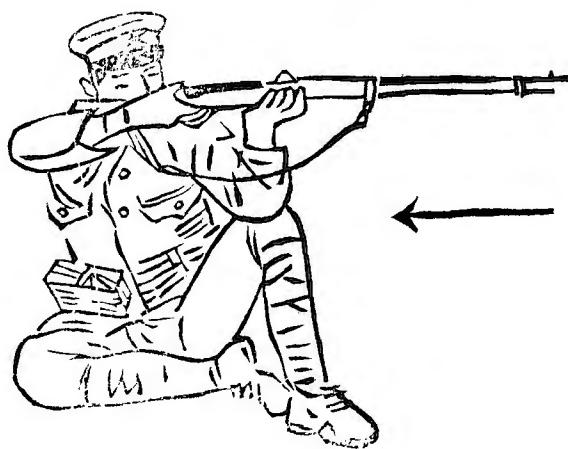
(1) 兩手將槍貼近身體、向上舉至肩上、(但槍口不可先高起)並將托底板確實壓着於肩之凹部
、(以右手用力為多、)

3. 跪放

(口令)

「五百米達」
「放」

左前臂立於左膝上、其他與站放同、



→
依體格關係、將臂部坐於右足上亦可、(參照第三
十七圖)

第十二四圖 放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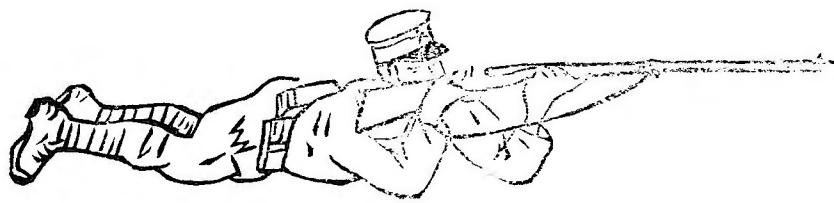
(口令)
放
六百米達

第十二圖 臥放

左手概與站放時同

右手稍由下方握槍

上骨托底鋟不可觸於鎖
確實壓着於肩



八 胸部與地面間稍離空隙

5·仰放

「三千四百米達」

「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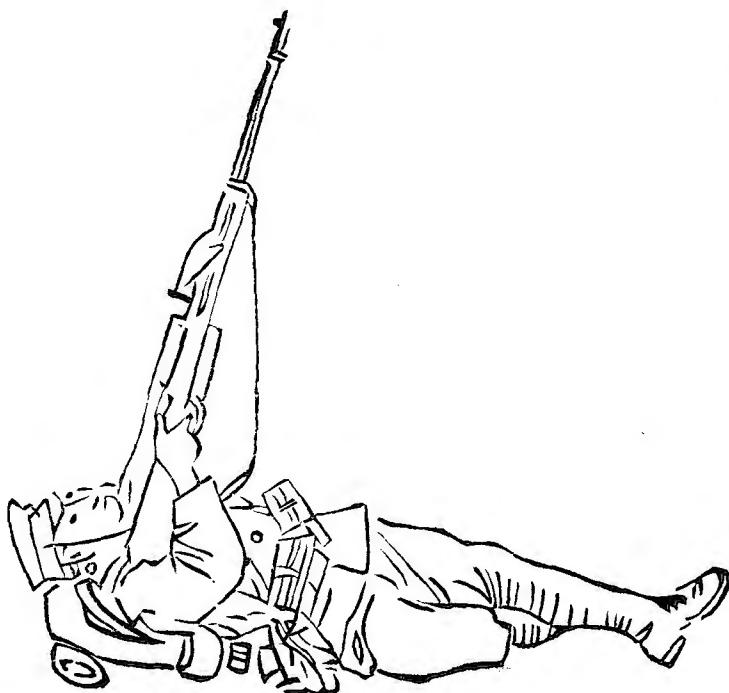
第

二 仰

放

圖

左手握表尺之上、使槍身軸
與表尺鋒中心線所成之面、
與飛行方向一致、兩手將托
底鋒壓着於肩上、



(三) 射擊中止

(口令) 「暫停」

停止瞄準、將槍從肩放下、成預備放姿勢、並準備繼續射擊、

(四) 射擊停止

(口令) 「停放」

注目蓋緊保險機鈕、倒置表尺於舊位、舉頭注視目標方向、

一、站放時以右手握表尺之上、左腳跟一面轉向舊方向、一面向右足靠攏、成立正姿勢、

二、跪放時臀部由地離起、同時右手握表尺之上、一面轉向目標方向、一面右足靠攏於左足、成立正姿勢、

三、臥放時與取姿勢時概依反對之順序、上體直起、左足約上前一步、右足靠攏於左足、成立正姿勢、

四、仰放時右手支地、將上體直起、與取姿勢時概依反對之順序、成立正姿勢、

其七 輕機關槍之射擊

(一) 射擊之實行

(口令)

「目標前方森林右側之機關槍」

「臥倒」

「六百米達」有時亦示瞄準點

「放」或(從右(左)放)

或

「連放」

或

「掃射、從右(左)放」



身體與目標約成十度之角、
兩肘務須水平着地、其距離較
兩肩須稍寬、

(二) 射擊停止

(口令) 「停放」

一、射手將扳機釋手、槍托由肩落下、注目以左手揭起壓桿、撮出上層之子彈、

退最下層之子彈時、以左手指插入插彈鋸、落下窗、壓插彈鋸、以右手撮出子彈、

二、子彈裝入子彈箱後、以左手蓋住壓桿、聞無遺彈之告知後、將機柄拉向後方、一面扶住機柄、一面引扳機使槍機徐徐前進、

三、次則閉住槍尾、倒表尺於舊位、置槍於地上、右腿前曲、兩手扶地、直起上體、左足上前約一步、在槍托之左側成立正姿勢、

其八 行 進

(一) 正步行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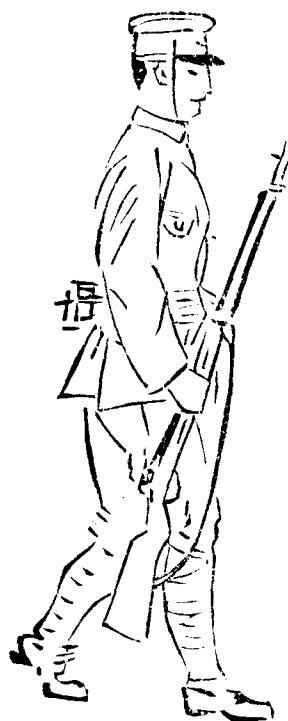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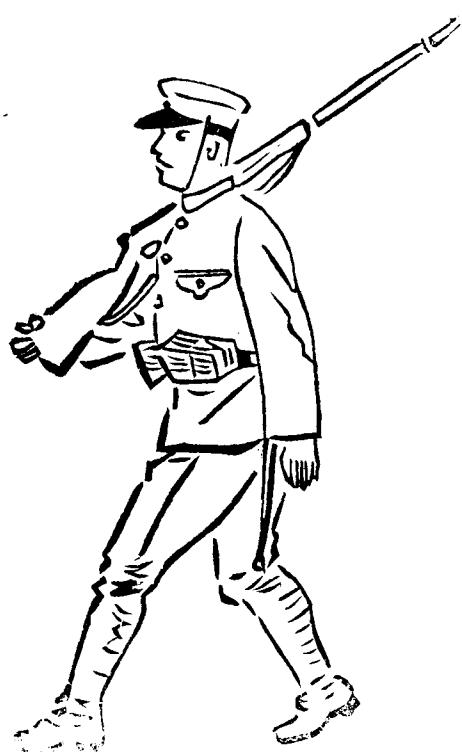
(口令) 「開步」聞此預令、即行托槍、(閱第十三圖)

「走」聞此動令、即開始行進、其法與徒手時相同、(第五圖)

第二十二圖 步

(二) 持槍正步行進

(口令) 「開步」聞此預令、右手將槍稍提起、貼於腰際、「走」聞此動令即發進、其法與徒手時
相同、



(槍)持步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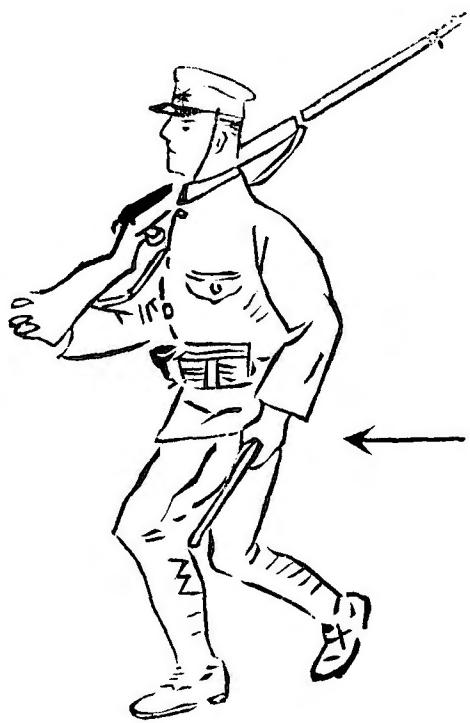
圖九十二第

(三) 砲步行進

(口令) 「跑步」 聞此預令即托槍、左手握刀鞘、

「走」 聞此動令即跑步、其方法與徒步時相同、(閱第七圖)

聞「跑步」之預令即握刀鞘、



第三十步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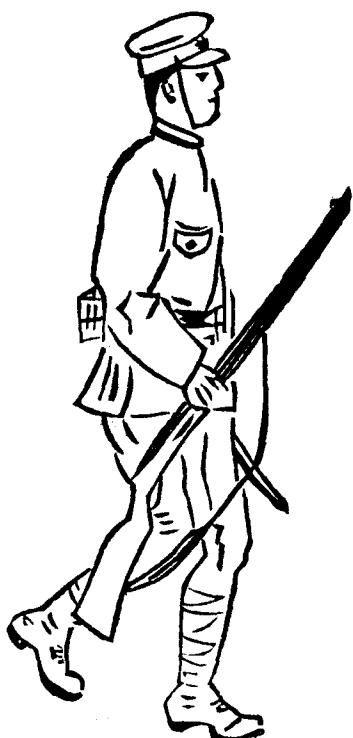
(四) 持槍跑步行進

(口令)

「持槍」

「跑步」 聞此預令右手稍提槍向上、貼於腰際、左手握刀鞘、

「走」 聞此動令即行發進、



圖一十三 第

(五) 停止

(口令) 「立一定」

聞此動令即行停止、並將槍放下、此時嚴禁移動、

(六) 跪下

(口令)
「跪下」

第(一)

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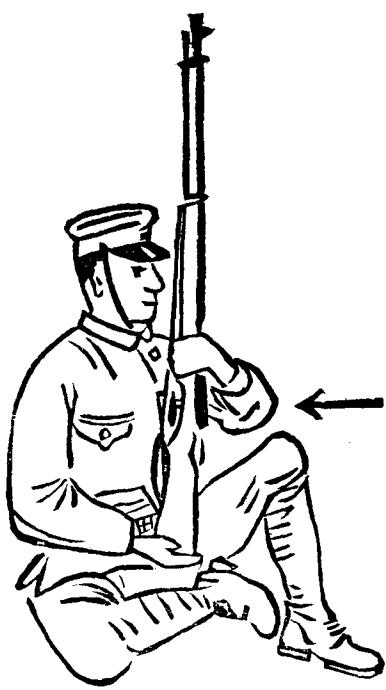
第(二)

間進

圖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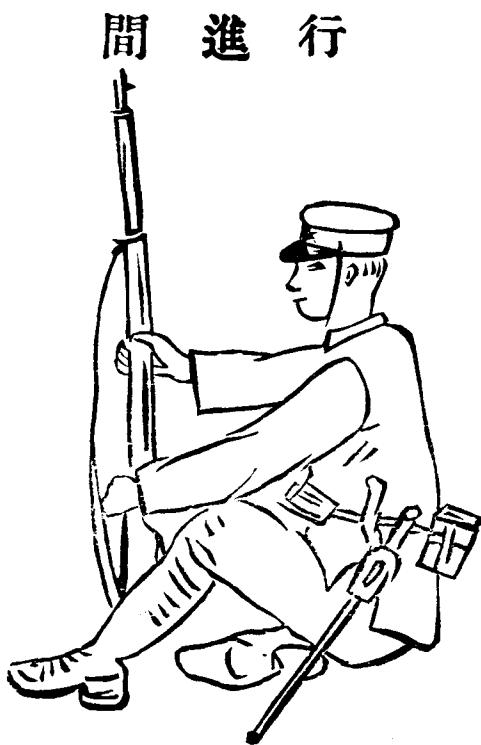
第(二)

間進行



依槍放下之要領將槍放下

第十三跪 第三進圖 下(三間)



槍立於右膝之前
槍面向後、右手握
表尺之上、

左前臂依跪下預備放時之要領、置於左膝
上、

2. 停止間

(口令) 「跪下」

左足伸出約半步、於右足尖之前、足尖稍向內彎曲、右腿取成第二十二圖之姿勢、

(七) 臥倒

(口令) 「臥倒」

按徒手第九圖之要

領、右膝跪地、一

面將槍放下、一面

左膝跪地、左手伸

於身體前方之地上

、取臥倒之姿勢、

第 三 十 三 圖



以表尺上方之木被部、置於
左前臂上、機柄向上、

(八)輕機關槍之跪下及臥倒

(口令)「跪下」

- 一、按照步槍之要領、取跪下姿勢、將槍放下、注目置立槍托於右膝之前、
- 二、槍面相後、右手握放熱筒之下部、置左前臂於左膝之上、

(口令)「臥倒」

- 一、右膝着地後、將鎗放下、注目置槍托於地、成臥倒姿勢、
- 二、槍之保持、則以機柄向左、左掌托機柄之底部、

(九)由「跪下」「臥倒」立起

(口令)「立起」

- 按徒手之要領立起、(閱第十圖)成立正姿勢、

其九 衝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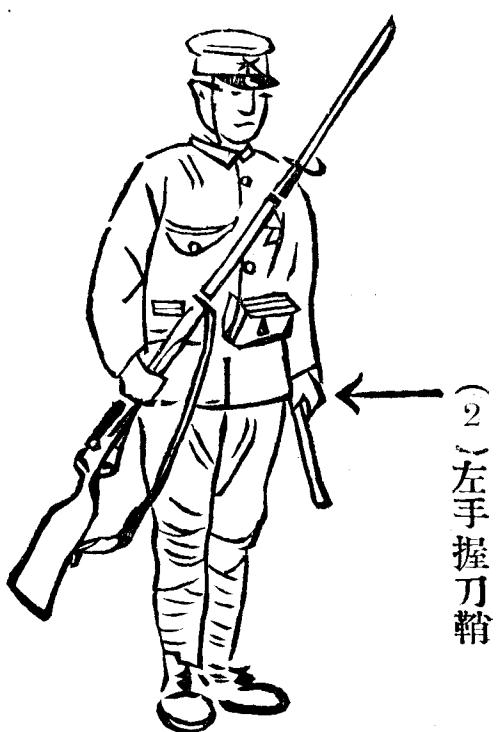
衝鋒須猛烈果敢、有吞敵之氣概爲要、

(平等) 衝鋒之精神、若十分充實、則無論處何種艱難逆境、均能堅忍持久、再接再

厲、以博得榮譽之結果也、

(口令) 「衝鋒」(預令)

第十三圖 第一(四)鋒



(1) 右手確實握表尺之上、將槍提起、槍口向上、
→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口令) 「走」(動令)

五二

第

三

衝

(二)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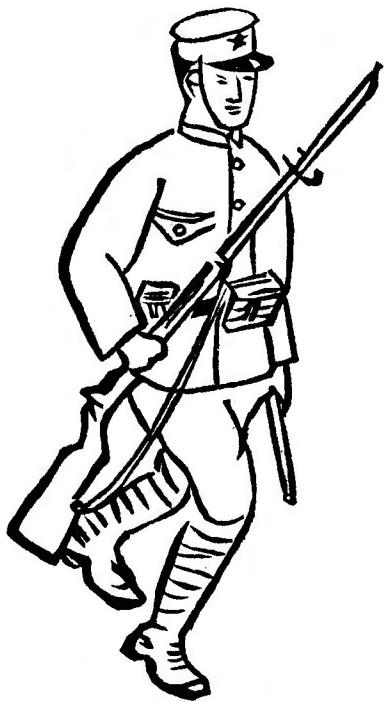
圖

四

十

鋒

(二)



以跑步之要領、向敵前進、

(口令) 「殺」

第

衝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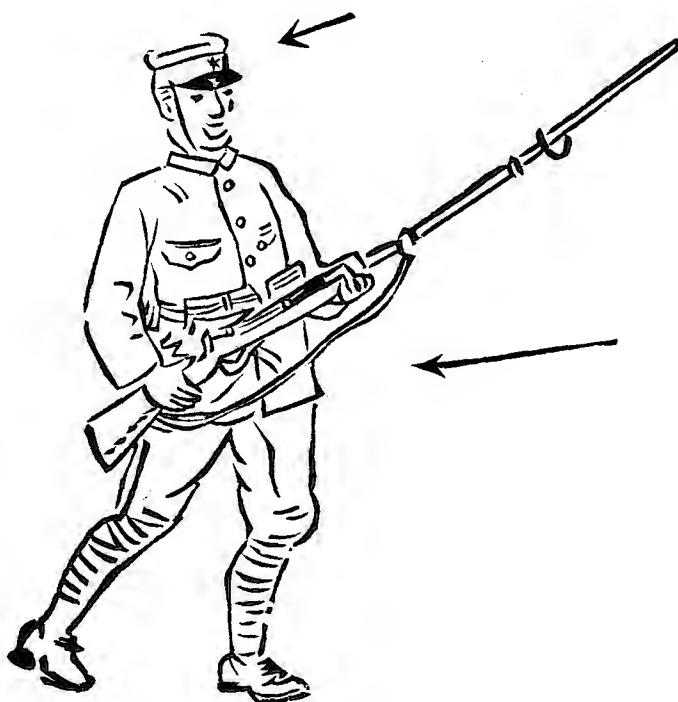
須由丹田
內大喊殺聲

三 十 四 圖

鋒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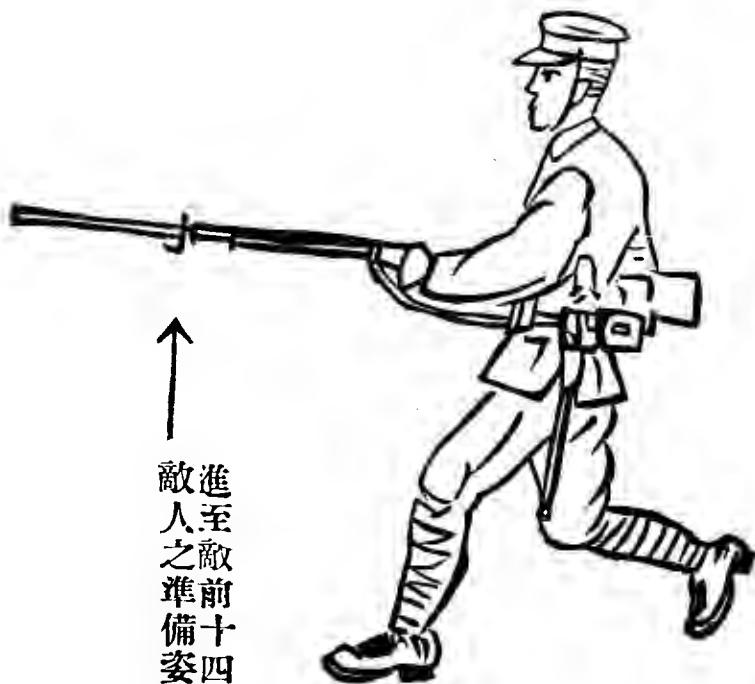
槍在突入敵線之稍前、應以兩手保其



圖四十三第

敵陣衝入

(四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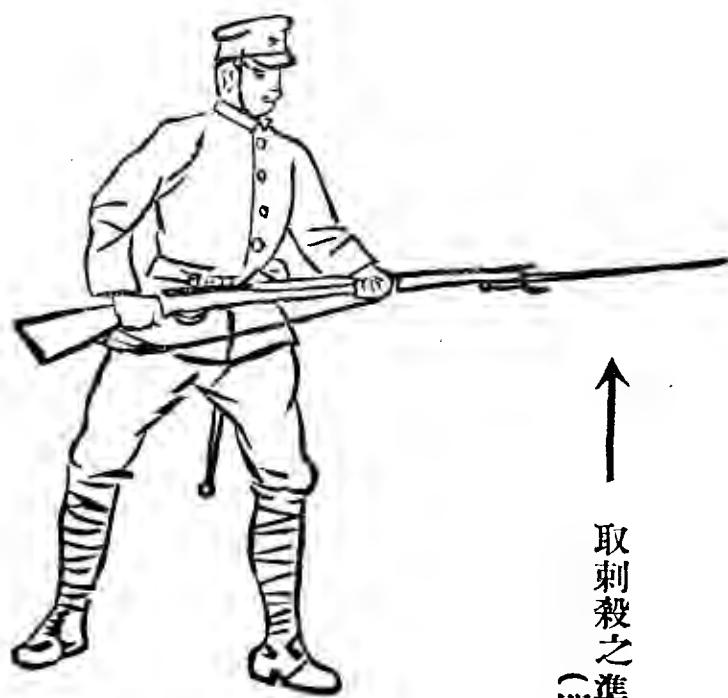


進至敵前十四、五步處、即取刺殺
敵人之準備姿勢、

(口令) 「立定—」

第 三 十 四 圖

立



↑ 取刺殺之準備姿勢、
(即預備用槍)

第三節 戰鬥

其一 要旨

(一)、對步兵戰鬥、應有之覺悟、

戰鬥恒於長途行軍、及劇烈勞動、與困苦缺乏之後行之、每次戰鬥、多亘數晝夜、士卒須持勇猛沈着之自信、咬定牙根、忍過步兵戰鬥最悽慘之景況、以求最後之勝利、而應戰鬥之要求爲最緊要、

(二)、修習戰鬥各個教練之目的、

- a. 應敵情之狀態、判斷地形地物之價值、而利用之、以熟習於行進、停止、射擊衝鋒各動作、
- b. 養成戰鬥之自信力、

c. 荷不妨礙於戰鬥動作、嘗須注意自己之行動、不使敵眼及飛行機發見爲要、

- 1. 地形地物、與地面及背景之顏色、
- 2. 調和服裝、與地面及背景之顏色、

3. 施行簡單之偽裝等、（第三十五圖）

第
三
十
五
圖
偽
裝



其一 步槍

(二) 射擊

1. 爲射擊能力向上起見應練習之要件、
 - a. 力求裝子彈及据槍之迅速、與瞄準時間之短少、但無論何時、須求正確、
 - b. 迅速發見目標、
 - c. 自己選定表尺及瞄準點、
 - d. 對於目視困難、瞬間隱現、及移動等類、目標之射擊、須迅速及正確、
 - e. 創動後射擊之沈着及正確、
2. 增大射擊効果之要件、
 - a. 無論何時、須遵守射擊之諸規則、
 - b. 瞄準精密、射擊沈着、及射擊速度之增大、
3. 表尺之選定法

a. 目標在四百米達以上之距離時、通常用較實距離稍高之表尺、（如實距離五百三十米達則表尺用六百）

b. 目標在四百米達以下之距離時、通常用較實距離相近之表尺、

例如實距離三百三十米達、則表尺用三百、如三百八十米達、則表尺用四百、如實距離三百五十米達、二百五十米達時、則表尺用四百、三百是也、

4. 表尺之變換

- a. 目標微小時、對於目標上下之修正、則變表尺以行之、
- b. 對於躍進前來之敵人、通常俟其停止後、再改換表尺、

5. 瞄準點

- a. 通常瞄目標之下端、
- b. 須顧慮距離與表尺之關係及槍之偏差、風向風速等、施行必要之修正、
- 6. 射擊時利用地形地物之要旨、
- a. 以發揚槍之最大威力為主、

b. 次則顧慮遮蔽之効用、

c. 對於地形地物強求利用、害及射擊姿勢之堅確、或將槍左右傾、及羅据槍擊發疏略之弊害者、切宜禁之、

7. 欲使射擊姿勢堅確、應注意之事項如左、

a. 雖地皺土塊、亦須利用之、

(1) 在臥放姿勢時、兩肘及腹部、應置地皺之凹部、土塊則宜托於左腕上、

(2) 在跪放姿勢時、臀部及右腳、則隨意置於地皺之凹部、或凸部、

(3) 在站放姿勢時、兩足置於地皺之凹部或凸部、均不若置平坦處為佳、

b. 面向敵方相左右傾斜之土地利用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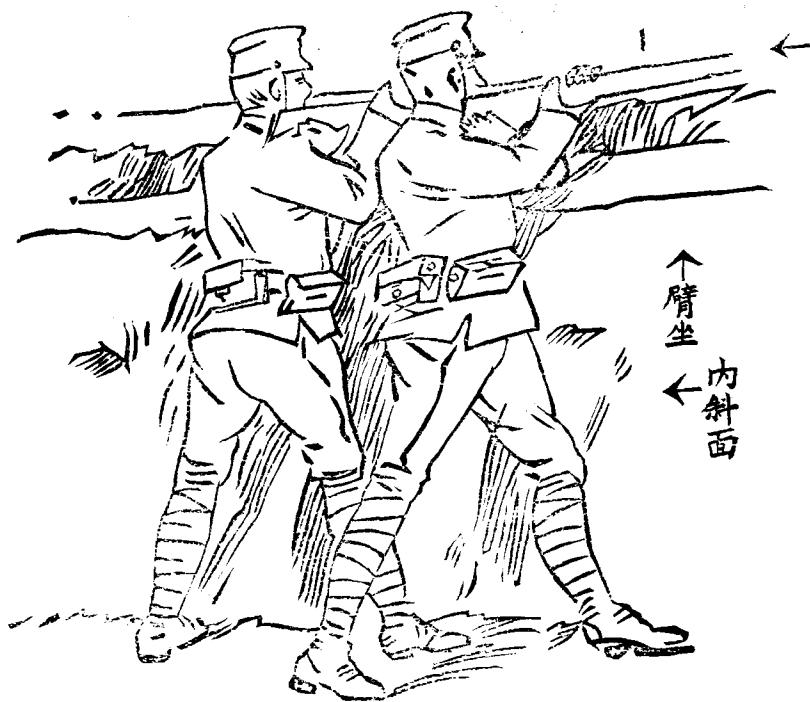
(1) 在臥放姿勢時、則增減身體與射擊方向所成之角度、或開閉左肘、或右肘或彎腿以行之、

(2) 趾放姿勢時、則依右腿之開閉、及臀部之高低以行之、

8. 依託射擊

a. 依託胸牆之射擊

第三十六圖
擊 射 托 依 墙 胸



一、身體之左側或前部貼於
內斜面、

二、以左肘或兩肘、置臂坐
上、槍則托於胸牆、

三、以左手握槍托、其法以
拇指在內側、其他四指
在外側、將槍托向肩上
貼緊、

四、以右手緊握槍把以行射

擊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六二

b. 跪放之各種應用姿勢

(左記之姿勢，因地形地物之種類隨意採用之。)

勢 姿 圖 應 三 之 放 第 七 用 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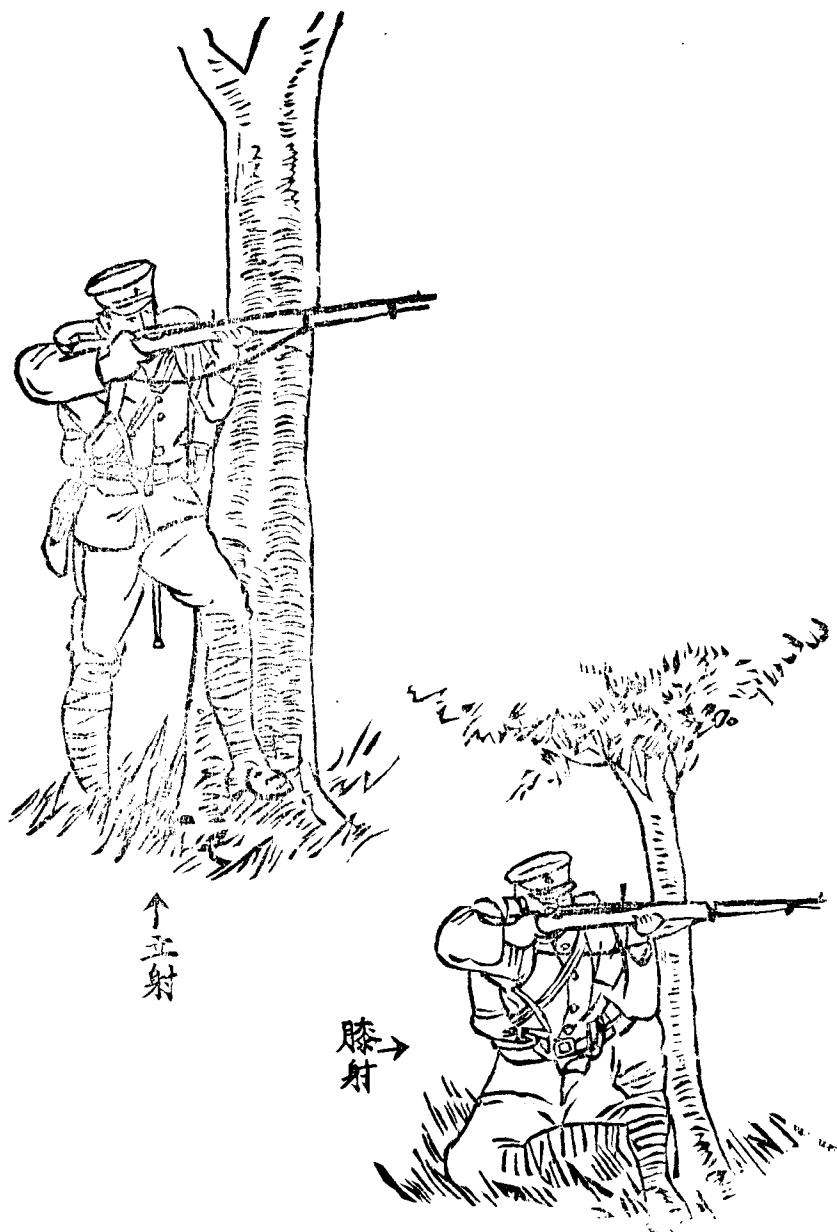
左掌靠近護手圈並向內

如站放時
左膝離開左膝

c. 樹木之利用

在大樹木之後、行站放及跪放時、則以左手之前臂、依託於樹上。

第 三 十 八 圖



(二) 運動及其與射擊之連繫

1. 運動之要領

- a. 運動須適合於情況、並須使發進行進中之動作、及停止等敏捷活潑、
- b. 對敵人不可呈有利目標、並迅速接近敵人、

2. 步度之選擇

- a. 在敵彈射擊下、通常用跑步、
- b. 敵火効力強烈時、則用快跑、由一地向一地躍進、
- c. 敵火効力微弱時、有時用正步、

d. 用跑及快跑時之躍進距離、因土地之景況、敵火之強弱而不同、通常以五十米達以內
爲適當、

3. 須熟練之事項

- a. 由一地至一地之迅速敏活直行進、
- b. 各種障礙物之輕快超越、
- c. 稍移依身體或屈曲身體、巧於地形地物之利用、以接近敵人、
- d. 恒須確實保持行進方向、

4. 槍之保持法

第十九圖 三兵之持槍法



5. 有射擊目的之停止
（口令）「立定」

a. 瞬間選擇應利用之地形地物
b. 適應當時之地形地物、取射

擊姿勢、並迅速完成射擊之

準備、

c. 此時因選擇及利用地形地物

而躊躇者、切宜嚴戒之、

d. 無地物可利用者、通常均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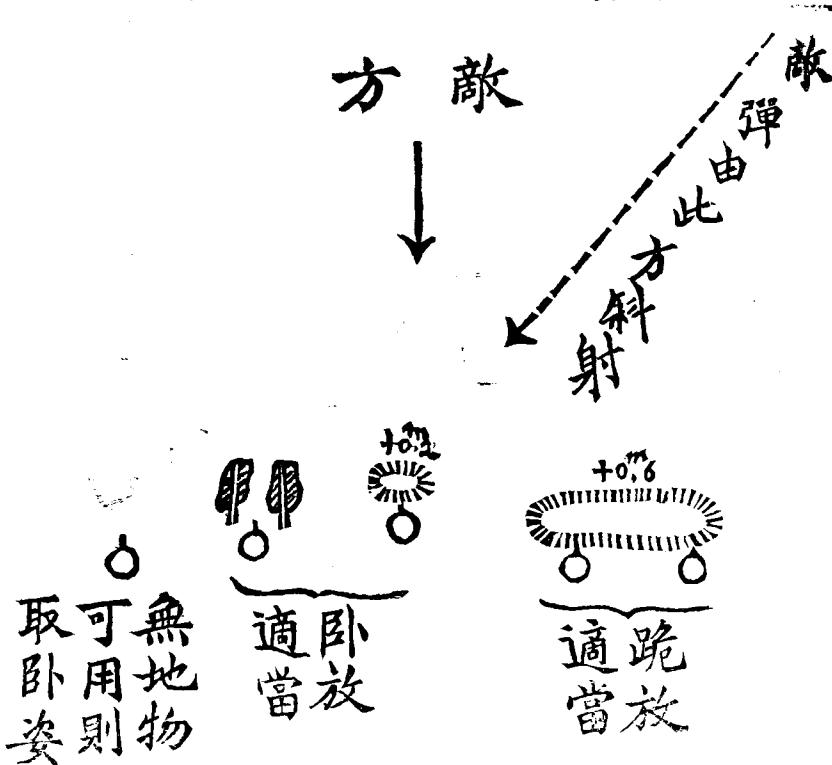
臥放姿勢、

無地物
可用則
取臥姿

6. 發進方法

第十四圖

領要止停之的目擊射有



- a. 將保險機停好、倒下表尺、迅速完成前進之準備、敏捷發進、
- b. 發進準備時、不可過於變化姿勢、致惹起敵人之注意、

7. 運動所用之口令

a. 由停止間前進

(口令)

「跑步(快跑)」……射擊時將保險機鉗停好、倒下表尺、並爲前進之準備、
「前進或半面向右(左)」……即以跑步或快跑之速度、向前或向斜方發進、

(口令)

「前進或半面向右(左)」……停機鉗、倒表尺、以正步之速度前進、

b. 行進間

(口令)

「半面向右(左)」……即向斜方行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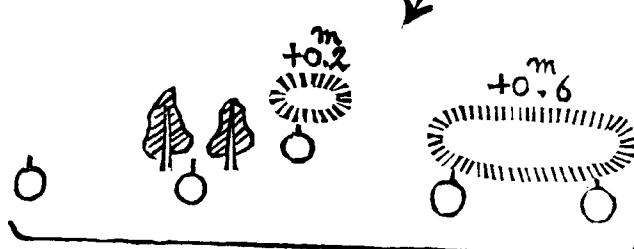
8. 不行射擊之停止

(口令) 「臥倒」或「跪下」

第四十一圖

無射擊目的停止之要領

敵彈由此方斜射
敵方



應全部取臥姿放勢

意注

儘所有之地形地物而利用之、須敏捷活潑、以取跪下及臥倒姿勢、冀免避敵人之目視、及無益之損害、

與第四十圖有射擊目的之停止相對照、則知其差異之點矣、

其三一 輕機關槍

(二) 射擊

1. 輕機關槍手之應熟練事項、

a. 射擊爲唯一之戰鬥手段、須十分熟練、

b. 明悉槍之各部構造機能、及固癆、且熟於故障之預防、及修理等、

2. 槍位選定上之注意、

- a. 使兩腳桿及兩肘位置之高低、與敵之位置關係適合、
- b. 選擇發射時槍口前不起塵埃之地點、
- c. 兩腳桿之位置、概略水平、當射擊時、兩腳桿不可陷入地中、
- d. 脚桿在原地、須能變換兩肘之位置、點射之移物、及行小範圍之目標變換等、且注意射擊間兩肘之位置、不可低下、及偏依側方為要、

3. 地物之利用

- a. 依託輕機關槍座時、身體之前部、貼於內斜面、兩肘置於臂坐、以臥放之方法、施行射擊、
- b. 以樹木為遮蔽、以行射擊時、須注意不可妨礙裝子彈、及藥莢之跳出等、
- c. 熟於射擊諸種目標(尤以散在諸處之隱現目標為然)

(二) 運動與射擊之連繫

1. 運動時射手之應熟習事項

- a. 能耐長距離之運動、
 - b. 注意保護槍枝、在各種地形均能迅速運動、並能輕快通過各種障礙物、
 - c. 當通過障礙及匍匐前進時、槍之機關部不可附着泥土、
2. 有射擊目的之停止、

(口令)

「目標獨立松樹右側之機關槍」或「獨立松樹之方向」「立定」

聞口令後、射手對目標方向、迅速適切利用地形地物、據槍於地、為擊發裝置、以準備射擊、

其四 夜間動作

士卒須習慣在暗夜間耳目靈敏、及大膽沈着之動作、以養成必勝之自信力為要、

(一) 運動

a.迅速發見敵人、而判斷其兵力及行動、

b.地形地物之價值、晝夜稍異、又夜間之目測距離易誤於遠、不可不注意也、

c.依據著明之目標、或由晝間記憶之地形地物、確實維持行進方向、

d.雖在夜間、亦須能判斷簡單之方位、

e.靜肅行進、並不可妄發音聲、

f.對着裝及兵器上、須施行不發音聲之處置、

g.能按照記號行動、

h.衝鋒時不喊殺聲、

(二) 射擊

a.熟習夜間射擊之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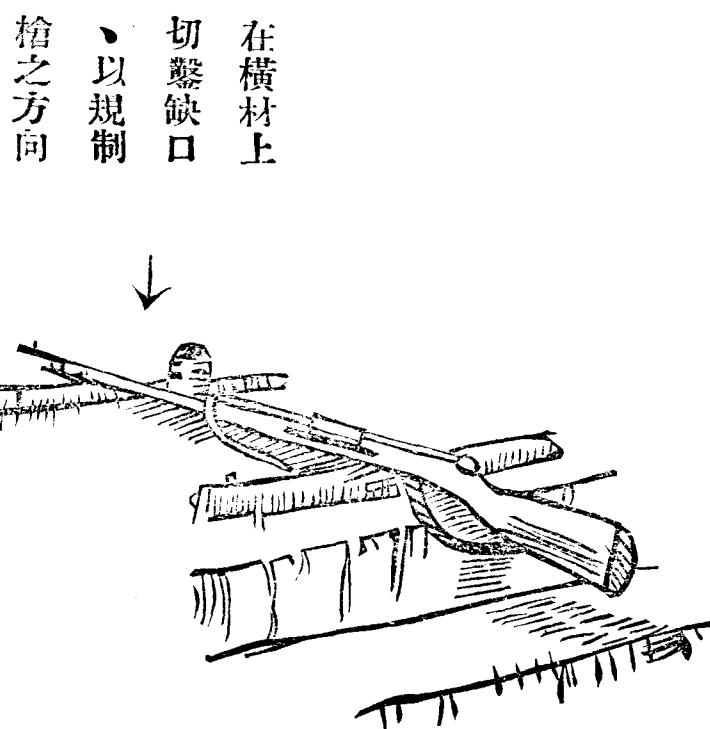
b.未施行夜間設備時、則熟習水平射擊之方法、(槍與地面成水平)

c.敵兵達最近距離、須沈着猛烈、加以射擊、或投擲手擲彈、俟敵將至面前時、則揮

刺刀奮鬪、以擊退之、

第十四圖

散兵內溝步槍之標定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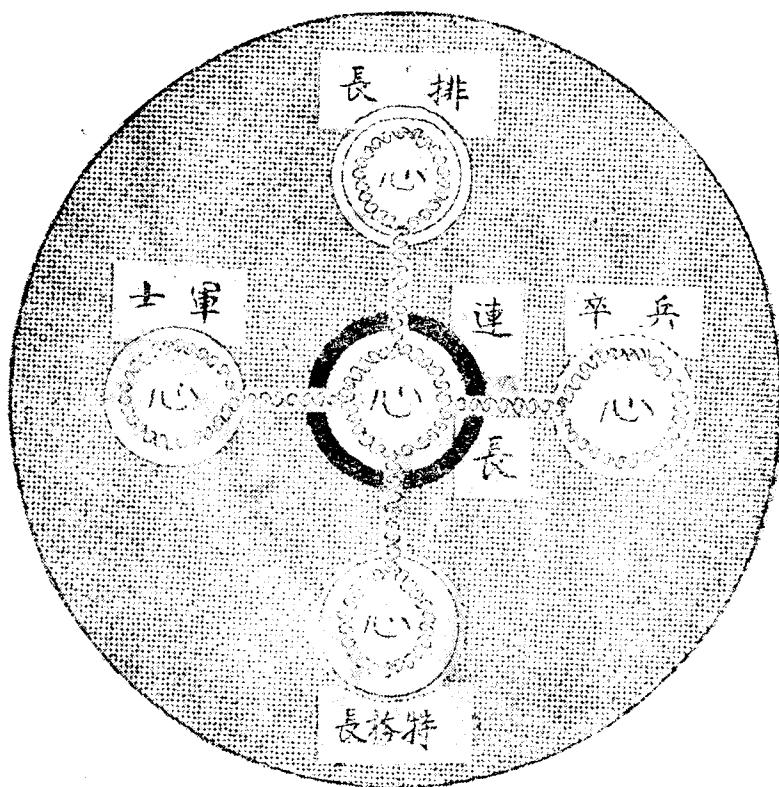
第一章 連教練

連之特性 連爲戰鬥之單位、連長爲一連之主腦、即爲一連士氣結合之基礎、

~~~~~

第十四圖 三十三

第一節 密集  
其一 連之編成及隊形



(一) 排之橫隊

(無背囊時由背起)

生的

第

四

十

圖

隊

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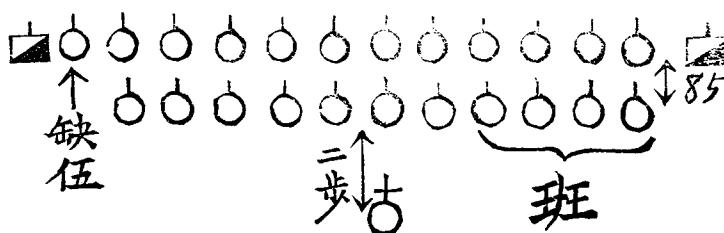
之

排

翼班長

85

班



↑與前列對正、(前後相對之二人謂之伍)

↑人數步槍班四乃至六伍、

輕機關槍班七名、

↑押伍之班長、與班之中央奇數伍對正、

↑各兵之間隔、以左手叉腰、左肘輕接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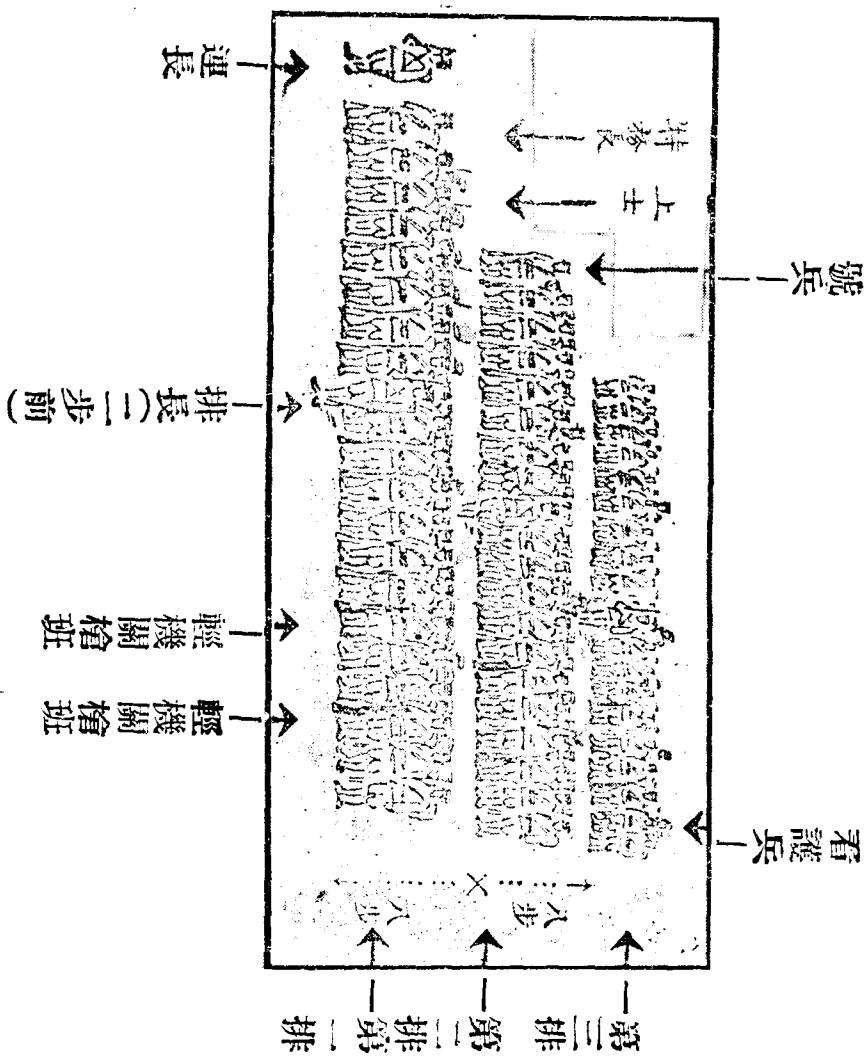
鄰兵之右肘爲度、

注意

每排之步槍兵、概依身長之順序整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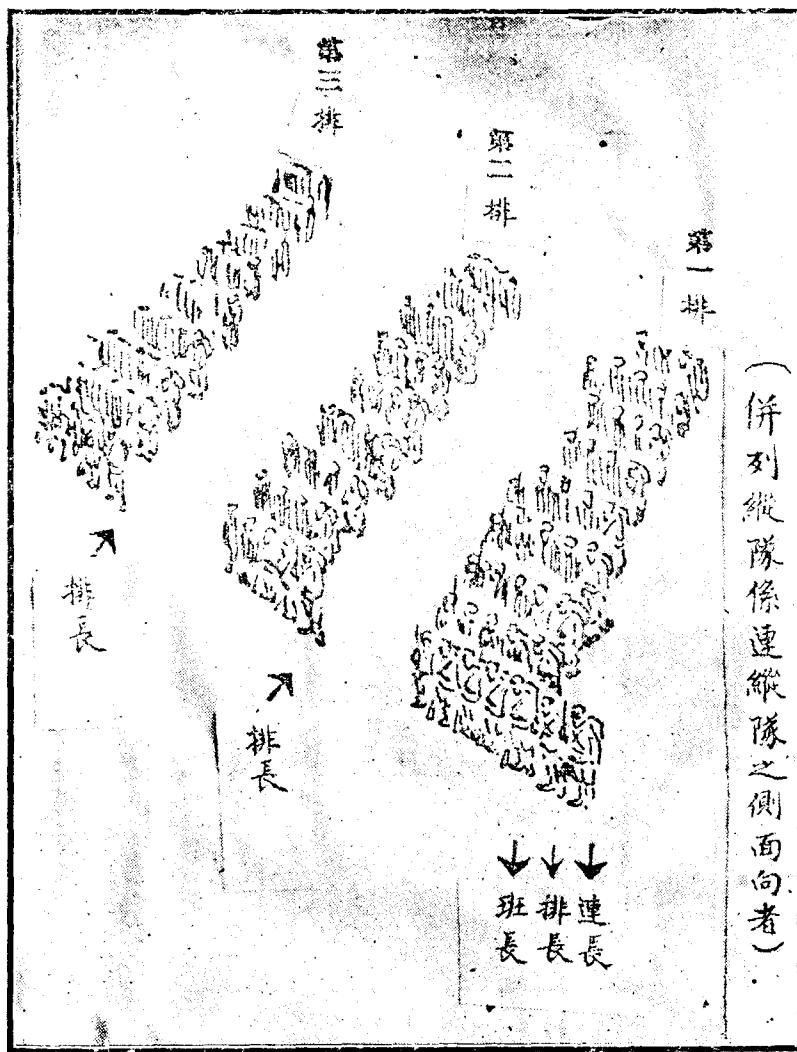
(11) 懷經連

第十五連 綜隊圖



(三) 併列縱隊

第十四十圖 併列縱隊



(四) 側面縱隊

第十四圖 側面縱隊



(五) 輕機關槍班之隊形

射手

橫



列

射手 1 2 3 4 5 6



面



側



第十四圖

隊



數字表示彈藥手之番號

(口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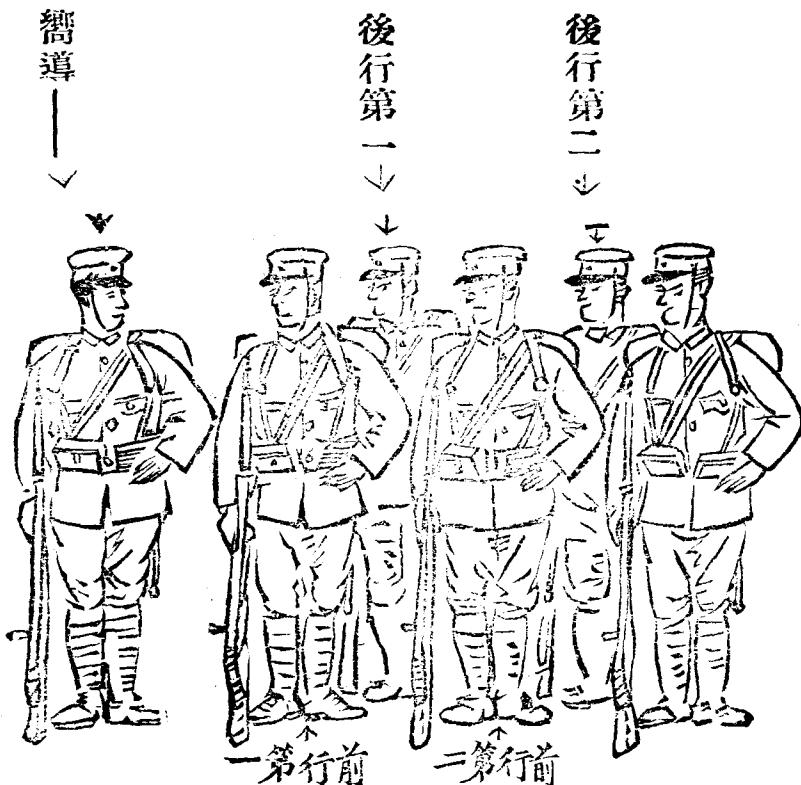
其二 密集之諸動作

(二) 橫隊之整頓

- 嚮導向前幾步走——嚮導持槍前進、指定步數、
- 「向右看齊」——兵卒前進指定步數、惟縮小最後之一步、停止於看齊線之後方、次再轉頭向右、以小步就看齊線、置槍於地、
- 「向前看」——頭轉向正面、左手下垂、

右眼視右鄰兵左眼視全線

左手叉腰



## 第十四隊橫整頓之

後行兵先與前方兵對  
正再取距離

兵卒就看齊線時之注  
意

- a. 足之位置須正,
- b. 頭肩及上體，不可  
出於前或落於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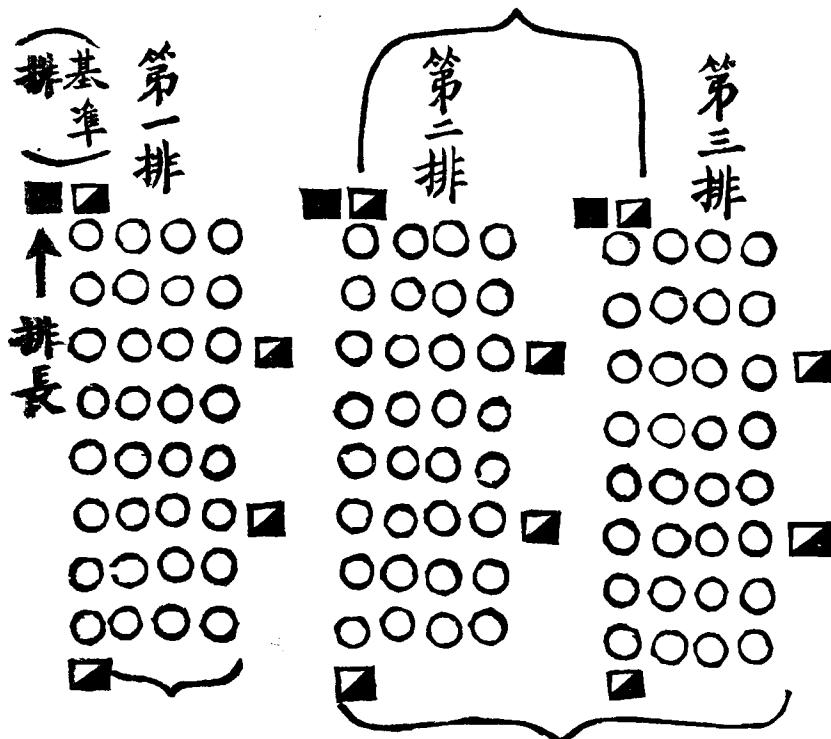
## (二) 併列縱隊之整頓

(1) 先頭班長向基準排  
方向看齊

1. 第一排基準(通常)  
指示基準排

2. 向前看  
向左看  
面(頭轉正)

圖十五 第五 頓整之隊縱列併



(2) 此列兵先向左  
方對正 在向左  
看齊

(3) 前班長對正與先頭  
方兵取距離向左

其三

射

擊

(口令)

預備

放

森林右方之騎兵

放

四百米達

七百米達

九百米達

(一) 放

預備

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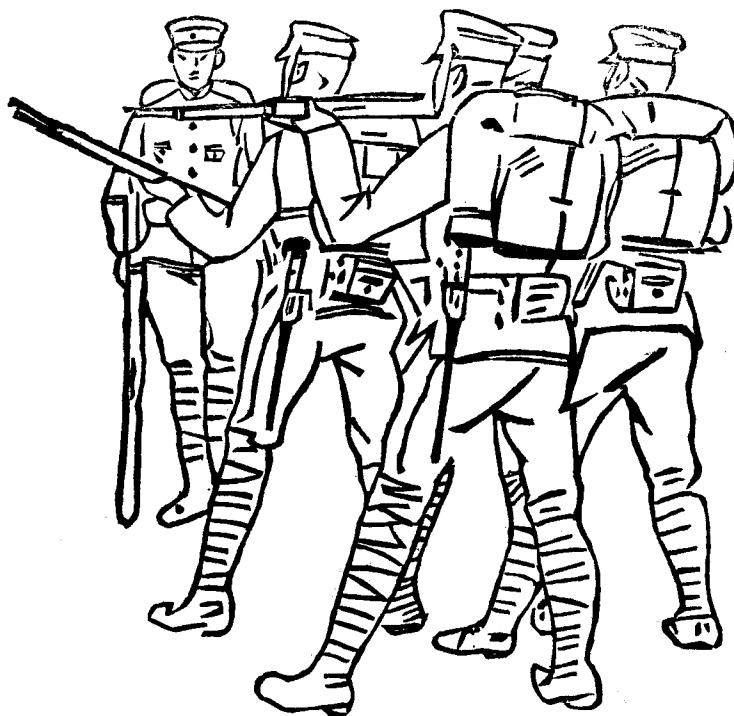
四百米達

七百米達

九百米達

第一圖 第五十五站 放

班長  
↓



(一) 聞「預備」之預令

後行兵向左前  
方約上一步  
(2) 聞「放」之動令  
前後行兵均伸出  
左足、取射擊姿  
勢、(第十九圖)

下於指示表尺後、聞  
「放」之動令、兵卒  
即開始連續射擊、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

(二) 跪放

(口令)

「廟宇左方退却之機關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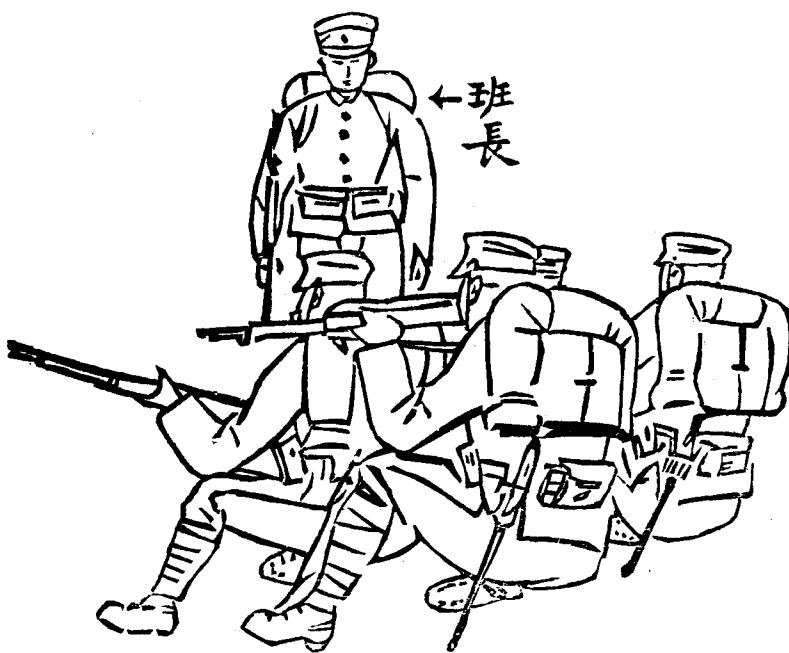
「跪下預備——放」

或

「前行臥倒後行跪下預備——放」  
「一千米達」

「放」

圖二十五 第  
跪 放



## 要領 (三) 對飛行機之射擊

一、射擊姿勢——應用站放跪放姿勢並用仰放

二、射擊範圍——高度千米達以下

直距離千二百米達以內

仰角三十度乃至八十度

三、對友軍之危險界，在射擊方向自己前方三百米達至四千米達之間，有友軍存在時，不

可射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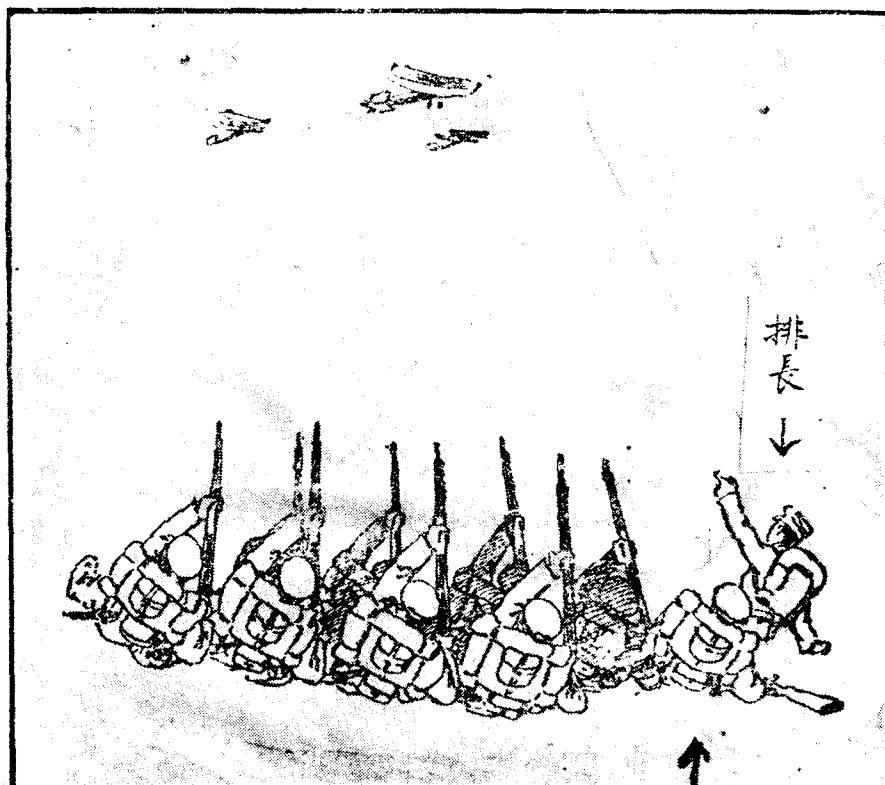
四、瞄準點——飛行機之後端、

五、表尺

| 距             | 離 | 表 | 尺      |
|---------------|---|---|--------|
| 七〇〇米以下        |   |   | 二、〇〇〇米 |
| 七〇〇乃至一、〇〇〇米   |   |   | 二、二〇〇米 |
| 一、〇〇〇乃至一、二〇〇米 |   |   | 二、四〇〇米 |

第十五圖

對飛行機射擊



先監視列兵之動作，  
次再觀察射擊之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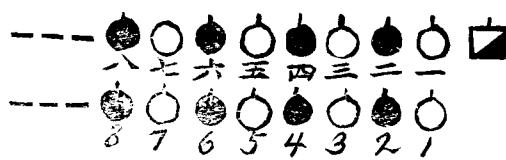
# 其四 向右(左)轉

(口令) 「向右(左)一轉」

## 第十五圖

轉(左)右向

隊橫列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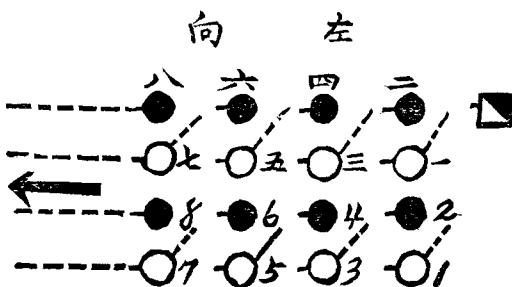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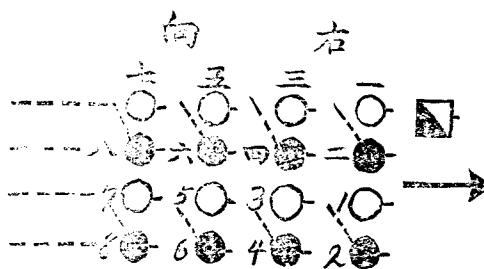
注備  
意考

一二前行番號

○ 奇數記號

1 2 後行番號

● 偶數記號



由側面縱隊向左右轉時、則分解其伍復成正面、此時列兵自己須向右(左)方看齊、

## 其五 行進

### (二) 直行進

(口令)「開步→走」

第

全連一齊開始行進、並行進間向嚮導之

方向看齊、

五直

○列兵之注意事項

一、注意步長及速度之齊一、與間隔距離之十行

保持、

二、無論嚮導在何方向恒須將頭保持端正、五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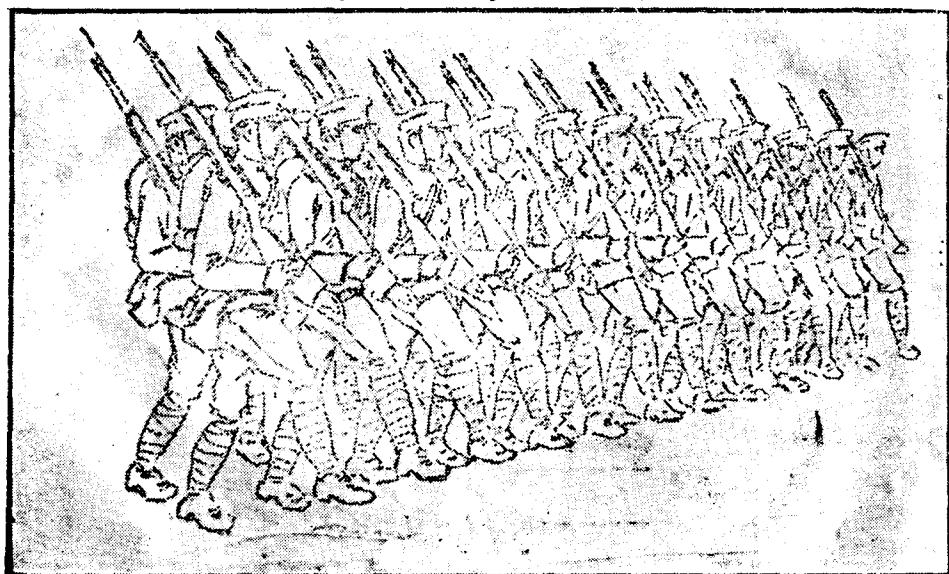
三、從基準翼挨次擠來者、則徐徐讓避、從

反對翼挨次擠來者、則稍行抵抗之、

四、突出或落後於看齊線之前後、及間隔失

於過大過小時、須漸次恢復之、

圖



嚮導

## (二) 斜行進

注意、向左斜方

行進、與

(口令)

「半面向右轉—走」

第  
五  
右  
向

十  
斜  
方

「半面向左轉—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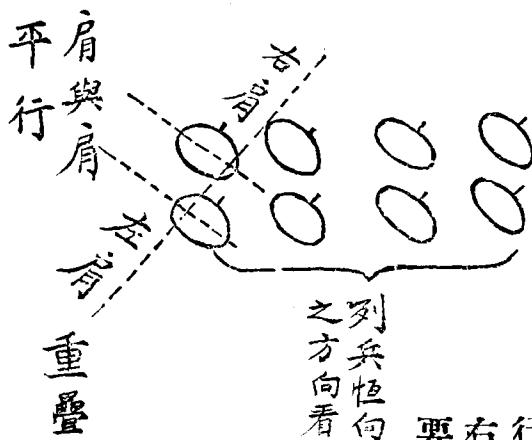
六  
行  
圖  
進

(口令) 「立—定」

一連停止各兵卒槍放下、

1. 在連縱隊時、各列兵各自向嚮導方向看齊、

2. 在併列縱隊時、各列兵不許移動、



(口令) 「停—止」

(四) 由行進間之併列縱隊停止後、向側面成連縱隊、  
(口令) 「向左(右)轉—定」

1. 停止槍放下、向左(右)轉、列兵各分解其伍、成連縱隊、
2. 列兵向行進之方向看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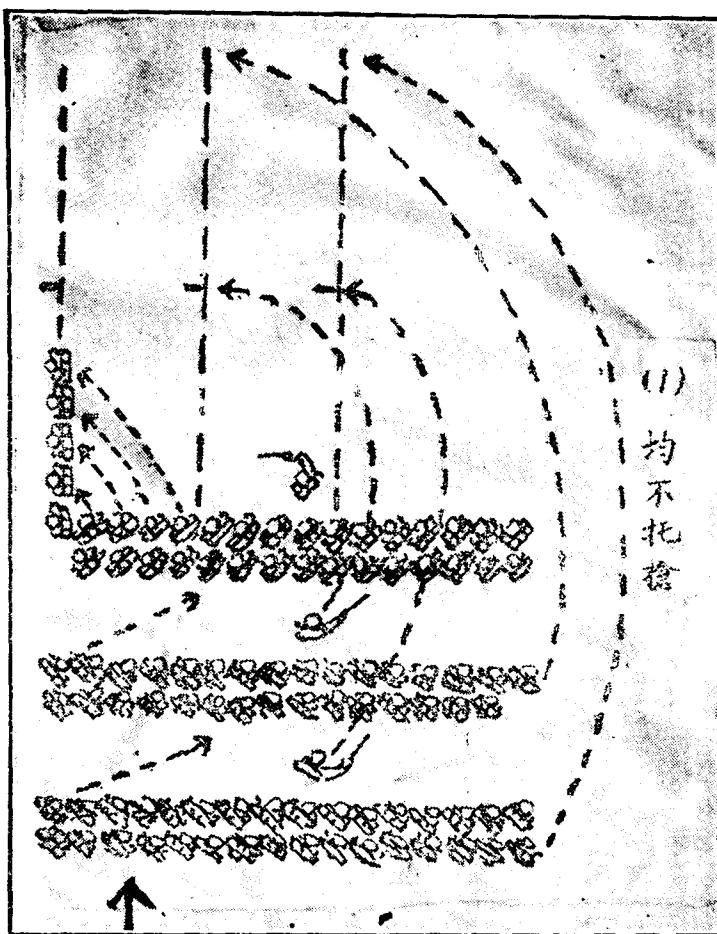
其六 變換方向

(二) 連縱隊之變換方向

(口令)  
左轉灣——走

a. 停止間

第十五七圖 向左變換方向



(3)

齊、向左看位  
置、向左佔應  
列兵各自至後方

(2) 半面向左轉、取捷徑逐次至新  
線上停止、向左隣兵看齊、

(口令)  
右轉彎——走  
動作均準右記  
之要領、

## b. 行進間

(口令)

「左轉彎→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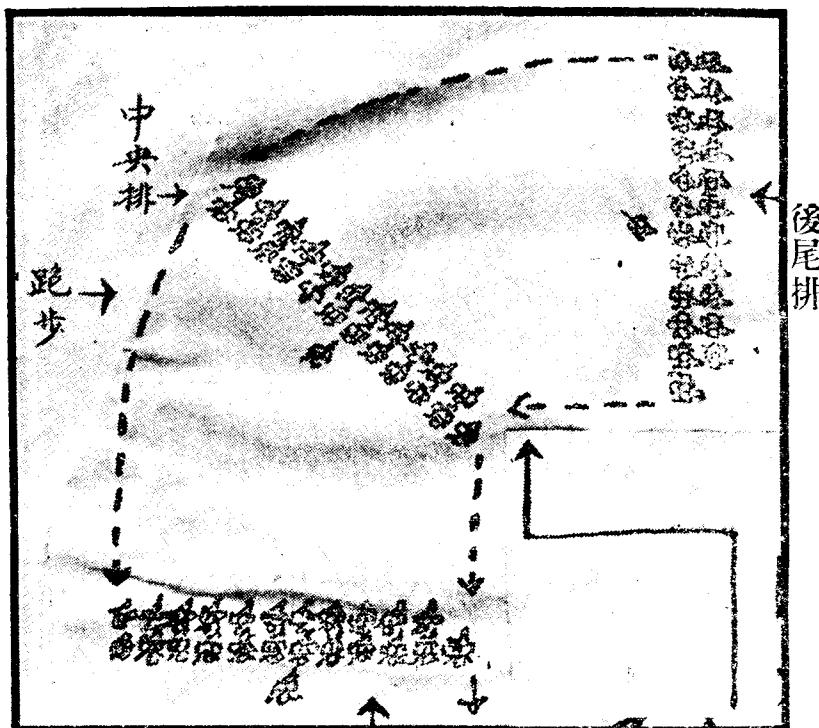
### 第五十八圖 向左變換方向

(口令)

「右轉彎→走」

動作與右記之要

領相同、



後方排行至先頭排變換方處、亦即自行變換方向、先頭排續進、

(二) 側面縱隊之變換方向 (口令)

a.「左轉彎——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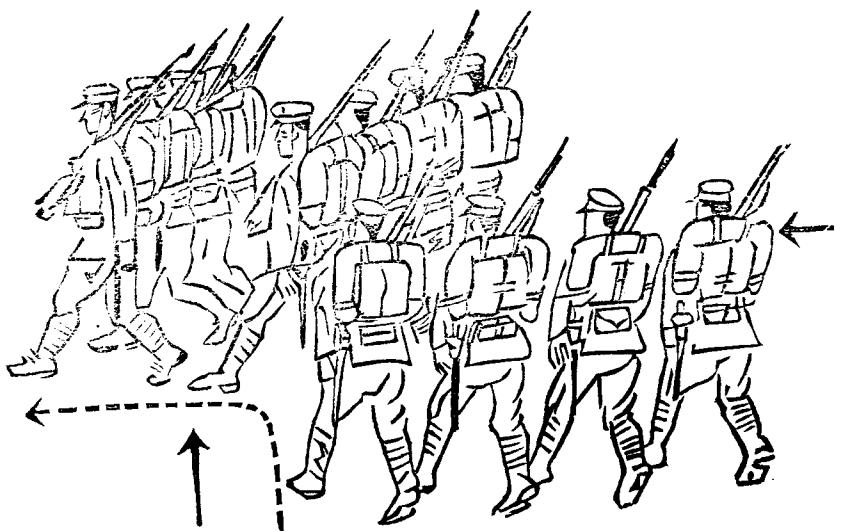
b.「右轉彎——走」

以相同之

要領向右

變換方向

圖九十五 縱隊側面換向 方向變換左向



先頭伍作小弧形

在旋回軸之兵將最初之數步縮小

各伍到先頭伍轉彎處時變換方向

外翼之兵卒、以正規之步長行進、一面向軸翼方向看齊、一面轉向新方向、(頭須保持端正、)

### (三)併列縱隊之變換方向

(口令)

a.「左轉彎——走」

(1)停止間

(2)行進間

軸翼之排、

用正步、其他

各排用跑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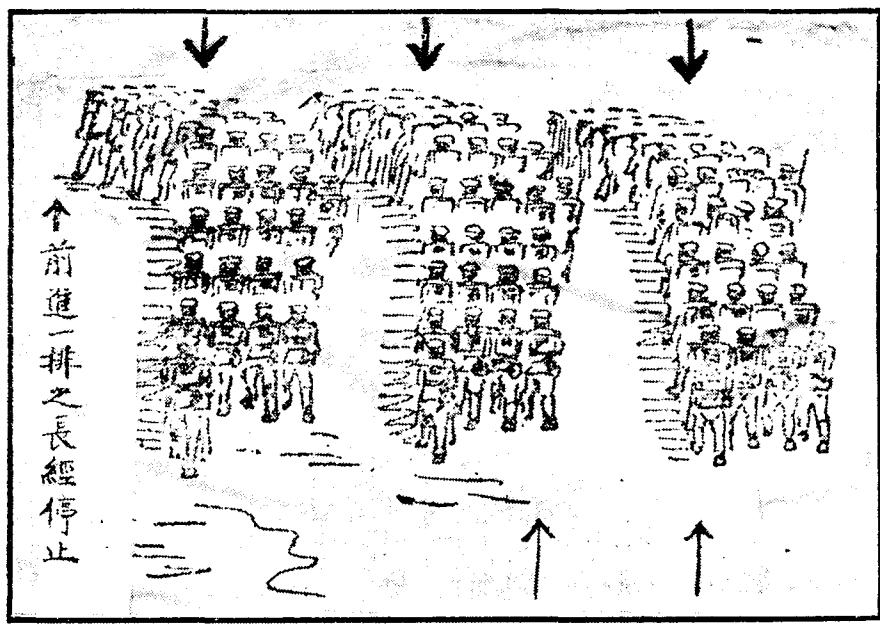
b.「右轉彎——走」

以相同之要領、

向右變換方向、

停 止 間 向 左 向 方 變 换 方 向

排外翼 排中央 排內翼



與翼之頭時、即行停齊  
止、頭時、即行停齊

(二) 變換隊形

其七 排之側面縱隊、向原方向成橫隊、

(口令)

「向左成橫隊——走」

第十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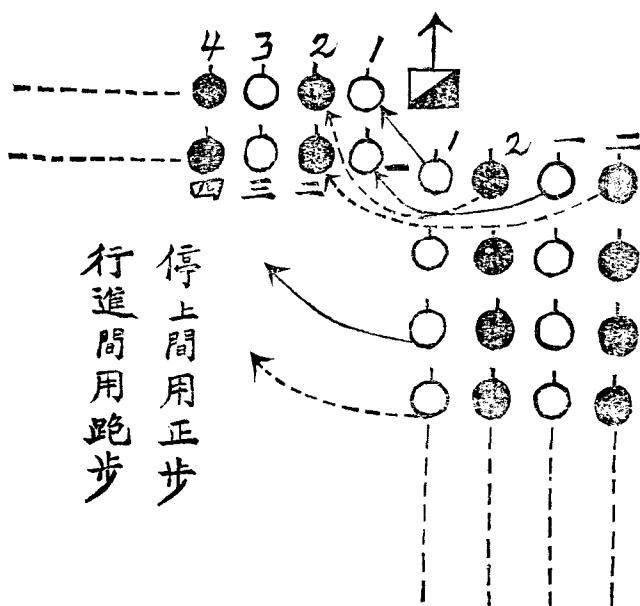
班長在行進

六左

間、仍繼續  
行進、

一橫  
圖隊

停上間用正步  
行進間用跑步



(口令) 「向右成橫隊——走」

以相同之要領、在右方成橫隊、

(二) 由側面縱隊向原方向成連縱隊

(口令) 「成連縱隊——走」

a. 停止間

列兵分解其

伍、取捷徑

依先頭之要領、每排先成橫隊前進、至前方排後  
八步距離處停止、

成橫隊、

先頭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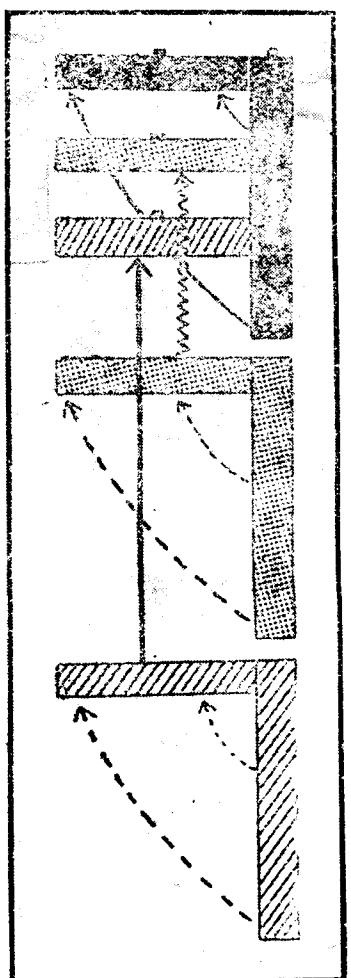
中 央 排

後 尾 排

第 六 十 二 圖

停 止 間 成 連 縱 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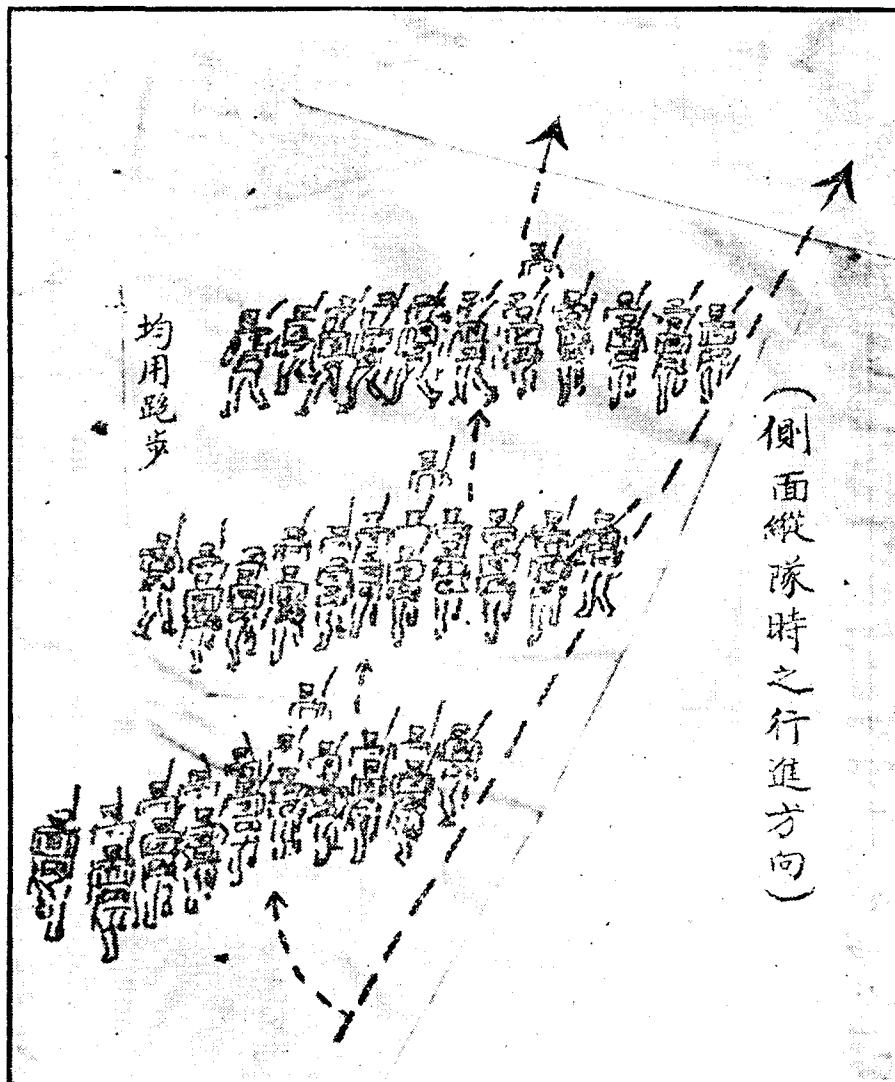
先頭排 中央排 後尾排



b. 行進間

第 六 十 三 圖

行進間成縱連隊



(口令) (三) 由側面縱隊向原方向成併列縱隊

「成併列縱隊——走」

a. 行進間

第

六

十

b. 停止間

(1) 先頭排不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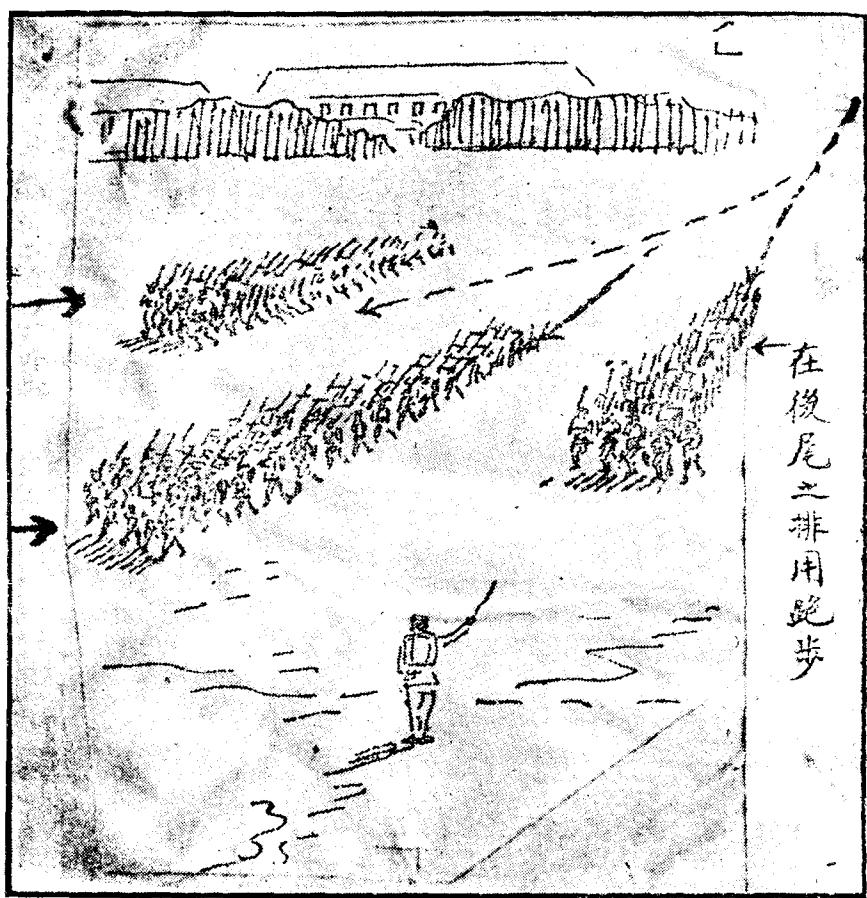
(2) 中央排與後

尾排，均以正

步至先頭排之

齊頭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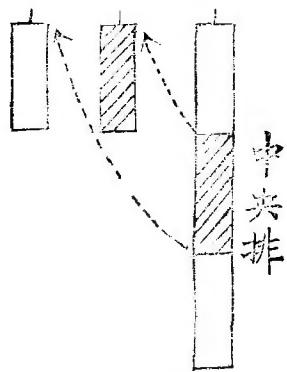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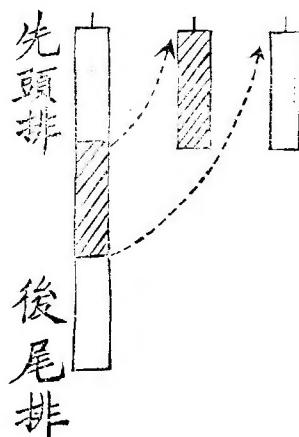
圖 四 十 六 行 間 成 併 列 縱 隊



(四) 向一側成併列縱隊

(口令)

a.「向右成併列縱隊——走」



(口令)

b.「向左成併列縱隊——走」

圖五十六 第

隊縱列併成側向

其八 排之衝鋒

(口令) 「衝鋒——走」

第 六 十 圖  
排 之 衝 鋒



其九 架槍及取槍(動作注目行之)

一  
目  
錄

「架槍」



**前行單數兵**  
左手握槍上襠之下、槍面轉向前、同時托後踵移向右足尖前、約托底扳三倍之處、兩手將槍傾向左方、

## 注 意

(1) 上刺刀後架槍時、按照右記之要領、將刺刀鏗鉤結、又持輕機關槍者、則擰開腳  
桿、將槍置地上、

(2) 一架槍之槍數、不得超過五枝、

(3) 左翼爲單數時、則與翼班長、或押伍行者、共同架槍、

### (二) 取 槍

#### (口令)

##### 〔取槍〕

後行雙數兵、伸出左足、以兩手將槍取去、其他三名、(後行單數兵、伸出右足、)以  
左手握槍上繩之下、右手握表尺之上、將槍向上、解其交叉、復持槍立正姿勢、持輕  
機關槍者、即取槍將腳桿合閉、成持槍立正姿勢、

### 其十 解 散 及 集 合

#### (一) 集 合

##### (口令)

##### 〔解散〕

若已行架槍時、各兵切勿觸槍、靜自解散、

#### (二) 集 合

(口令)

「集合」

各兵在右翼班長之左方、按報數之順序、成二列橫隊、

第六十圖 集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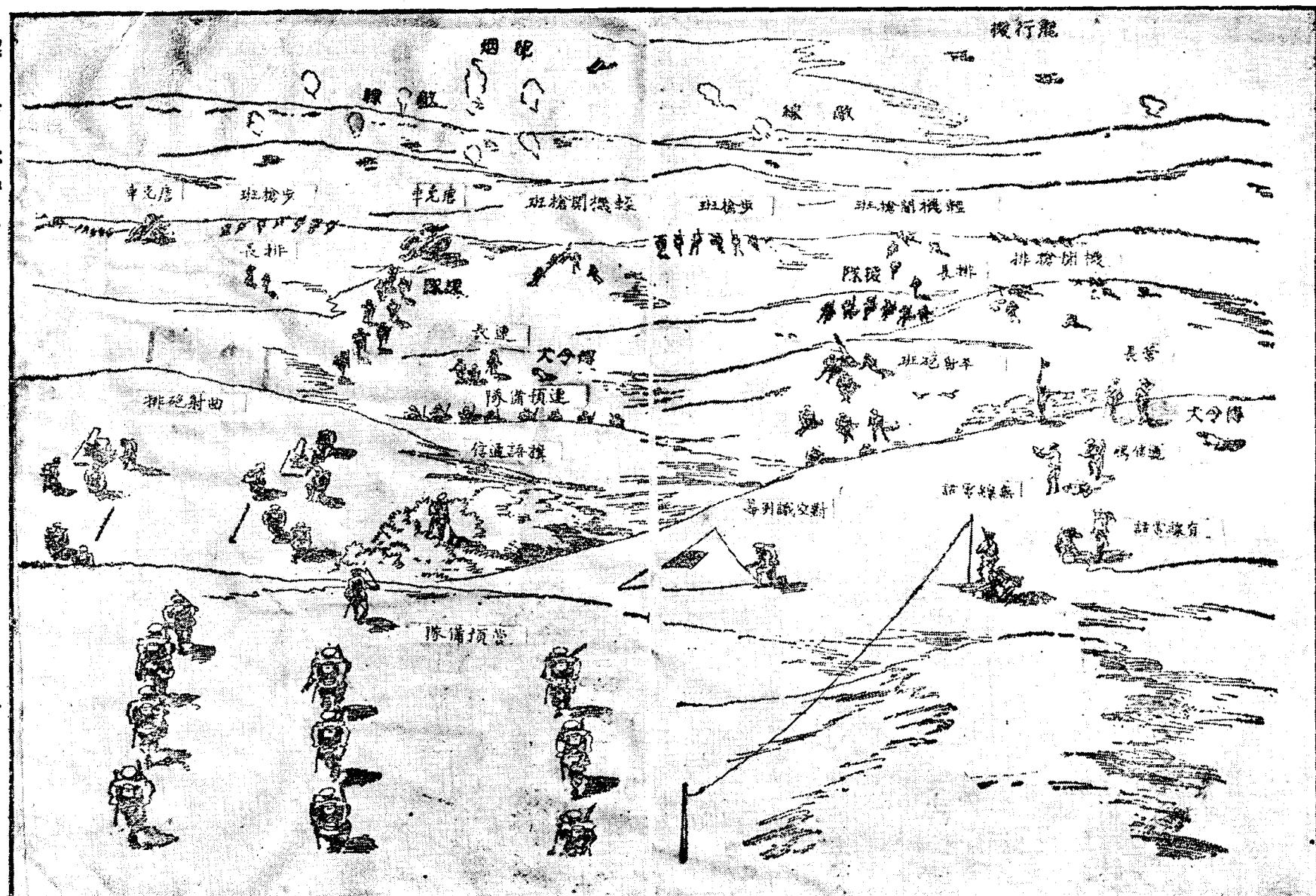
## 第二節 疎開戰鬥

### 其一 要旨

(一) 疏開戰鬥，乃步兵之主要戰鬥方式，既可減少敵火之效力，且可儘力發揮我之火力，及衝鋒力也。

(二) 排長以下協同動作之適當，及合於機宜之獨斷專行，實為此戰鬥最重要之要求。

第十六步 營之疎開戰門一覽圖



其二 班

甲、攻擊

(I) 步槍班

(A.) 散開方法

a. 由一列側面縱隊之散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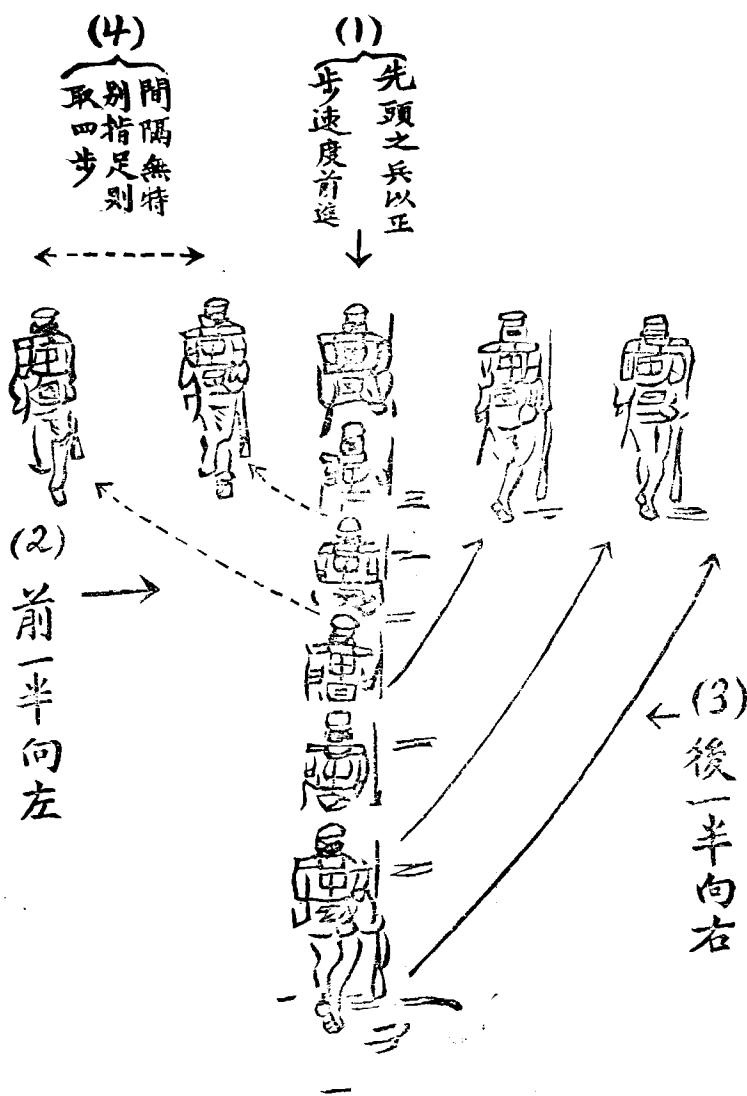
(口令) 「散開」

圖十七 第

由一側面縱隊散開

(口令) 「就地散開」

先頭之兵在原地，其他列兵按右圖之要領取間隔。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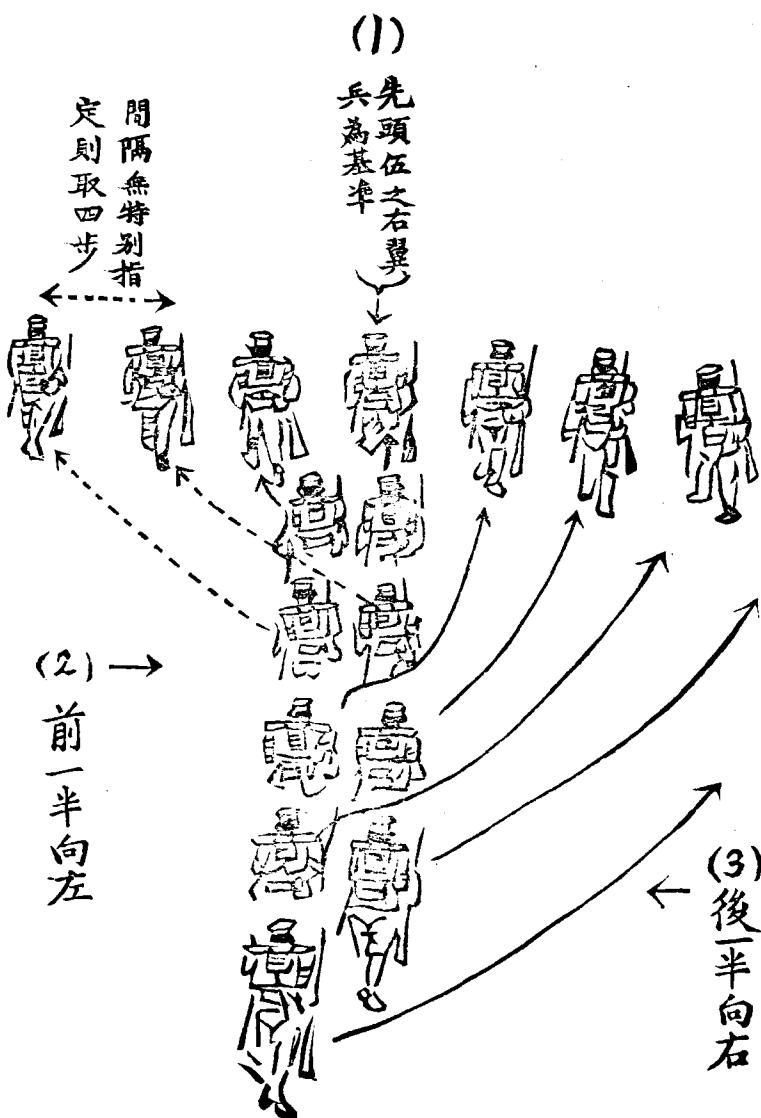
一〇四

(b.) 由二列側面縱隊散開

(口令)

「散開」

第十七二圖 由二列側面縱隊散開



(口令) 「就地散開」

基準兵在原地、其他列兵依右記之要領取間隔、

(c.) 由四列側面縱隊散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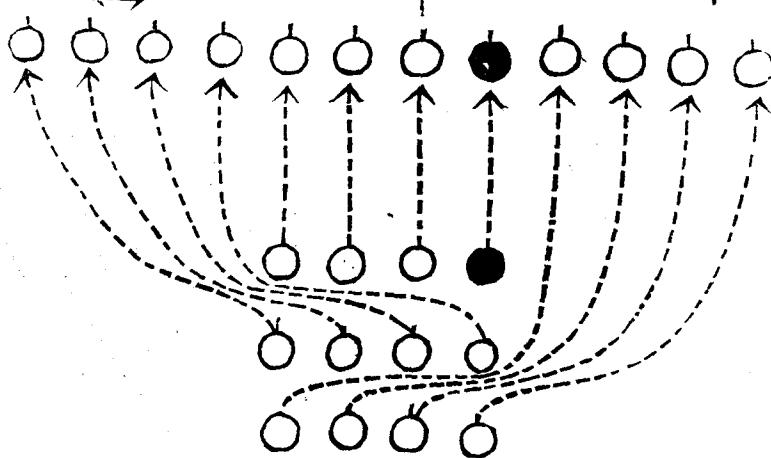
(口令)  
「散開」

第十七圖

由四列側面縱隊散開

間隔無特別  
指定時、則、  
取四步、

繼續前進  
基準



基準兵在原地、其他列兵依右記之要領取間隔、  
「就地散開」

(d.)

由側面縱隊向二翼散開

(日令)

「「向右散開」  
「向右就地散開」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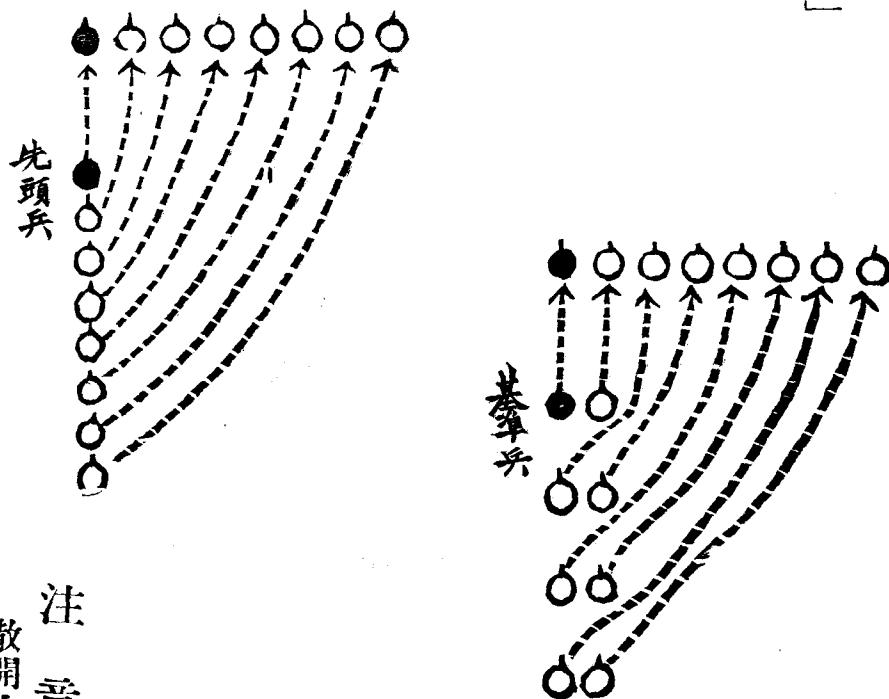
七

十

三

圖

開散右向隊縱面側



注  
意

散開之方法與以前同、

(口令)

二、

「向左散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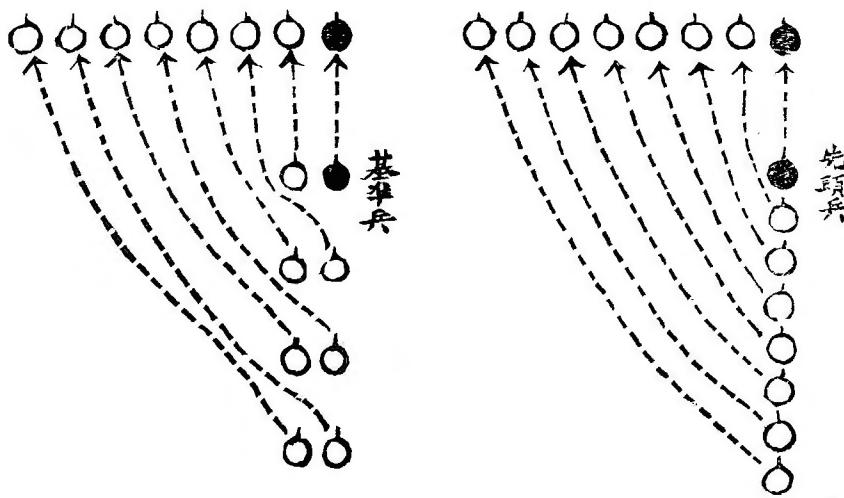
「向左就地散開」

## 第十七圖

側面縱隊向左散開

注意

散開之方法與以前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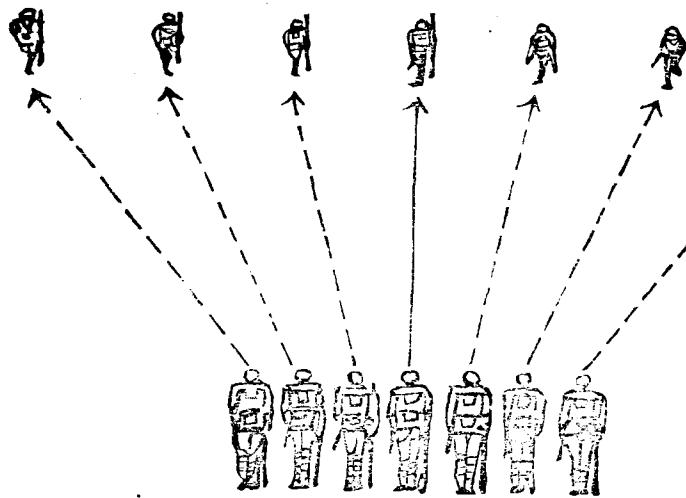


(e.) 由橫隊向前散開

「第三為基準散開」  
「口令之一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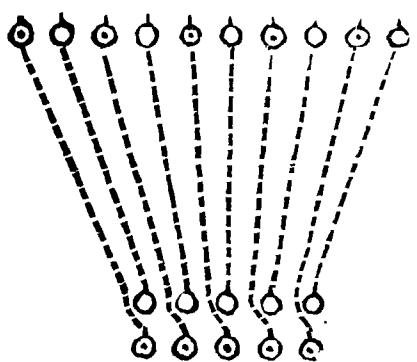
第十七圖 (一其)

由二列橫隊散開



其步正向直前  
基準兵

由二列橫隊散開



兵之左方

在橫隊時後行兵至前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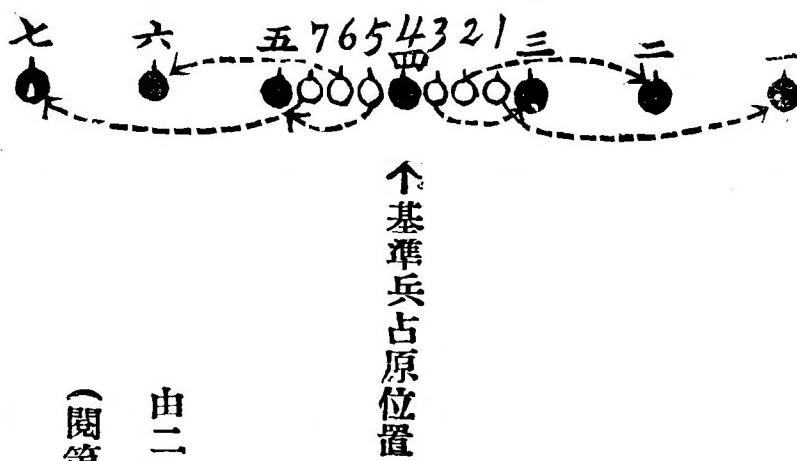
(f.) 橫隊就地散開

(口令之一例)  
「第四基準就地散開」

第

七  
十  
五  
圖

開散地就隊橫列一



(閱第七十四圖)(其二)

(g) 大間隔及小間隔之散開

(口令之一例)

一、「第四爲基準、間隔六步、(兩步、三步)散開」

二、「第三爲基準、間隔五步、(六步、兩步)就地散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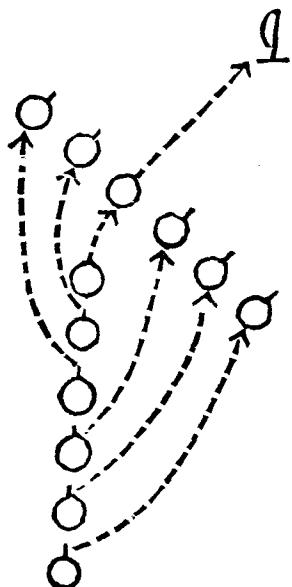
以上兩項除按指定步數取間隔外、轉與以前所示方法相同、

(h.) 對斜方向之散開

(口令)「目標右前方獨立樹某伍爲基準散開」

或「右前方獨立樹之方向就地散開」

圖六十七 第  
對斜方向散開



## B. 運動及射擊

### (a.) 要領

1. 協同連絡——步槍班須與輕機關槍班、及其他之步槍班密切協同、其運動須與各種

火器連絡、尤以與輕機關槍之射擊連絡為最緊要、

2. 班散開後、以直進為有利、

理由 一、能迅速接近敵人、使用火器、並發揚之、

二、減少暴露敵火下之時間、

3. 利用地形——利用地形、不可妨礙他部隊之射擊、

(b.) 班散開後之直進

無地物則直進、

第十七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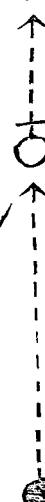
(3) 散兵不必墨守整頓及間隔，可十分利用地形地物，



(5) 無地物則直進、

目標  
班長(一時離隊則指示基準兵)  
基準兵

(1) 隨班長向指示之目標前進、



(2) 散兵以基準兵爲基準行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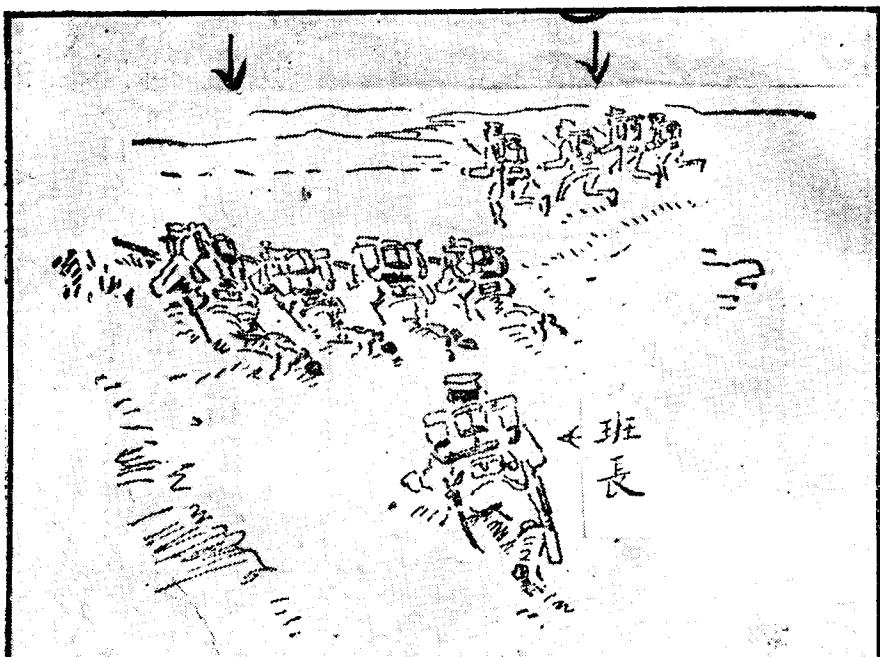
圖十七直進



(4) 散兵輕捷超越障礙物直進、

第十七八圖 分區之前進

右半班用  
快跑（跑  
步）前進  
左半班用  
射擊援助  
右半班之  
前進、



(c.) 班散開後之運動

1. 班散開後之步度
  - a. 通常跑步、
  - b. 依情況快跑、
  - c. 不受敵之有效射彈  
則用正步、
2. 班散開後之一次躍進  
距離、
3. 班之區分前進（如上  
圖）
  - a. 在有效射擊下、通  
常五十米、
  - b. 漸次前進、困難時  
三十米、

(d.) 班散開後關於運動之口令

一、前進、行進間斜行進、由斜行進直行進、見六十八頁、  
二、欲使班散兵背進、則下口令「退後」此時散兵用正步之速度、  
三、行進間欲換步度、則只下口令「快跑」「正步」或「跑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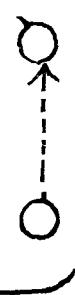
(e.) 有射擊目的之停止、及無射擊目的之停止動作、見第四十圖及

第四十一圖、

(f.) 班之方向變換

(口令)「獨立松樹之方向、左(右)轉彎」

第 散



散兵以跑

步就新線

(g.) 各個射擊

(口令)「各個射擊」

散兵不待指示、即行開始射擊、

此口令係於接近敵人、戰鬥激

烈、口令難以徹底、使散兵向

迅速轉向

指示目標各個開始射擊時發出

圖 方



新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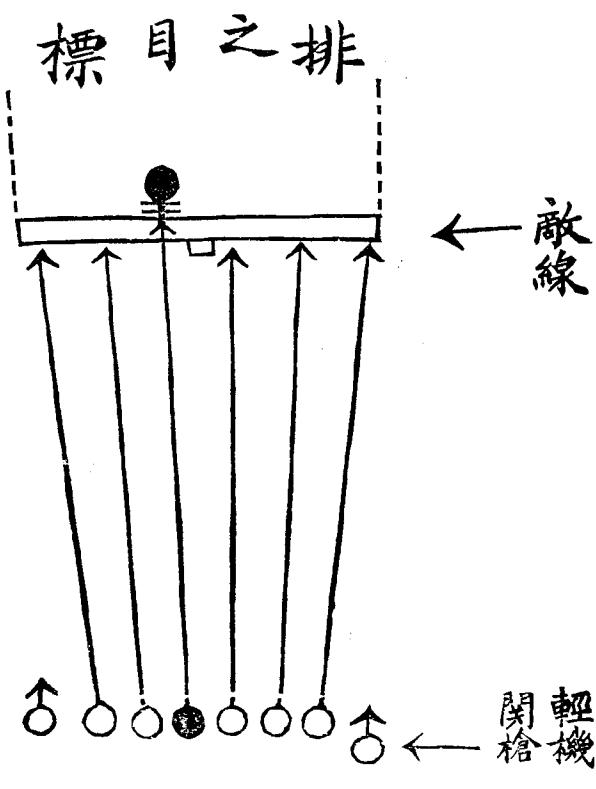
之、

(h.) 步槍班之射擊目標

1. 一班之時——步槍班、不問輕機關槍之如何、如散開者係一班、則射擊本排目標之全部、

標之全部、

第十八步槍班之射擊指向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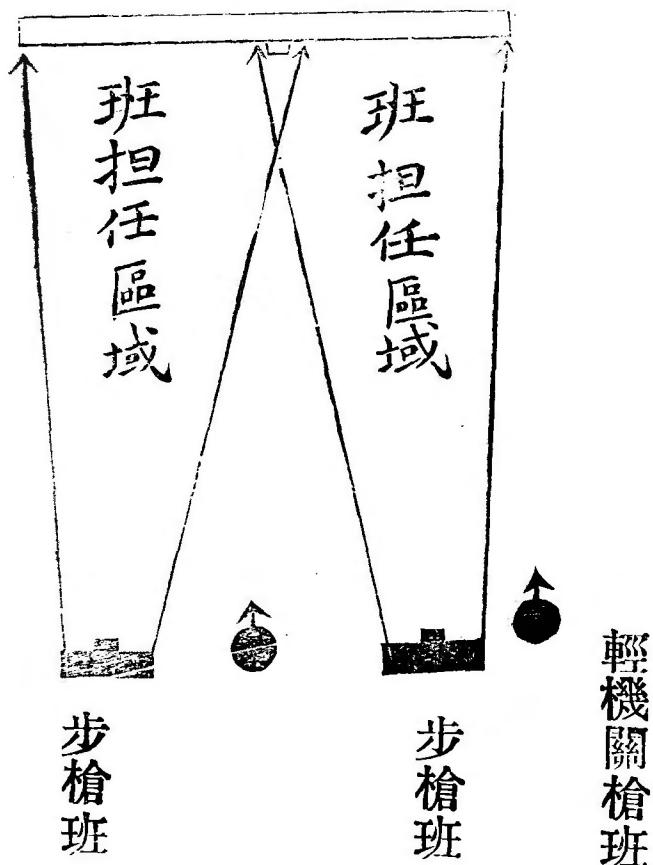


散兵於所示目標幅員中、正對自己之部分、擇其較明瞭者射擊之、理由欲將射彈平均分配於目標之全正面故也、

有時可指名熟練之射手、狙擊敵人、

2. 兩班之時！ 在本排之射擊目標中，射擊與本班相對之部分為常則，

第十八圖 兩步槍班之指擊射向



## (i.) 射擊軍紀

一、效力——與射擊指揮，併爲發揚射擊效果之緊要條件，

### 二、射擊軍紀良好之兵卒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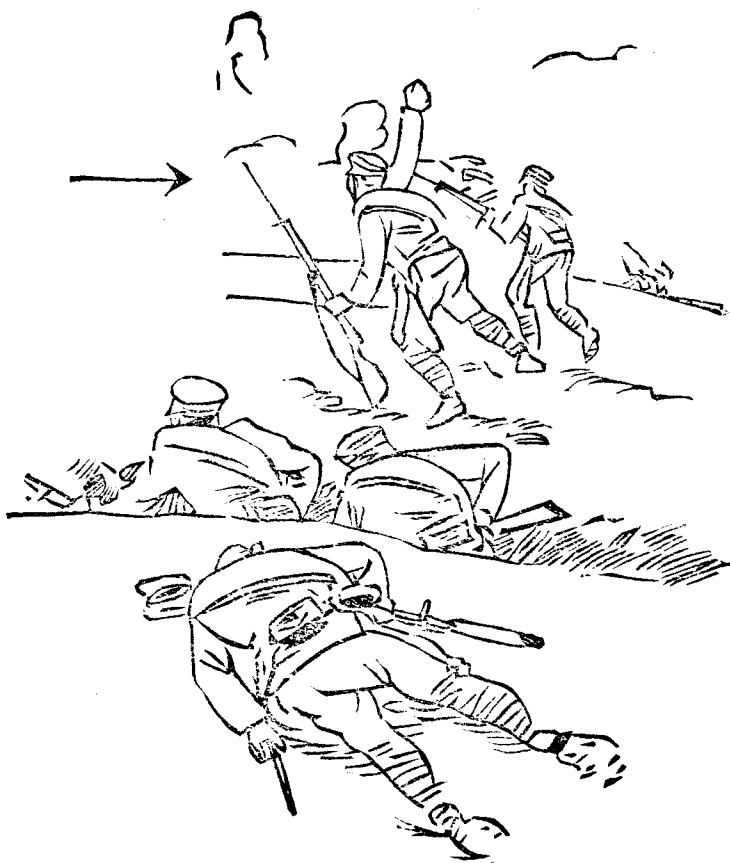
1. 在敵火下服從指揮官之口令及命令，自己射擊時，確實能遵守射擊之諸法則，
2. 注意地形地物之利用，及發射之時機，
3. 時時注意指揮官及敵兵，聞射擊中止之口令，或目標消滅時，即行中止射擊
4. 班長陣亡，或不能實行指揮時，則各兵仍須依自己之思慮，與判斷，繼續維持

### 射擊之效果、

C.衝鋒及敵陣地內之攻擊

(a)手擲彈之戰鬥

第十八圖 戰鬥之擲彈手



a.手擲彈使用於敵

陣地內之戰鬥、

頗為有利、

b.效力、周圍十米

達

c.拋擲距離、在熟

練者可及四十米

利用手擲彈爆裂  
之瞬間向敵衝鋒

達、

(b.) 衝入敵陣 第八十三圖

衝入敵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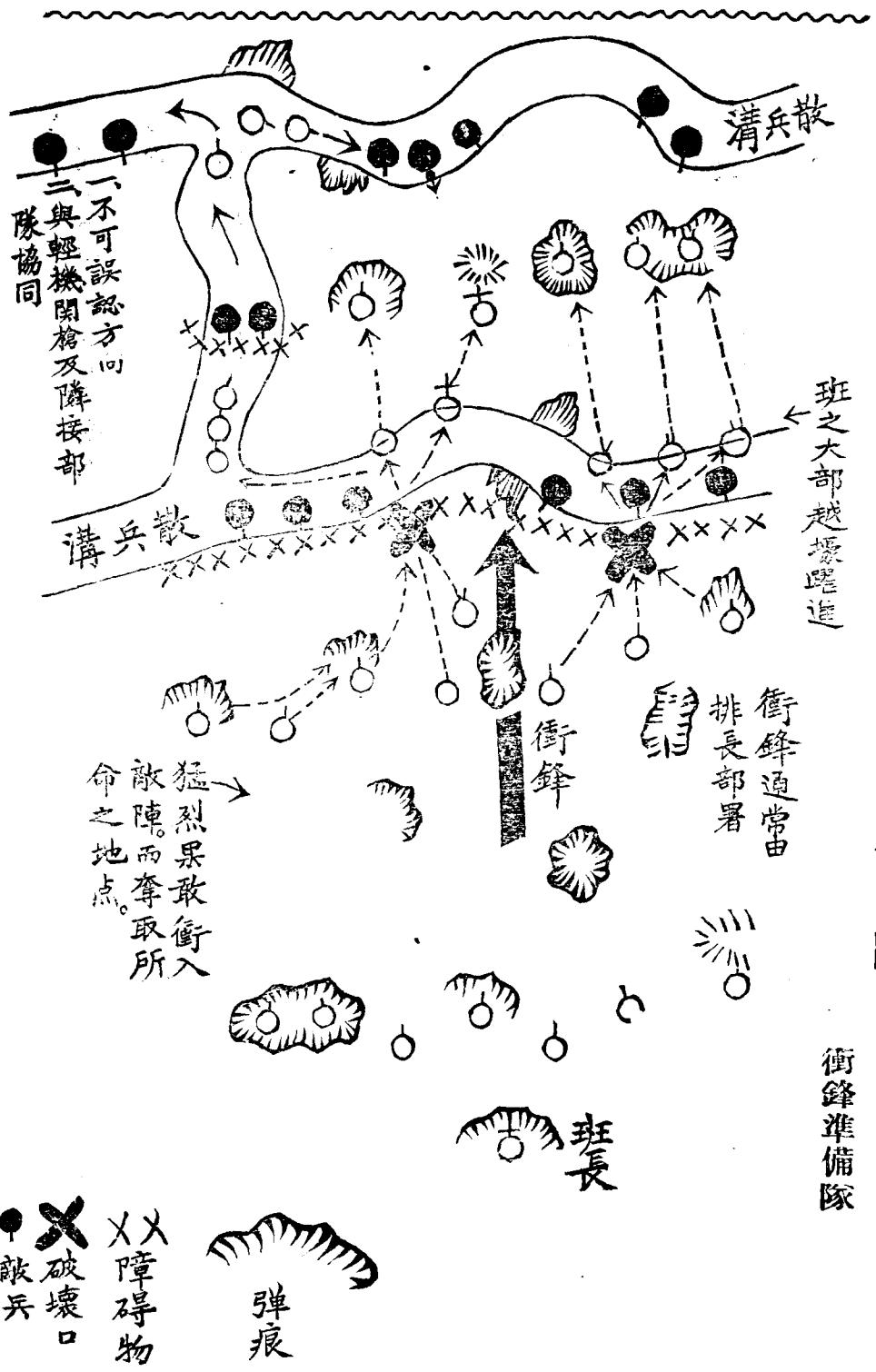
衝鋒準備隊

班之大部越壕躍進

衝鋒通常由  
排長部署

班長

衝鋒



衝鋒準備線

1. 沉着發揚火力於最高度、

2. 於適當時機上刺刀、

3. 準備使用手擲彈、

4. 注意敵情、

注意 衝入敵陣後、排長之口令、嘗不能隨時到達、故班長以下、均須遵照預示之意旨、斷行果決之措置、是爲至要、

(c.) 防止敵之逆襲

一、對於敵之逆襲、恒須得先制以擊破之、

二、衝鋒失敗時、須停止於最近距離、利用附近之塹壕彈痕、以圖下次之再攻、

(d.) 奏功後之動作

一、以猛烈之射擊及運動、追擊敗退之敵人、

二、行追擊射擊時、不可過度取高姿勢、蓋受敵方之損害故也、

## (2) 輕機關槍班

### A. 散開之方法

1. 散開通常由一列側面縱隊行之，
2. 在散開隊形內，射手之關係位置，概如左圖，

(口令) 「散開」

3. 由其他之隊形散

第

開時，射手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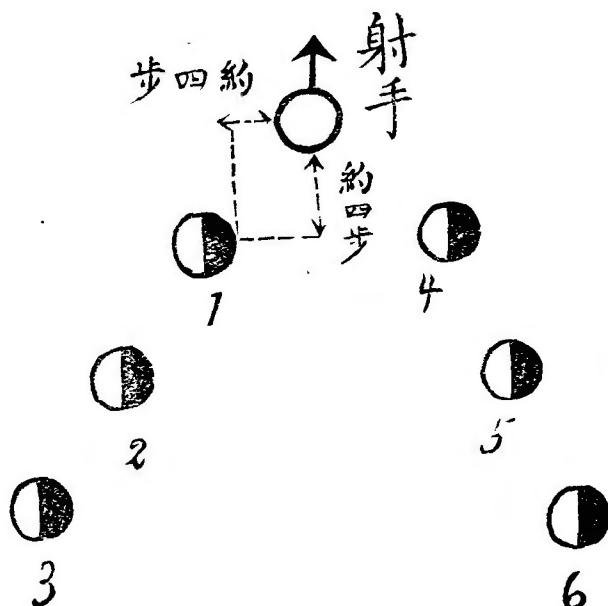
八

係位置仍如下圖

十

圖

輕機關槍班之散開



4. 射手恒爲基準、

## B. 運動及射擊

(a.) 班在射擊間之前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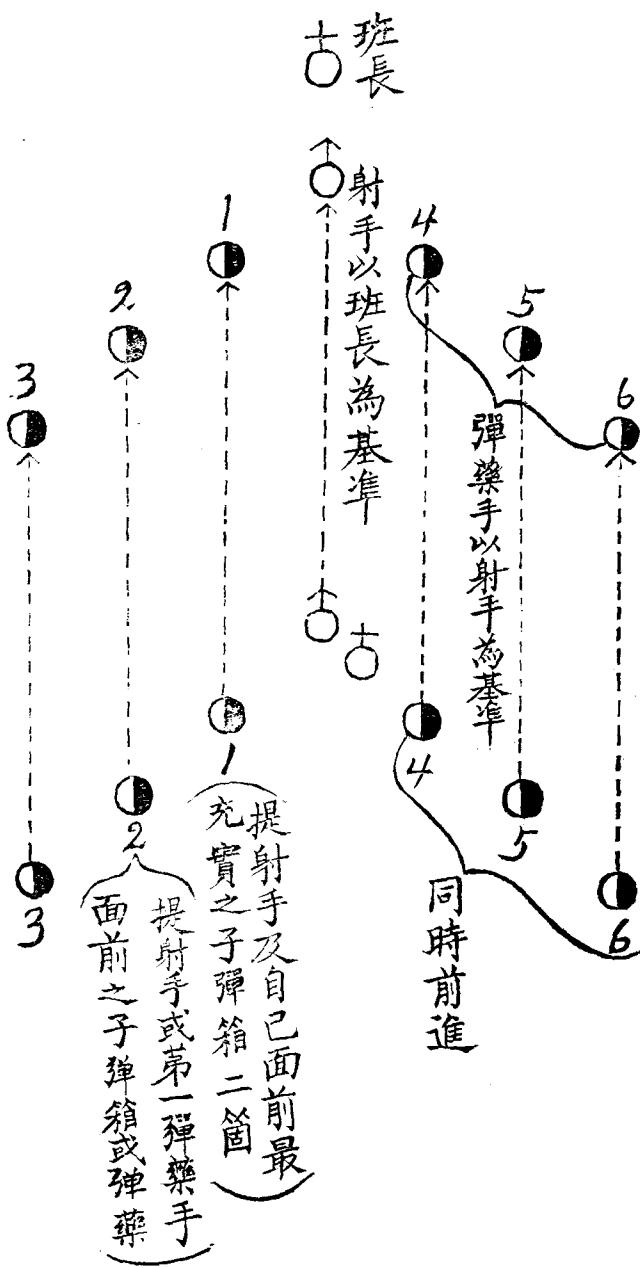
(口令)

「跑步(或快跑)——前進」

「或半面向左(右)」

輕

第十八五圖 進前之班關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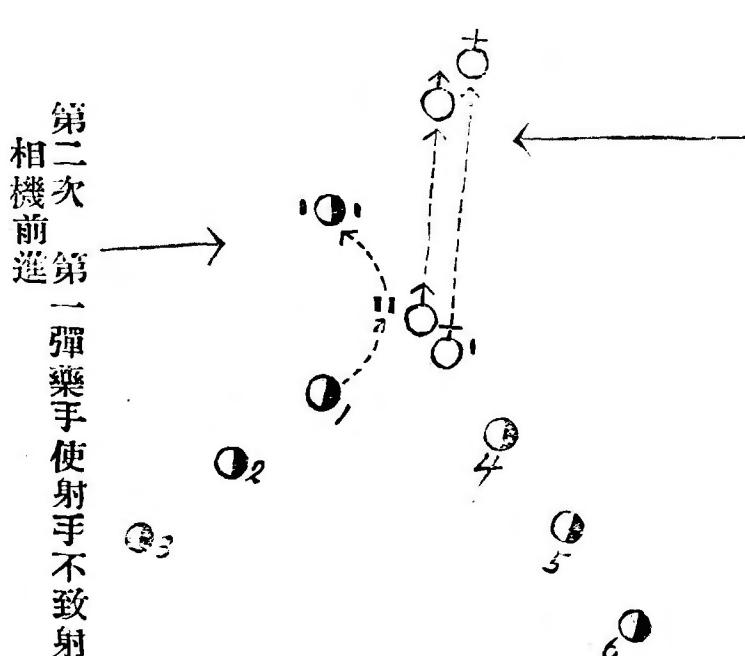


(b.) 區分前進

第一次 通常班長及射  
手先行前進開始射擊

第十八圖

輕機槍關區分前進之圖



第三次

第二彈藥手以下同時或逐

次前進

(c) 有射擊目的之停止

(口令)

「獨立房屋之方向」或「森林右側之機關槍」立正

第 輕 機 槍 關 檢 射 七 十 圖



○彈藥手依情況須有即時替射手以行射擊之準備、

○爲班之自衛起見，在必要之時，須斷然使用步槍，以掩護輕機關槍、

○第一彈藥手，在射手後方、

約四步之處臥倒，送子彈箱於射手之左側前、

○第二彈藥手以下，以射手爲基準，以能順次將子彈送至射手處爲度，利用地形地物臥倒、

在班長指定之位置，利用地形地物，迅速適切將槍架好，以準備射擊、

## (d.) 射擊法

射擊以用數粒之點射爲本則，理由蓋以數粒點射，不但能精密射擊，使命中良好，並可愛護槍枝，臨緊急之際，俾可發揮其最大能力，況數粒點射，於節省彈藥上，亦最適宜，惟依當時之情況，一時有用連續射擊或掃射者，

### (e.) 射擊停止

(口令)

「停放」

a. 射手依各個教練之動作，(第四十二頁)行之，

b. 第一彈藥手，將射手面前之子彈箱提起，立於射手之左，

c. 第二彈藥手整理，第一彈藥手面前之彈藥，提起子彈箱立起，

d. 其他人員均在原地立起，

(f.) 射擊目標之選定

輕機關槍不論步槍班之射擊目標何在，通常在排目標內、與本班相對正面中，擇有利者而射擊之，然依當時情況，有在排之目標中，擇有利目標而射擊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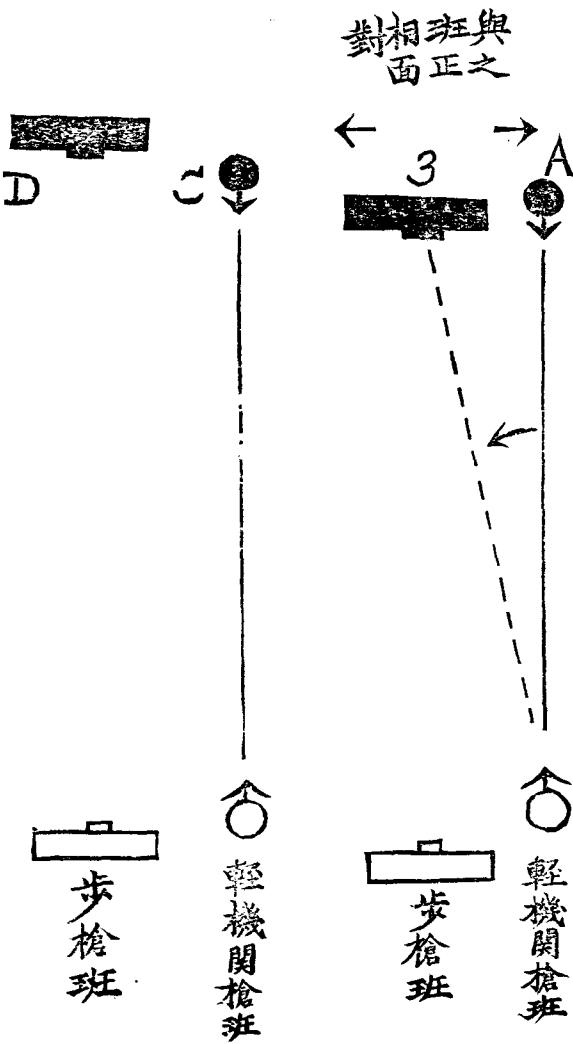
第

八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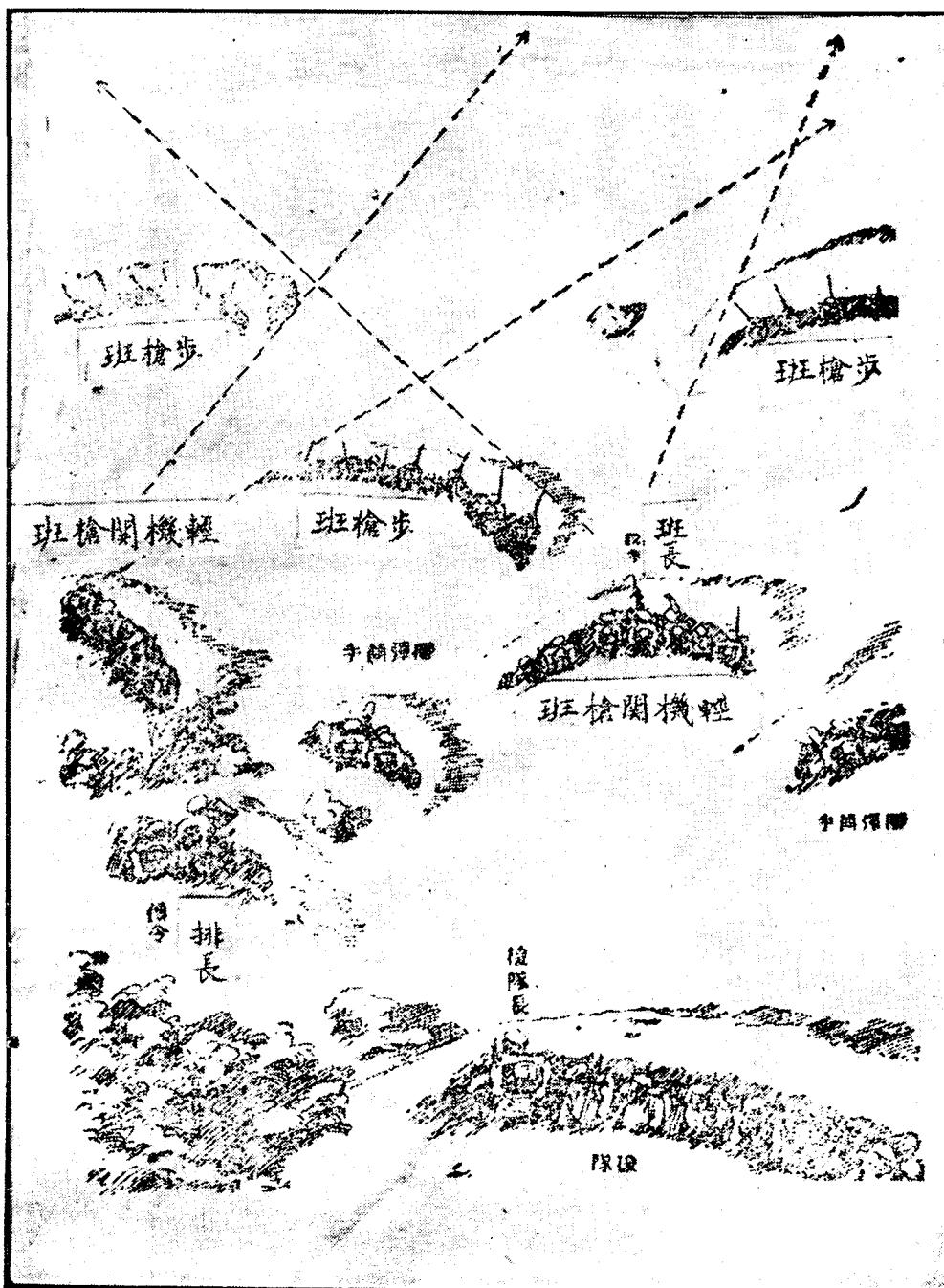
輕機關槍之射擊指標

← 標目之排 →



第十八之防禦戰戰門圖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



## (1) 步槍班配備之要領

A 配備→ 班長應在情況之可能範圍內、綿密偵察地形、研究射擊區域內之地形、且

顧慮隣接部隊之關係、使火器能發揚最大威力、而決定其配備為要、

B 散兵之配置→ a. 使各散兵之火器關係適切於實際為主眼、

b. 在可能之範圍內、須顧慮減少敵之損害、

c. 故班須利用地形、配置於一線、或為數羣、或為梯次、

## C 增進射擊効力之手段

a. 在現地明確指示本班射擊區域於各散兵、

b. 至重要地點間之距離、須測定而標示之、

## (2) 兵卒在防禦時應有之覺悟

a. 防禦時專心固守其位置、敵人漸次接近我之陣前時、愈確信我之火力泰然、以待逆

襲之好機、

b. 在彈藥用罄、或將敵兵包圍時、須信賴自己之刺刀、以求最後之勝利、

c. 散兵雖受敵之猛射，亦須不以爲意，敵愈接近，射擊須愈沉着，俾與敵人最大之打擊、

- d. 敵兵未到陣地前方之最近距離時，可即投擲手擲彈以殲滅之，
- e. 敵兵一旦衝入陣地內時，應即果敢以刺刀衝殺之，
- f. 足最後之一人，亦須堅忍奮鬥，以死守其陣地，

### (3) 毒瓦斯之防護

受毒瓦斯之攻擊，或得此警報，或預察有撒毒之徵候時，須立即互相傳知，不待命令，各自迅速確實裝着防毒面具，（第九十、九十一、九十二圖）

## 第十九圖 防毒面具



防

第

毒

面

十

九

圖 裝 着 之 具



防毒面具

第十九面 具之裝着圖



依排長之命令、施行  
行爲本則、  
(平等)

飛行機恆滿載毒瓦  
斯及爆彈等、以攻  
擊人之國家、願我  
全體國民、對國防  
上、須顧慮及之也

C 集合及速集  
(I) 集合

(口令)

「集合」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散兵即集合成橫隊

## (2)速集

(口令)

「成一列(二列、三列、四列)側面縱隊速集」或「成橫隊速集」

散兵不必索占自己之位置，用跑步速至班長處，成指定之隊形。

其三 排

甲、攻擊

## (1)有戰鬥目的之前進

在有戰鬥目的之前進期間，無可利用之地形地物，且有被敵砲兵有效射擊之顧慮時

•通常排不得不取疏開隊形，以前進者、

第十九十開前進之光景圖

A 疏開之方法

(a.) 一線疏開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口令)之一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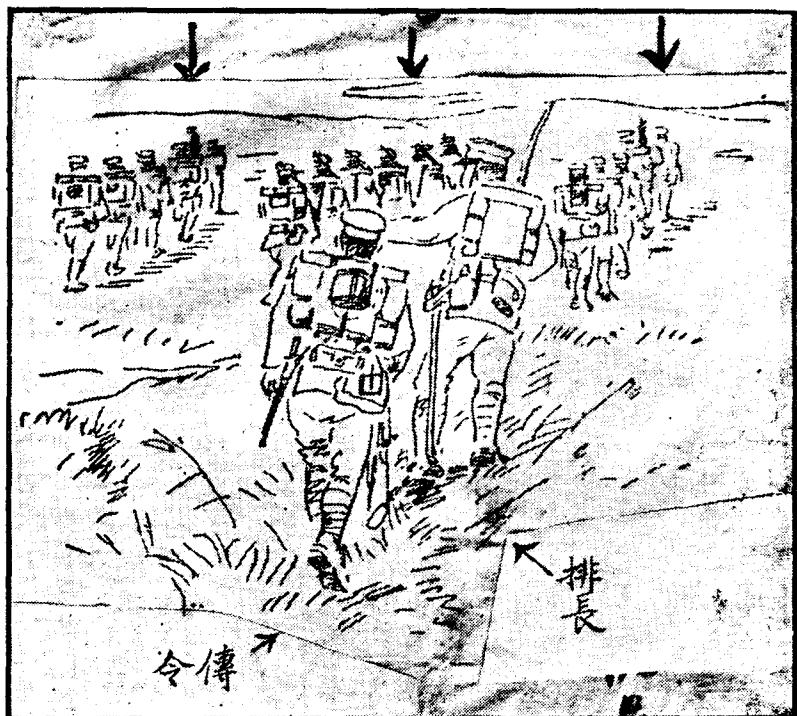
槍班

輕機關

步槍班

槍班

輕機關



〔二線疏開〕  
〔從右向左按第二、第五、第一、第三、第六、第四班之順序第一班基準（有時指示目標）成疏開隊形！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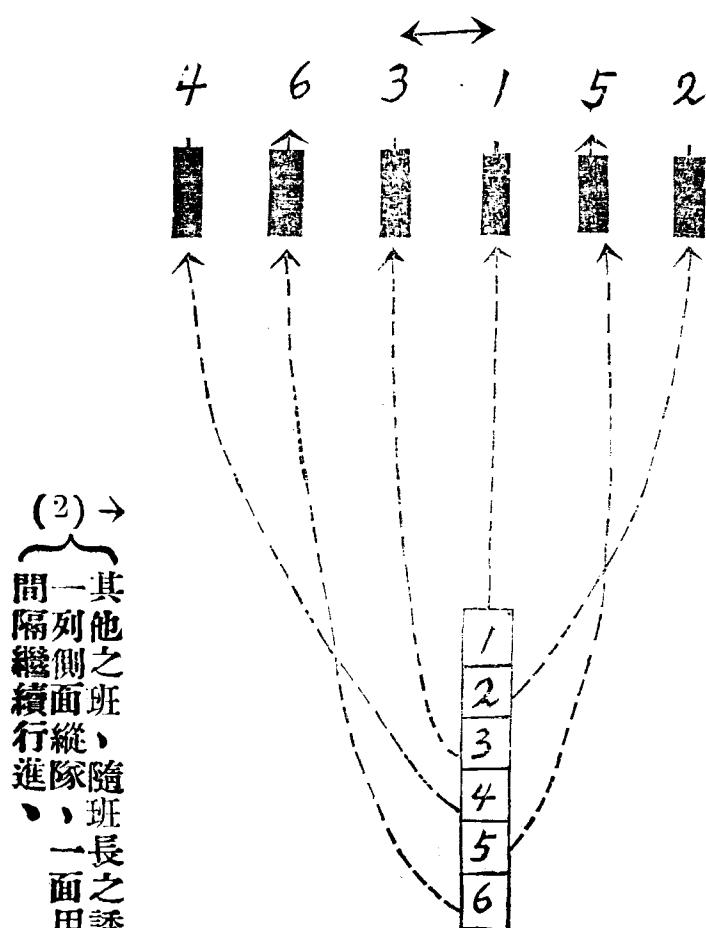
通常一列側面縱隊

$\leftarrow^{(1)}$

基準班長立於先頭直向前、或向指示之目標（方向）前進、兵卒逐次成一列側面縱隊、隨班長續進、

# 第十九之排 線疏開 圖

各班之間  
隔無特別  
指定時則  
約三十米



# (b) 二線疏開

(口令)之一例

「二線疏開」  
從右向左第五、第一、第六班為第一線，第二、第三、第四班為第二線。第一班基準目標，左前方之獨立樹成疏開隊形，走」

第

九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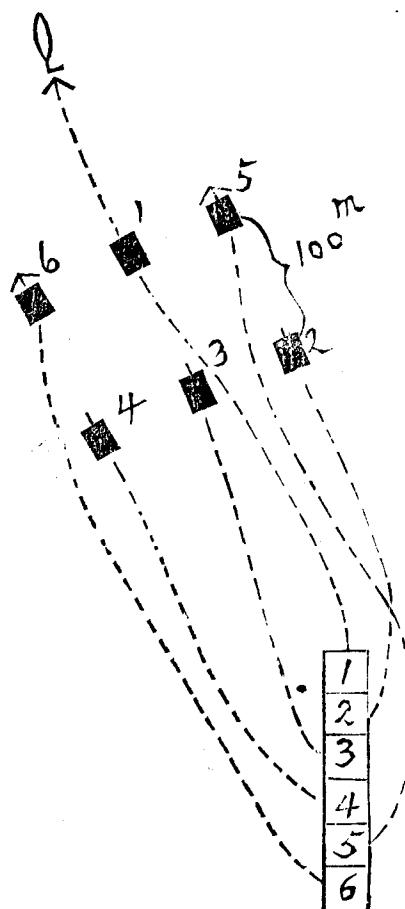
五

疏

線

圖

- (1) → 班長之目標定之目標前進
- (2) ← 隨班長之誘導一列側面縱隊一面用跑步前進
- (3) → 指定則約三米隔間無特別十米
- (4) → 第二線之班暫時在原地停止俟取百米之距離後每班自行前進



## B 排疏開後之前進及停止

排疏開後之前進停止根據排長之命令、由班長之口令行之、

(排長命令)之一例

排疏

「立定」或「前進」

第

(班長口令)之一例

九

「前進」「半面向右(左)」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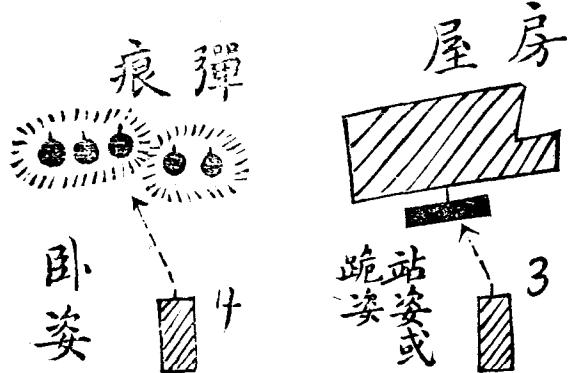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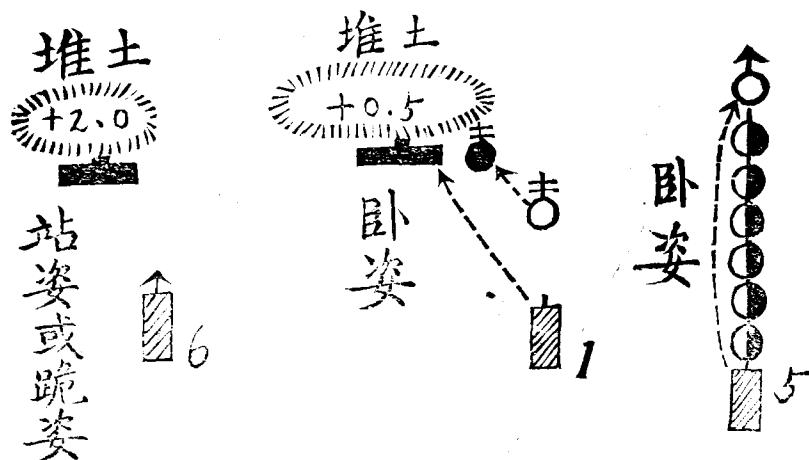
「跪下」「臥倒」

圖

兵卒則由一個口令作數

種關聯之動作、

止停用地物之後



## (2) 火線之構成

火線構成時，排長命

令之一例、

疏開

射擊目標右自土堆

## 機關槍

從右向左按第五第一

## 第六班之順序爲火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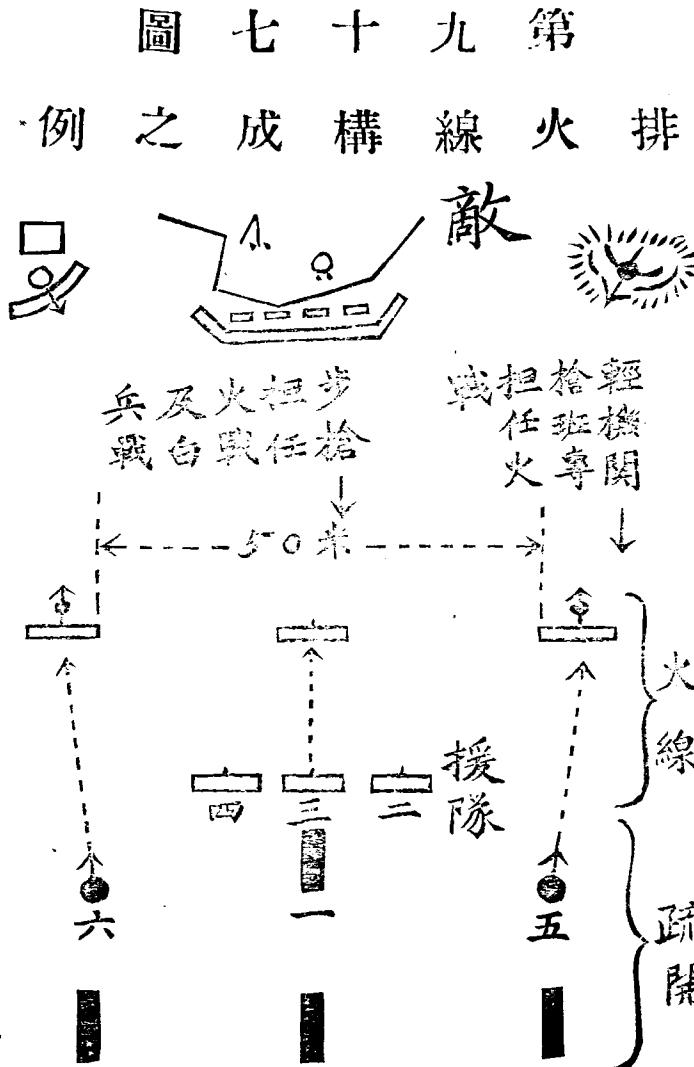
第一班基準，第二

第三第四班爲援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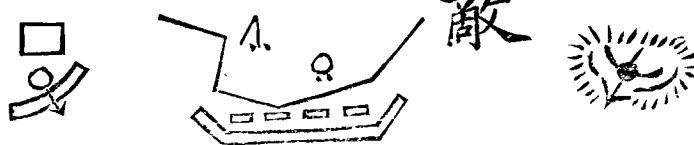
第四班長指揮官）援

隊在中央後行進、

→派充火線之各班班長，須在適宜時機、散開其所部、



第十九十圖之成構線火例



輕機銳  
槍班專  
擔任火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派充火線之各班班長，須在適宜時機、散開其所部、

(3) 火線之運動及射擊

第十九門戰鬥之景況圖



#### (4) 戰鬥中兵卒應遵守之事項

一、兵卒雖在戰線負傷，亦須盡各種手段，繼續戰鬪。

二、至不堪再行戰鬥時，可至指揮官之附近，經其許可，將所配帶之彈藥，交給於戰友，再徐徐退出戰線。

三、兵卒在敵火熾烈，死傷極多之時，須知自己責任所在，從容自若以當之，決不可稍事逡巡，凡危懼怯懦，恆陷敗滅，猛烈果敢之前進，嘗得勝利，不可不銘之於心也。

四、兵卒不經許可，不准擅離所屬部隊，未受任務而脫離戰線，或負輕傷而擅自遠離，或在戰鬪中不受命令，或藉口護送，或運搬傷兵，及其他一時受領任務，離開部隊，而任務終了之際，遲延歸還者，均卑怯之行為，非軍人之本分也。

#### (5) 援 隊

A 援隊之用途——主在增加火線並在衝鋒時加入新銳之威力、

B 援隊增加之方法 第

(a.) 延伸增加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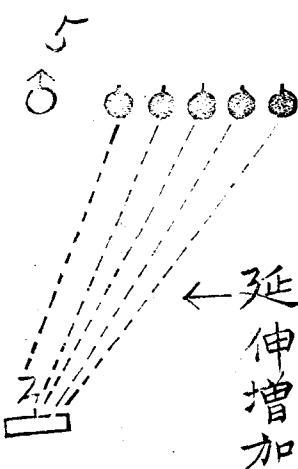
九 火

(排長口令)

「第二班在右翼延伸

增加」

圖 九 線



隣接部隊

之

援隊通常由資  
深之班長指揮

(b.) 伍間增加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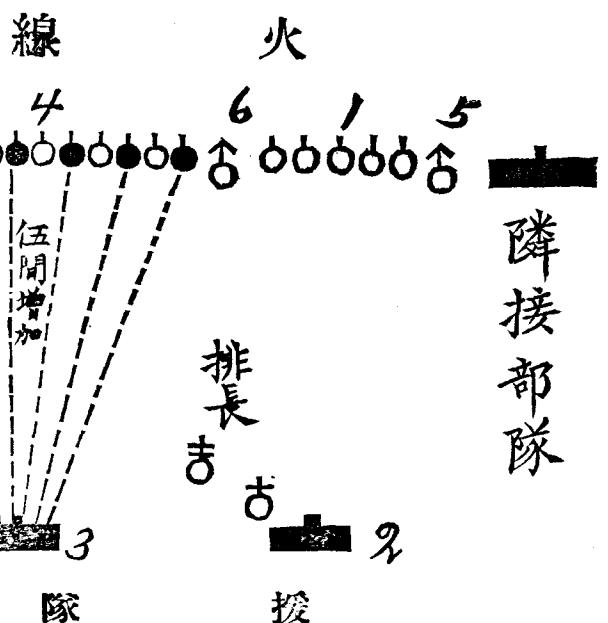
(排長口令)

「第三班在第

四班之線內伍

間增加」

百 第 援 隊 之 伍 間 增 加 圖



隣接部隊

數多之連混合、未經從新區分之時、兵卒須聽最近  
班長之指揮、以從事奮鬥、直與所屬班長無異方可

(6) 衝鋒及敵陣地內之攻擊

第一〇〇百第  
衝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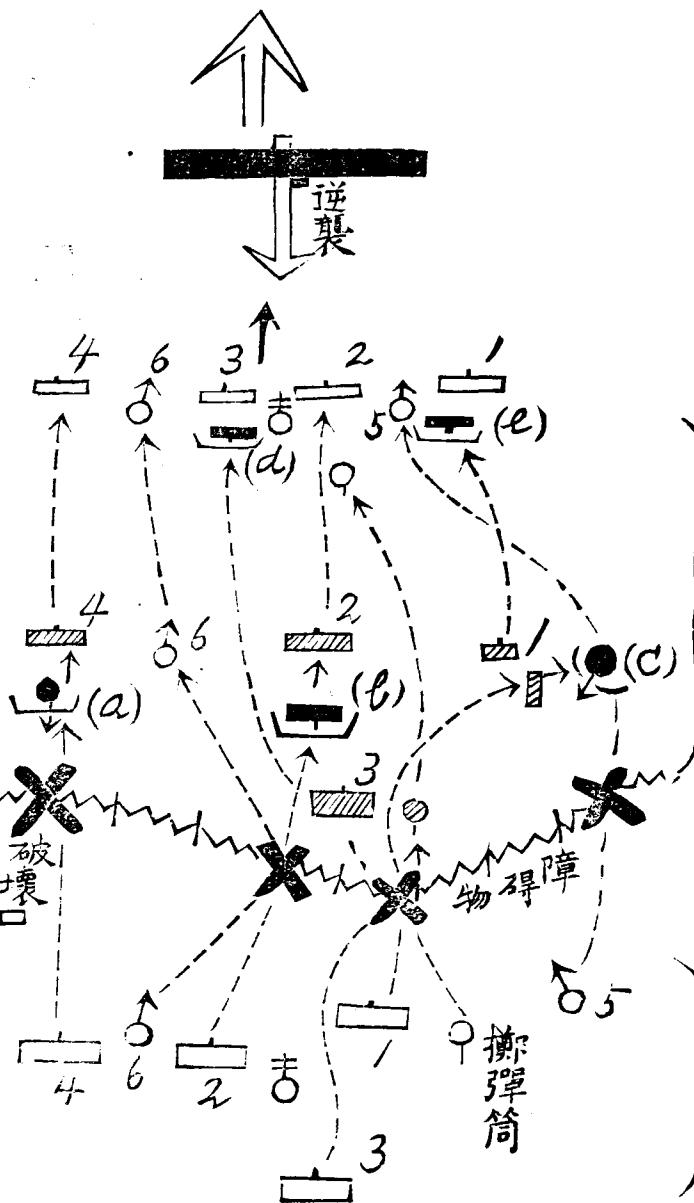
紛戰

衝入之實行

A 衝鋒

敵陣地

衝鋒開始之位置



## 說明

一、各班以不折不撓之果敢衝鋒、及猛烈之射擊、反覆互用、以排除敵陣地內之抵抗、並須擊退其逆襲、（即反攻）深入敵之內部、

二、衝鋒不奏效時、須以不屈之精神、確實保守已占領之地點、并須迅速恢復我之隊勢、以各種手段、屢次實行衝鋒、最爲緊要、

三、衝鋒奏效、到達敵陣地之後端時、須向敗退之敵、施行猛烈果敢之追擊、

## B 紛 戰

在敵陣內部之戰鬪、恒起紛戰、當此之際、雖一兵卒其勇敢及適於機宜之行動、恒能開全連戰勝之基礎、故兵卒脫離長官指揮之際、對於時時刻刻變化之戰況、各依自己之自信力決行、尤以捨己救人、使他人能得全捷之覺悟、爲最緊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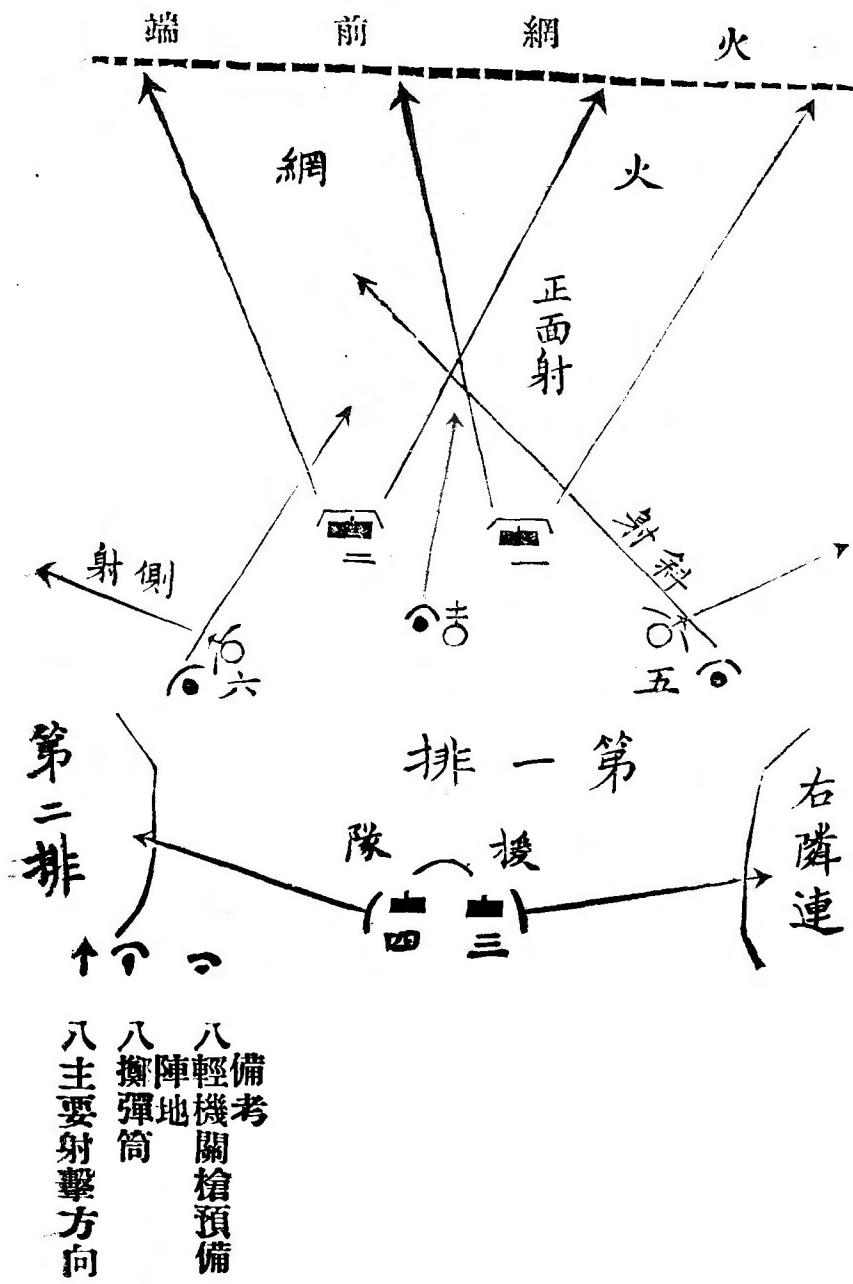
第百二〇圖 紛戰之景况



## 乙、防禦（參照第百〇三圖）

1. 排之任務——排擔任連火網之一部，應將當面之敵，擊滅於陣地前方、
2. 火網之構成——根據由連長所示之任務，須將各種火器發揚最火威力，即（參照第百〇三圖）
  - a. 步槍以擔任正面射擊為主、
  - b. 輕機關槍務使用於斜射或側射、
  - c. 擲彈筒主用於步槍及輕機關槍等不能射擊之凹地、或地物之後方、以發揮其曲射之特性、
3. 班之配置——在縱深橫廣將各班適宜疎開以配置之、
4. 援隊之用途——維持火線、使用於逆襲或援助隣接部隊、
5. 兵卒之覺悟——閱班之防禦（第　頁）

第百三〇圖 例之一之構網火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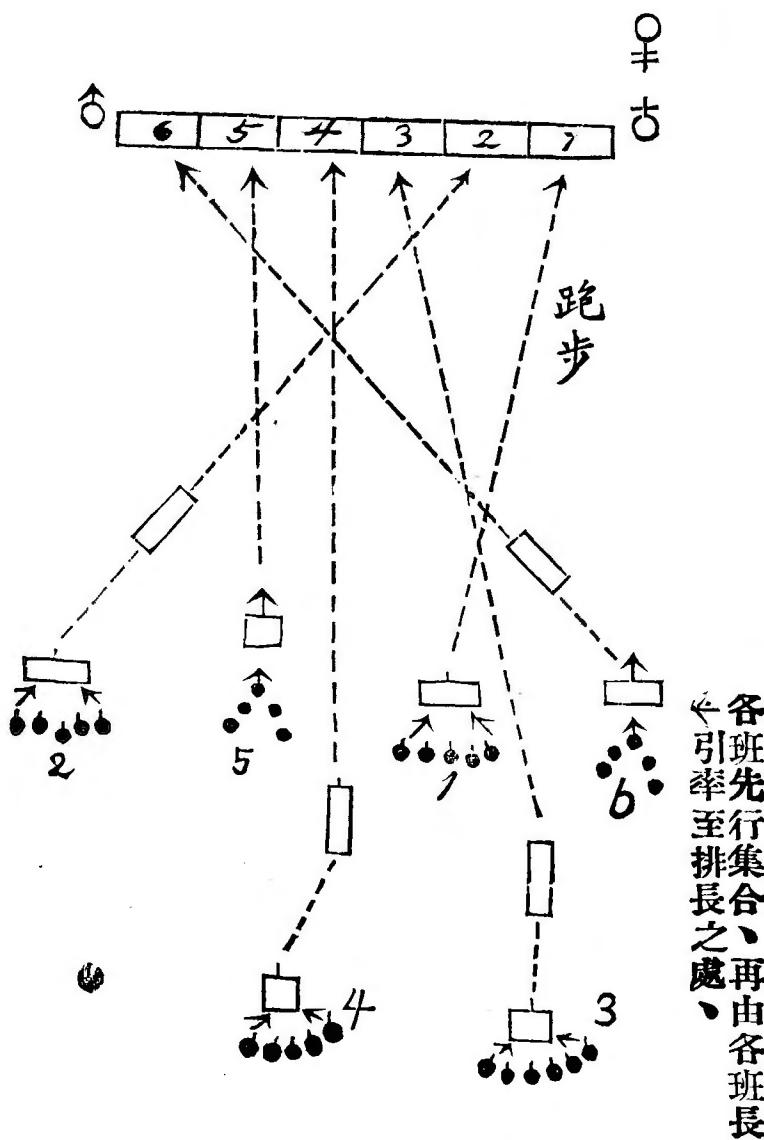


# 丙、集合及速集

## 1. 集合之例

(口令) 「集合」

圖四〇 第百開散後集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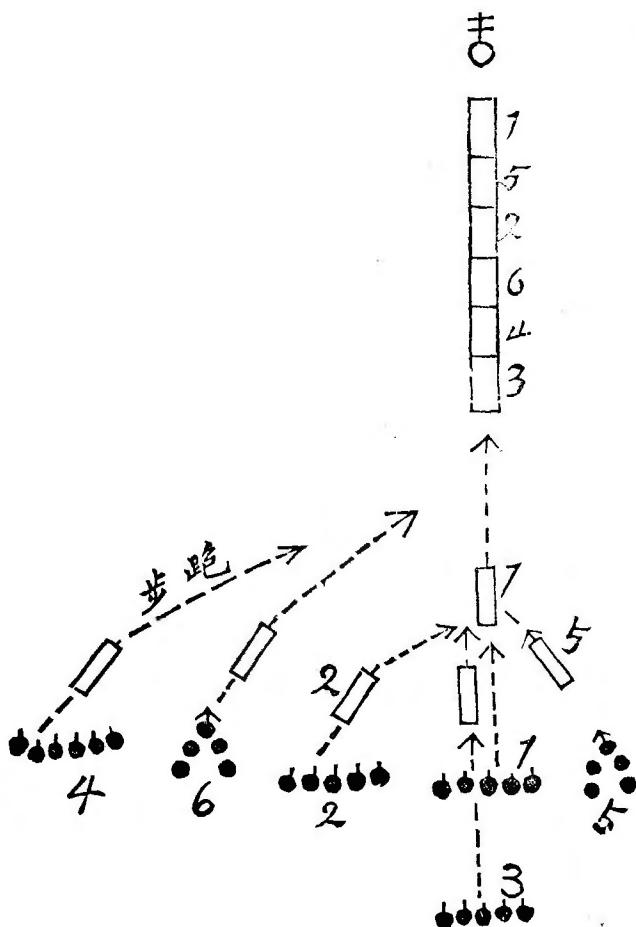


2. 速集之例

(口令)

「成四列側面縱隊速集」

○百開散第圖五之速集



縱隊速集各班一面在班長處成四列側面  
一面迅向排長處

## 第三章 敬禮及分列之制式

敬禮之制式須莊整嚴肅以行之

### 一、舉 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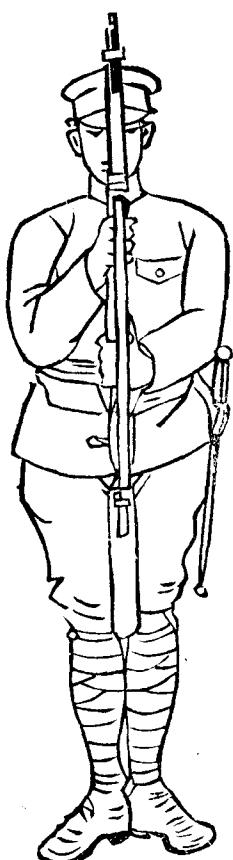
(口令) 「舉—槍」

舉槍之操作、須按正步之速度、確實整齊行之、

(3) 兩肘輕接 (2) 同時左手緊握槍護木之下、拇指

於體、  
沿槍托左側伸直、

百 槍 (一) 正



(1) 右手將槍提上、直至胸前、

第六百舉其側

槍二面

左前臂幾成水平



二、槍放下

(口令) 「槍放下」

第一動 右手將槍下移，支於腰際，左手同時下垂，

第二動 將槍輕置地上，

三、向右(左)看

(口令) 「向右(左)一看」 「向前一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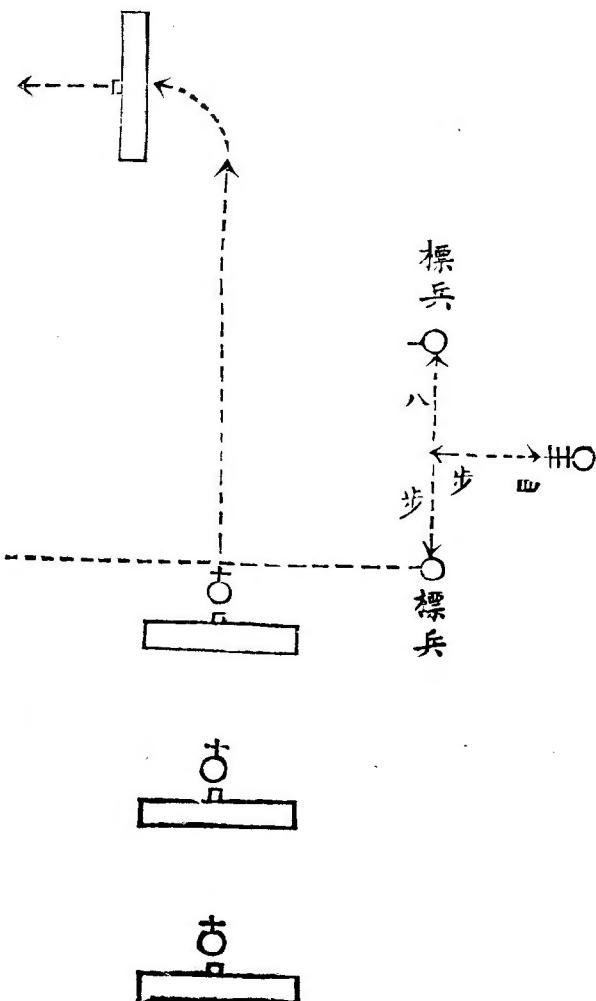
將頭向右(左)轉至四十五度，聞向前看之口令，即轉向正面，

## 四、分列之制式

(口令) (由營長發)

「分列開步—走」

第百〇七圖 分列之例



頭向右看之線

## 第四章 步兵對他兵種之動作

1. 能沈着射擊之步兵、無論在何種隊形、可使優勢敵騎兵之襲擊、不能奏效、並可擊退敵飛機之參加地上戰鬥、

在交戰中之步兵、遇敵之飛機、或騎兵來襲擊時、除須直接對抗之部隊外、均須履行前任務爲要、

2. 對飛機之射擊、通常以步兵一排、或輕機關槍六挺、或機關槍一連、在直距離千米以下、而有射擊之必要時行之、當此之際、須注意不危害友軍爲要、

3. 對徒步之騎兵、步兵雖在劣勢、亦可期成功、此時須警戒我之側背、並注意射擊敵之空馬爲要、

4. 對砲兵須迅速接近於我之有効射擊距離、並注意斜射或側射、其陣地、若在其運動中、或布置砲位、及駕駛載時、能施行射擊、縱在遠距離、亦爲有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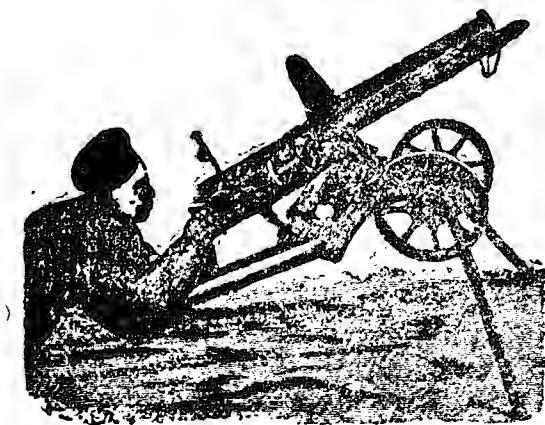
軍紀嚴肅且沈着之步兵、縱受敵砲兵之猛射、亦能利用射擊之間斷、以繼續前進運動

5. 遇戰車向我來攻時、特須沈着對之爲要、蓋戰車在運動中之射擊、并無多大效果故也

對戰車之戰鬥、須竭力擊退與戰車協同前進之敵步兵爲要、

戰車突然來攻時、務須利用所在地形之障礙、或一時留開通路、使之通過、至其行動不自由之地形、再行政擊之亦可、

對戰車之戰鬥、以平射步兵砲、破壞其軌道部最爲有效、以其他步槍輕機關槍及機關槍等、集注射彈於槍眼、及展望孔內、可毀壞其兵器、殺傷其乘員、使其射擊困難、集束數個之手擲彈、使在戰車之軌道下爆發、頗爲有效之手段、



## 第二編 步兵射擊學

### 第一章 射擊所以緊重之理由

射擊占戰鬥經過之大部，乃步兵之緊要戰鬥手段，故步兵不可不精熟其射擊，以冀完全達成其任務。

### 第二章 兵器之尊重

古之志士豪俠，以刀劍弓弩爲己身之魂靈而尊重之，今者兵器之種類雖變，而尊重兵器之精神猶昔，故平素須注意其保存及使用，不使損壞及生鏽，以免臨陣時命中之不良，最爲切要。

### 第三章 關於射擊之定說

#### 一、彈道（第百〇八圖）

發射彈丸之重心所通過之線

謂之彈道，即 a b c 也。

#### 二、來復線

#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一五六

槍膛內所鑿之溝，謂之來復線，來復線

付與旋轉於彈丸，彈丸即在飛行間，嘗  
能維持其尖端在前方也、

三、射距離（第百〇八圖）

即槍口 a 與落點 c 之距離也、

四、彈着點

彈丸在目標或地上落着之點，謂之彈着

點、

五、瞄準機（第百〇九圖）

星 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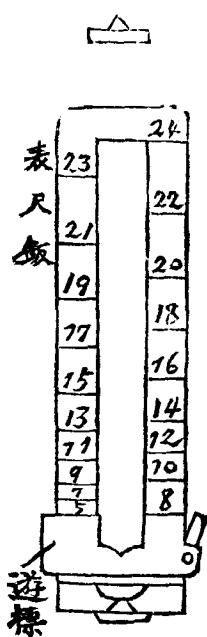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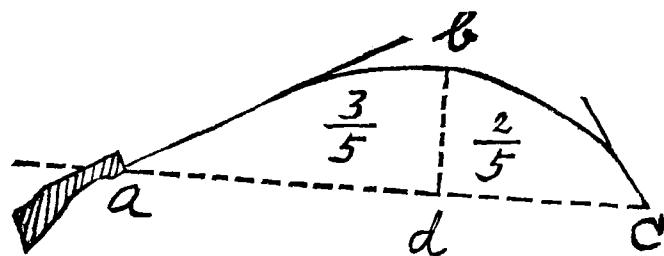


圖 八 百 第

即表尺與準星也，表尺上  
付有照門及尺度、



# 六、瞄準線及瞄準點（第百十圖）



## 第百十圖

### 七、射擊上天候氣象之感應

a. 射距離夏日則增、冬日則減、（因空氣

夏日稀薄、冬日濃厚、）

b. 陰天及黎明或入暮等時、射距離增大、

（第百十一圖第一）（因天光昏暗、準星十

頂容易高出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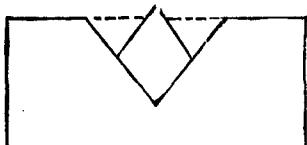
c. 風由前向後吹時、射距離減小、由後向

前吹時、射距離增大、

d. 風由側方吹時、彈丸偏向一側、

### 圖一

彈着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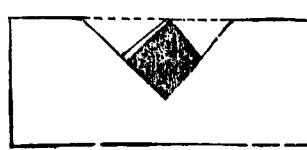


### 第二

(第二)



### 第三



準點、

由照門上緣之中央、透視準  
星頂之直線、謂之瞄準線、  
此瞄準線所瞄之點、謂之瞄  
準點、

e. 光線由上方照準星時、射距離減縮、（第一百十一圖第二）（準星頂目視膨漲、易向下低）

f. 光線由側方照準星時、則彈丸偏於反對之側方、（第一百十一圖第三）  
（準星被光之一側目視膨漲、則準星偏於反對之方、）

### 八、危險界（第一百十二圖）

彈道不超過目標高之地界長度、謂之危險界、

### 九、湖北造（德造八十八年式同）步槍之性能

站姿高

a. 最大射距離約四千米（七里許）

b. 存速（槍口前二十五米處）六百二十米

### 十、三八式步兵槍之性能

a. 最大射距離約四千米（七里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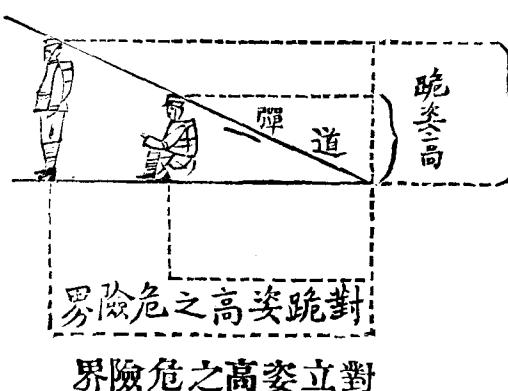
b. 存速（槍口前二十五米處）七百四十七米

### 十一、十一年式輕機關槍之性能

a. 存速（槍口前二十五米處）七百二十一米

b. 連續發射、無間斷之限度約三百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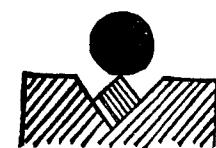
## 第 百 二 十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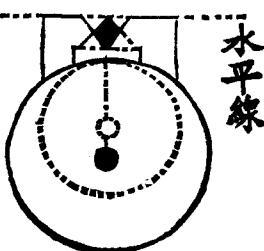
# 其一 謎準（第百十三圖其一其二）

圖三十百第

(一) 其



(二) 其



水平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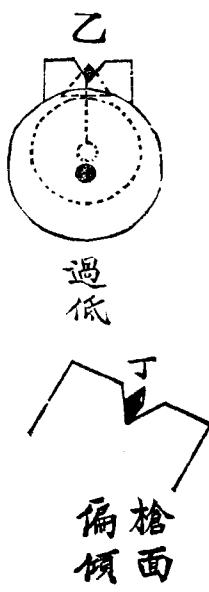
● 係表尺座下之槍身軸  
● 準星頂下之槍身軸

## 對正謎準點、

一、謎準之際、槍面不可左右偏傾、以謎準線由照門透視準星之際、準星頂須在照門之中央、并與兩緣水平、

## 其一 由謎準偏差所生之結果（第百十四圖）

第十四圖



○ 係表尺座下之槍身軸  
○ 準星頂下之槍身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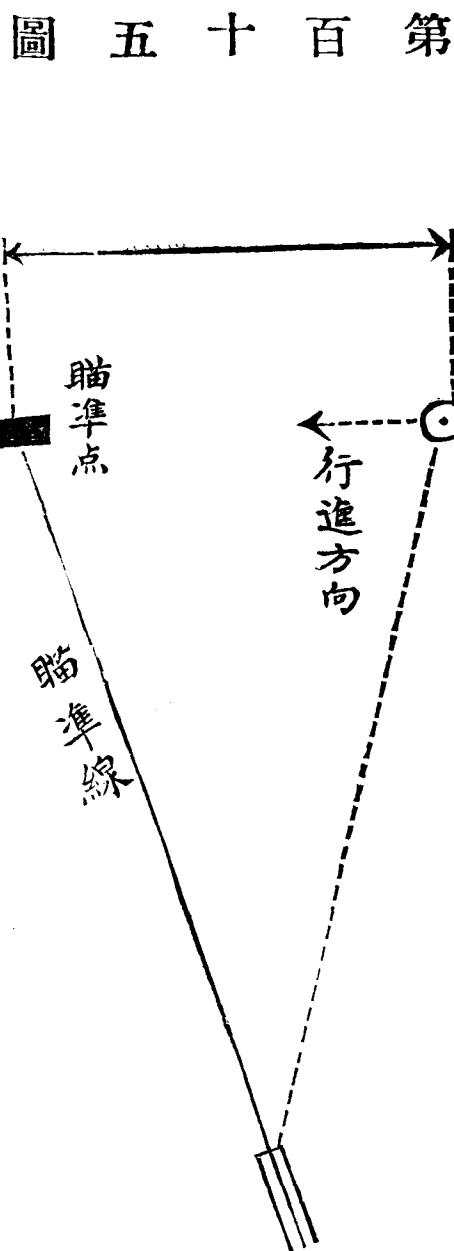
- a. 如甲圖之際………彈着高、
- b. 如乙圖之際………彈着低、

c. 如丙圖之際……彈着偏右下、

d. 如丁圖之際……彈着偏右下、

### 其三 對於向側方移動目標之瞄準點

對於向側方移動目標射擊時、應隨其目標之運動而瞄其前方、（第一百十五圖）



第百五十五圖

瞄準點因距離之遠近、目標速度之大小而各異其標準、如左表

| 備<br>考 | 目標種類 |     | 距離   |      | 正步徒步兵 |       | 跑步徒步兵 |       | 快步乘馬兵 |      | 跑步乘馬兵 |      |
|--------|------|-----|------|------|-------|-------|-------|-------|-------|------|-------|------|
|        | 常步   | 乘馬  | 米    | 米    | 米     | 米     | 米     | 米     | 米     | 米    | 米     | 米    |
|        | 二〇〇  | 一〇〇 | 〇・四一 | 〇・七〇 | 〇・一〇一 | 〇・一四五 | 一・〇三五 | 一・三〇一 | 一・六四  | 一・九四 | 一・五九  | 一・二三 |
|        | 三〇〇  | 一〇〇 | 〇・六七 | 一・一三 | 一・六四  | 一・九四  | 一・三〇一 | 一・三一  | 一・三五  | 一・八一 | 一・五九  | 一・六三 |
|        | 四〇〇  | 一〇〇 | 一・一三 | 一・三一 | 一・三五  | 一・五九  | 一・二三  | 一・一〇  | 一・二三  | 一・五五 | 一・六三  | 一・六二 |
|        | 五〇〇  | 一〇〇 | 一・六四 | 一・三一 | 一・三五  | 一・九四  | 一・二三  | 一・一〇  | 一・一三  | 一・五五 | 一・六二  | 一・六一 |
|        | 六〇〇  | 一〇〇 | 一・九四 | 一・三五 | 一・三〇一 | 一・五九  | 一・二三  | 一・一〇  | 一・一三  | 一・五五 | 一・六二  | 一・六一 |

本表之數目係由目標之中央至前方瞄準點之尺度



## 第三篇 陣中勤務

### 第一章 命令通報報告

#### 第一節 要旨

##### 一、命令

由長官授與任務於部下者。

##### 二、報告

由部下向長官說明必要之事項者。

##### 三、通報

部隊與部隊互通通知某事項者。

#### 第二節 傳令

傳令負有傳達命令通報報告之重大責任及名譽，須冒困難危險，以期其迅速確實。

傳令應遵守之事項

##### (一) 出發前之動作

a. 復誦任務。

(按長官所命照樣對之陳述，謂之復誦)

圖 六 十 百 第  
令 傳



# 第百十七騎傳



- b. 傳令於出發前、須知悉左之事項、
- 1. 受信者及其所在地、
- 2. 經路、
- 3. 速度或步度、（或到達時刻、）
- 4. 傳達後之處置、（即在該處或歸回何處等、）
- c. 服裝（許可輕裝時則輕裝）及文書之攜帶法、

## (二) 途中之動作

- a. 按指示之速度或步度、取指定之道路、注意不生錯誤、
- b. 速度概如左

### 1. 徒步傳令

尋常。用常步、(一時間約五千米達、)

急。兼用跑步與常步、(一時間約六千米達、)

至急。惟於近距離用、盡其足力以行跑步、

### 2. 腳踏車之傳令

在良好之景況、一時間約十二千米爲標準、

c. 途中雖遇長官、亦不變步度、(在演習中遇上官或經過基傍時、則僅呼「傳令」、)

d. 傳令可呼(命令通報報告)、受領者由軍隊區分所生之名稱、而索其所在、(例如呼支

隊長、前衛司令官、或前兵長等)

(在附近之人、有告知傳令之義務、)

e.途中遇有事故、難以繼行任務時、可求隣近之友軍、請其援助、以努力於命令報告等之送達、

f.文書不可被敵人奪去、在不得已之際、須破毀或消滅之、

有此種顧慮之時、發信者恒須將信中之大意告知傳令者、

g.傳令須時時視察沿路之地形、並面向後方記憶其地形之關係、俾可容易歸還、

### (三)到達後之動作

- a.確實傳達、
- b.如係文書、則請受信者在信封上蓋章、
- c.傳達之際、依當時情況、選擇適當之姿勢及位置、
- d.歸還出發之際、可詢明尚有其他應帶回之信件或信息否、

### (四)歸還後之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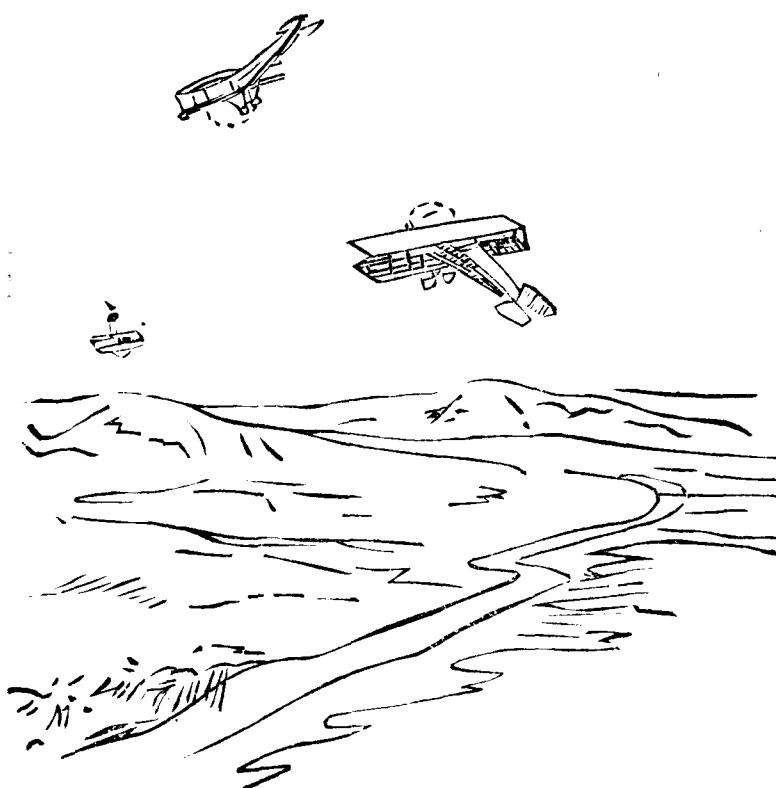
口頭傳達之際、以口頭向發信者報告傳達之要旨、簡書送達、則將有受領印章之信封

交回、

## 第二章 搜 索

### 第一節 要 旨

#### 第 百 十 八 圖 飛 機 搜 索 之 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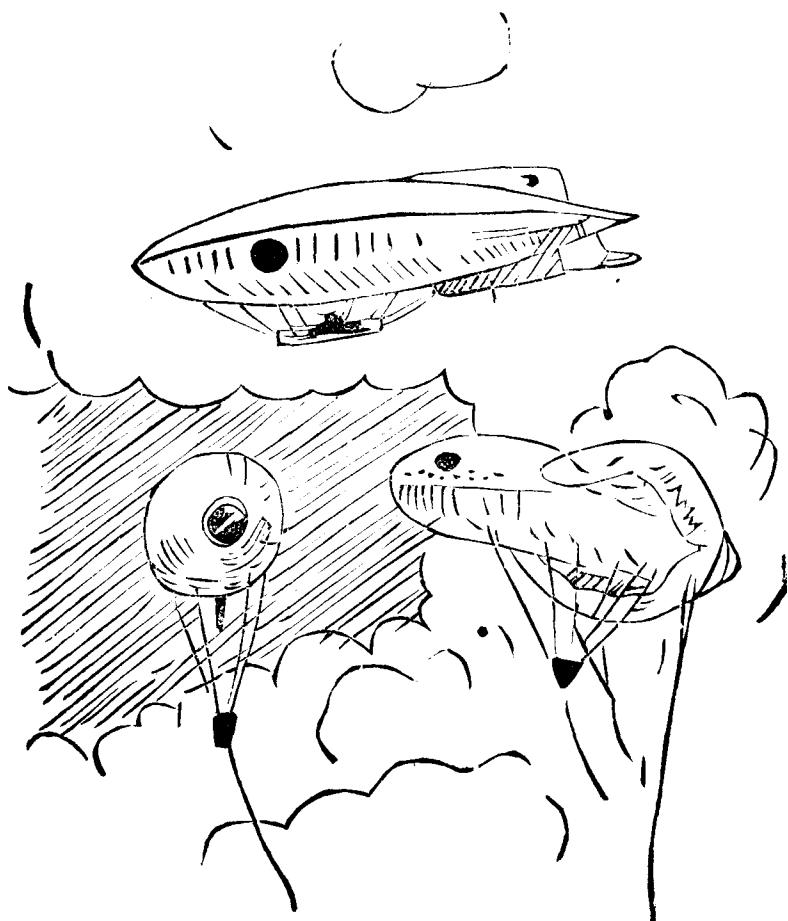
一、搜索之目的在明瞭  
敵情、  
二、擔任搜索之兵種、

a. 航空隊（飛行機氣球飛艇）除  
天候之妨礙及夜間外、頗為  
搜索上適宜之兵種、不僅恃  
目力偵察、而且可在空中撮  
影、（第百十八、第百十九）  
b. 騎兵在飛機之外、為速度稍  
快之兵種、且受天候及夜暗  
之限制較小、故與航空隊一  
併擔任搜索之任務、（第百  
十九圖）

c. 步兵不受地形及時間之限制，在敵火下猶能續行搜索之任務，故與敵接觸後，適於

擔任之。

# 第百十九圖 氣球及飛艇



第 二 百 圖  
騎 兵 隊 之 搜 索



## 第二節 偵探

### (一) 偵探之任務

搜索敵情(敵之位置、動作、兵力)及地形、不失時機報告於長官、

### (二) 偵探之動作

a. 偵探須慧敏、熱心、沉着、剛胆、

b. 視察為搜索上之主要方法(參照第百二十一圖)但為達目的起見、有時須驅逐敵之偵探者、

c. 搜索須利用地形、由一展望點a村、向他之展望點b高地躍進、(參照第百二十二圖)  
不被敵方發見、以行視察為要、

d. 偵探一旦與敵接觸、苟與其任務無妨、須晝夜不失其踪跡為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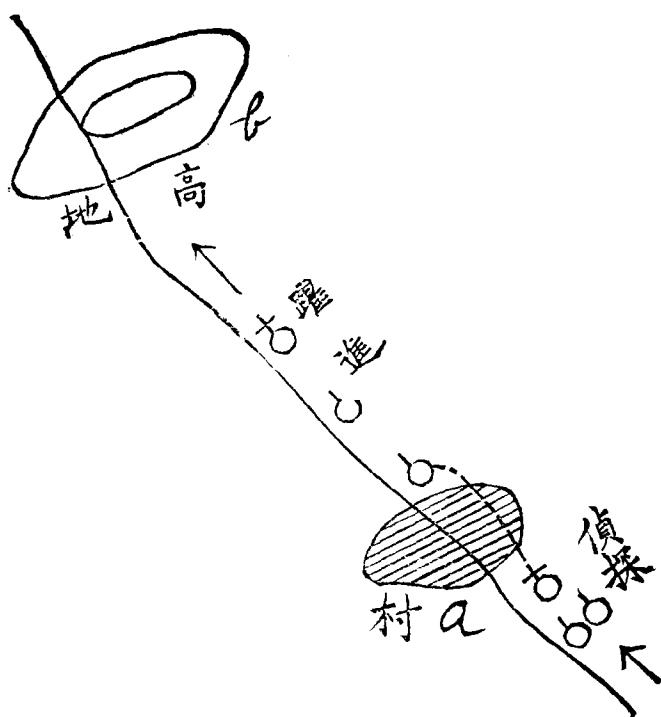
### (三) 發見敵兵應取之處置

a. 利用地形、不可被敵發見、

圖一百二十一 第  
步兵之輕裝軍官探偵



# 第一百二十二圖 偵探之躍進



b. 須沈着詳密觀察、

c. 迅速告知他兵、

d. 為爾後之處置、

## (四) 偵探射擊之時機

偵探除不得已之時機外、不可施行射擊、蓋因射擊暴露自己之位置、反惹起敵方之注意故也、

## (五) 偵探應注意事項

- a. 雖在休息之際、亦須尋適當之潛伏處所、免為敵人發見、且須不中止監視敵方、
- b. 有敵意地方之大村落、不可通過第二次、
- c. 不可久在村落及圍牆內停止、

- d. 拾得敵方戰死者之圖書、及遺失圖書等、須呈長官、
- e. 注意居民地之態度、可察知敵之遠近、

- f. 友軍偵探相遇時、須互相告知自己所見所聞之事項、最爲緊要、
- g. 偵探迷失直屬之部隊不能歸還時、須至附近之友軍部隊、報告其隊長、並聽其指示、
- h. 與敵偵探相遇、須隱匿身體以襲之、但我亦須時時注意、不爲敵所襲、
- i. 偵探在夜間或森林村落內、須上刺刀、

j. 偵探之槍內、恒須裝實子彈、

- k. 戰鬥既已開始、除戰鬥偵探外、均須迅速歸隊爲要、
- l. 偵探在途中遇長官時、不敬禮亦可、

## (六) 關於報告之注意

- a. 最初發見敵人時須報告、
- b. 受命搜索之地點無敵人時須報告、
- c. 發見敵之部隊、須報告其兵種、(步兵、騎兵、砲兵) 兵力(若干人、若干騎、砲若

干門) 及動作、(例如其先頭由何地向何方向前進中)

- d. 探知敵人退却之部隊時、迅速派一人歸還報告、其他均追蹤之、不可失其踪影、
- e. 不意與敵之部隊相遇時、一面施行射擊退却、一面迅速派一人歸還報告、

### (七) 行軍間之偵探

- a. 熟知所屬部隊之行進路、且不可因道路及森林等之關係、與本隊隔離必要以外之距離
- b. 因我本隊在後方繼續到來、故不可躊躇、須決意前進、

### (八) 駐軍間之偵探

- a. 注意一般之進退、動作須靜秘勿譁、
- b. 須時時停止聽取音響、
- c. 須記憶地形、俾歸還後可說明地情之形況、及爲嚮導等、
- d. 往路及歸路不可取同一道路、蓋因有被敵中斷之危險故也、
- e. 按概定之時間以行搜索、

f. 通過步哨線時、須將任務之概要、歸還之約略時刻及地點、告知步哨、並由步哨探詢最新見聞之情況、俟歸還時、則須將見聞之概要、告知步哨、

### (九) 停止偵探

a. 在步哨配置間、對敵方之警戒、或監視步哨前方之地區、恒設置停止偵探於步哨前方以擔任之、又為妨礙敵之搜索起見、亦嘗設置於防禦陣地之前方地區者、

b. 停止於指定之地點、監視敵人、見敵偵探則擊退、以防碍其搜索、見敵之部隊來襲、則以射擊報告、同時並須速派一人歸還報告為要、

### (十) 潛伏偵探

a. 為捕獲敵兵、或欲探知敵兵之接近而派遣者、

b. 此偵探探知敵襲之際、應以射擊或信號、速行警報、

## 第三節 巡察

### (一) 巡察之任務

a. 巡視步哨線內、而監視各哨所及步哨、

b. 搜索未經配置步哨之地區、

c. 與比隣哨所取連絡、

d. 在步哨線有槍聲及喧噪之音聲時、探究其事實、且援助步哨、

#### 第四節 徵 候

各種之徵候、爲判斷敵情之資料、故偵探及步哨須特別活動其耳目、細心留意、雖甚細微之徵、亦不可忽、是爲至要、

(一)、煙塵高而淡者、騎兵行進之徵、高而濃淡層層者、砲兵行進之徵、低而濃者、徒步兵行進之徵也、

(二)、車輛之音響、馬之嘶聲、犬之狂吠等、皆軍隊通過之徵也、

(三)、夜間敵陣之喧噪、乃敵將行動之先兆、炬火之移動亦然、

(四)、由散亂之薪炭臥草及灰燼等、有時可知其前夜部隊之位置及情況、

(五)、由敵之露營餘火殘灰、可推知敵出發後時間之久暫、又由足跡蹄痕轍痕等、可察知其兵種兵力、及行進方向、

#### 第五節 方 位

#### (一) 由磁針判定法

將磁針保持水平、俟針靜止時、其青色針端方向即北也、

### (二)由太陽判定法

|       |    |
|-------|----|
| 午前六時頃 | 東  |
| 正午頃   | 東南 |
| 午後六時頃 | 西南 |
| 下午三時頃 | 南  |
|       | 西  |

### (三)由月判定法

滿月之時

午後六時頃

夜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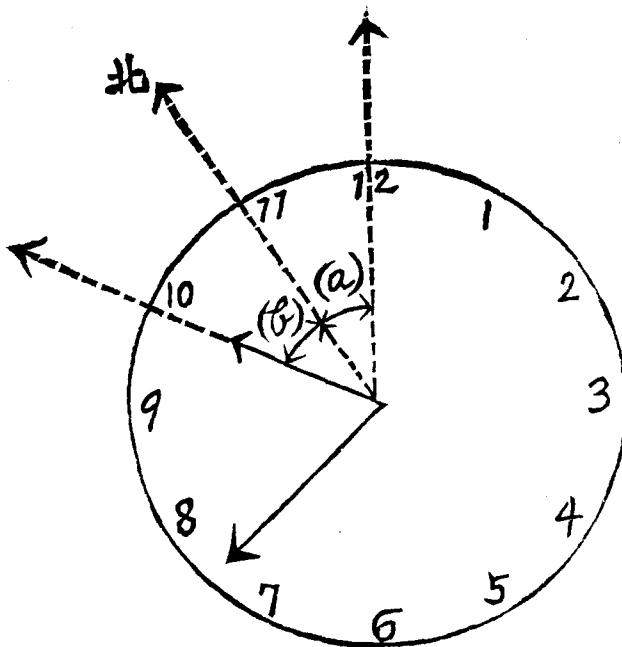
南

### (四)由時鐘判定法(第百二十三圖)

## 圖三百二十二用時鐘方位之法定判法

使在時鐘中心直立之棍影與短針付合一致、

以針或正直之棍芥等物、垂直立於時鐘之中心、使其影與時鐘之短針付合一致、則短針與十二時文字所成角度之平分線、即概略北方也、



## (五)由恒星判定法(第一百二十四圖)

北極星所在位置之方向即北方也、

### (六)由樹木判定法

樹木之切斷面內、年輪濃密之方、即概略之北方、又樹枝繁茂之方、即概略之南方、反此即北也、又其他之苔類、多生長於北側、由此亦可概略推知方位也、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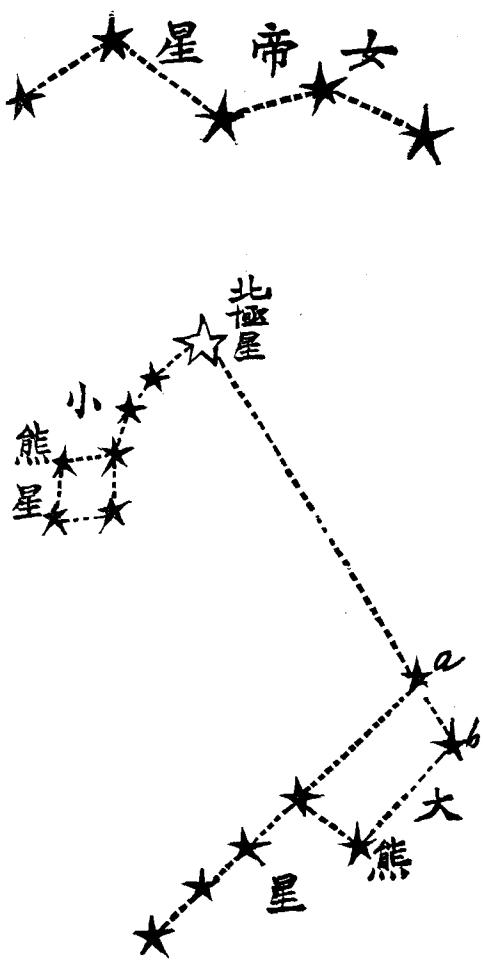
百

二

十

四

圖



## 第三章 警 戒

警戒之目的、在預防不意之敵襲、及妨礙敵之搜索、

### 第一節 對空中之警戒

#### ○對空監視哨（在駐軍間）（第一百一十五圖）

(二) 每哨所由軍士、或上等兵一名爲長、付兵卒五名乃至八名、(內號兵一名)組成、通常以一名或二名任監視、其餘爲交代兵、位於適宜之處所、

#### (二) 關於位置之注意

- a. 對地上之敵人、須在友軍掩護之下、
- b. 對上空之視界廣闊、附近尤須寂靜、

第百二十二圖

對空監視哨



### (三) 一般守則

a. 時時監視四周之空中、注意音響、若發現飛機及氣球等、仍須繼續監視、並迅速將其情況報告於指揮官、

b. 發見之飛機係敵方者、或尙未能確知者、俟其接近來到時、須通報防空部隊、

c. 敵之飛機完全脫出我之視界外時、須報告於指揮官、

d. 其他概略依步哨之動作處置之可也、

### (四) 特別守則(事項及順序)

a. 監視哨之名稱、

b. 彼我飛行機之識別法、

c. 必要之道路及地點之名稱、

d. 特別應監視之方向、

e. 應取連絡之防空部隊之位置、

f. 報告或通報之方法、

## 第二節 行軍間之警戒

行軍間之警戒、設前衛側衛後衛以行之、

### (一) 警戒部隊之任務

對敵方之來攻、使本隊有動作之自由、且不使其行進遲滯為要、

### (二) 前衛之區分(第百二十六圖)

第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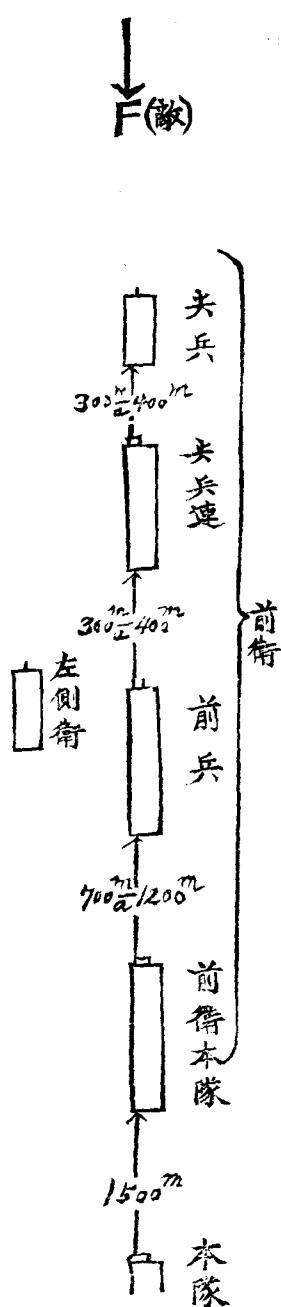
百衛

二之

十區

六分

圖



側方(後方)有警戒之必要時、則設側衛(後衛)以行之、

a. 前兵之部隊大時、有派尖兵連（步兵一連）於前者、

b. 前兵或尖兵連、向前方派步兵之尖兵、（軍官指揮一班以上兵力）、俟與敵接近時、須由尖兵向行進路之近傍派遣偵探、（參照第百二十八圖）

c. 除右記之外、有時由前兵派遣騎兵尖兵、（長及騎卒數人）於步兵尖兵之前方者、有時亦可省略、惟此騎兵主要任務、任行進路上之搜索、

### （三）側衛之區分

與前衛略同、有時有派遣側兵者、

### （四）後衛之區分

與前衛略同、惟前衛變爲後向、並將名稱內前後二字互換、

圖七十二百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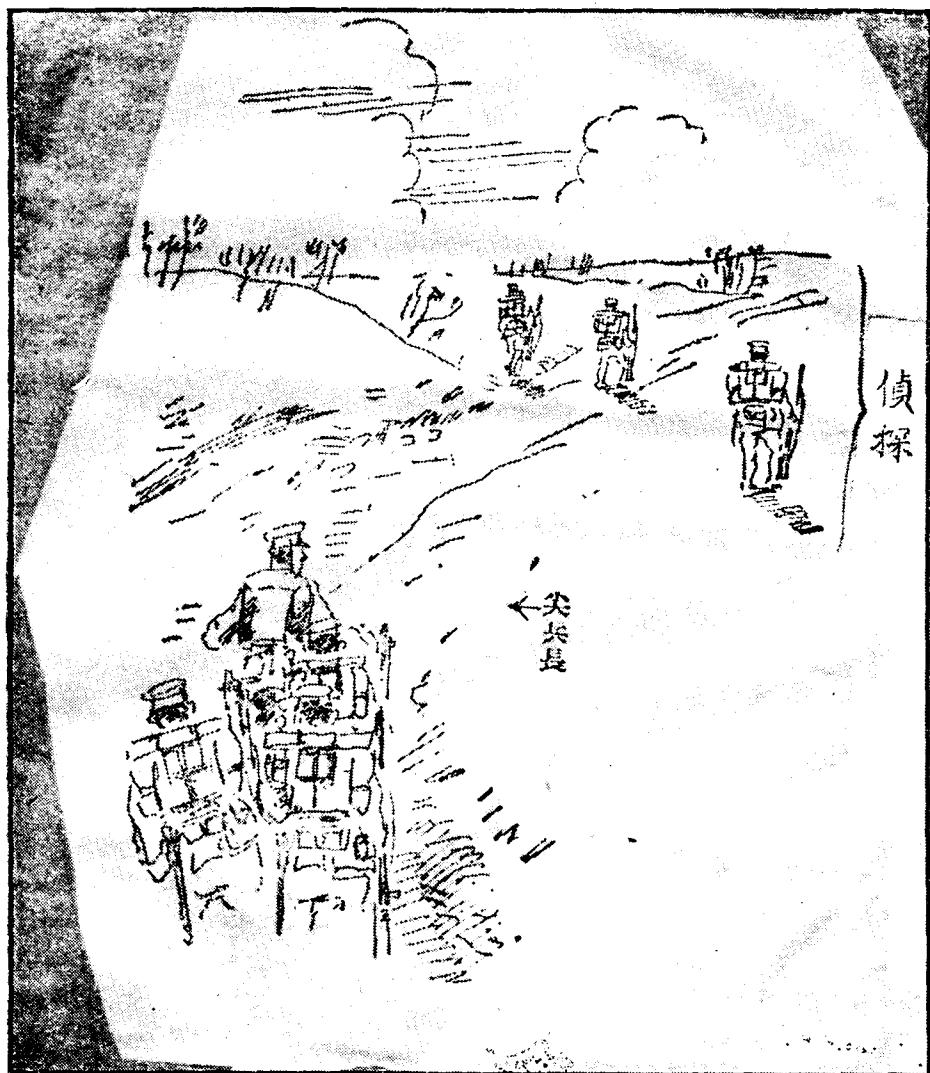
分區之衛後



側方（前方）有警戒之必要時、則設側衛（前衛）

第 百 二 十 八 圖

步 兵 尖 兵 之 行 進



第一二二百九圖 行軍之間警戒



## (五)連絡兵(第一百一十九圖)

- a.派出於尖兵前兵前衛本隊及本隊之間，以連絡前後各部隊者、
- b.連絡兵須時時停止、通視前後、以保持確實之連絡、
- c.連絡兵除在特別時機、須竭力保持規定之距離、
- d.連絡兵通常每二名併齊行進、
- e.連絡兵於戰鬥開始之際、雖無命令、亦須迅速歸還原部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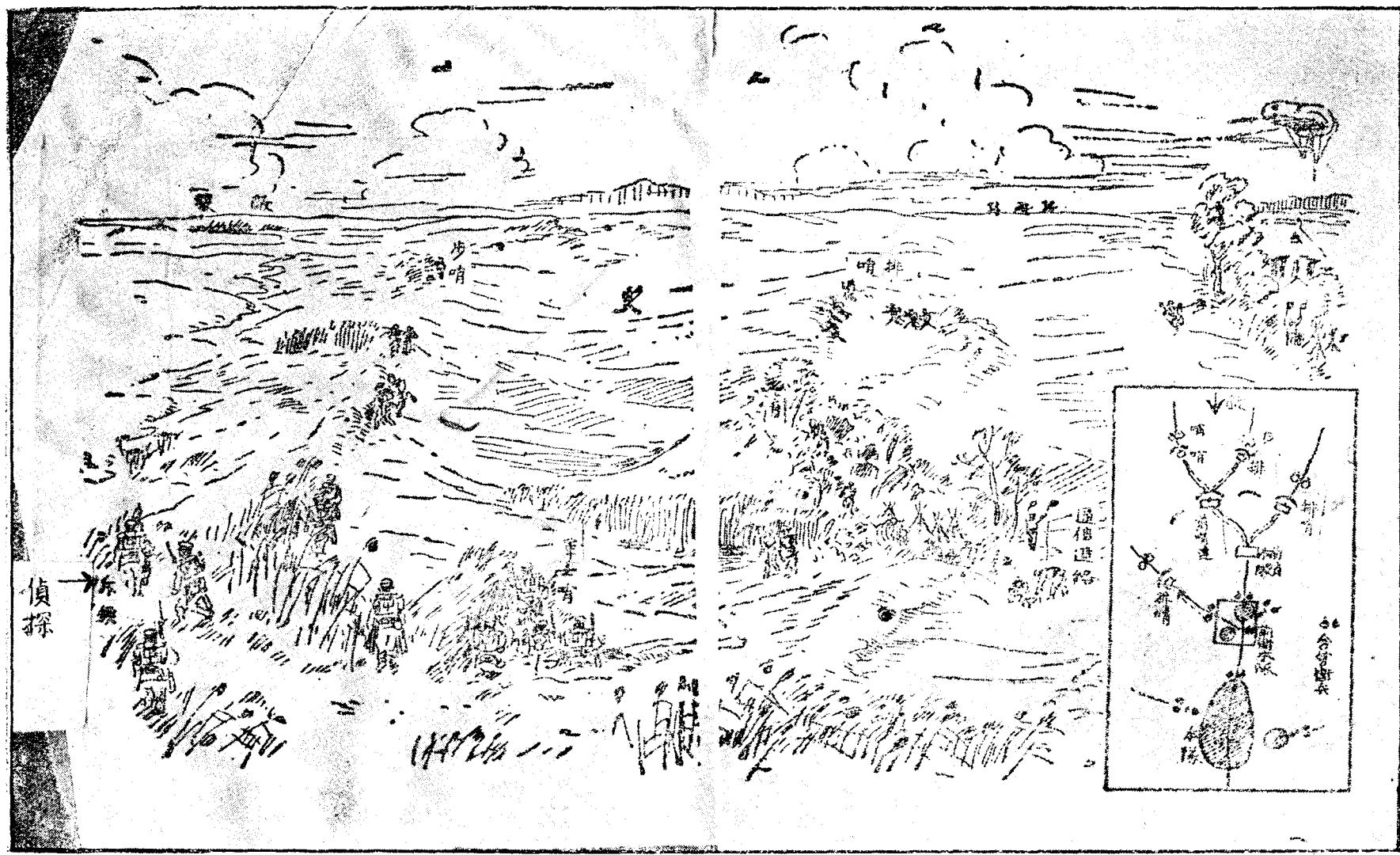
### 第三節 駐軍間之警戒

軍隊宿營之際、或停止某處之時、爲預防敵襲起見、須派前哨於前方、以行警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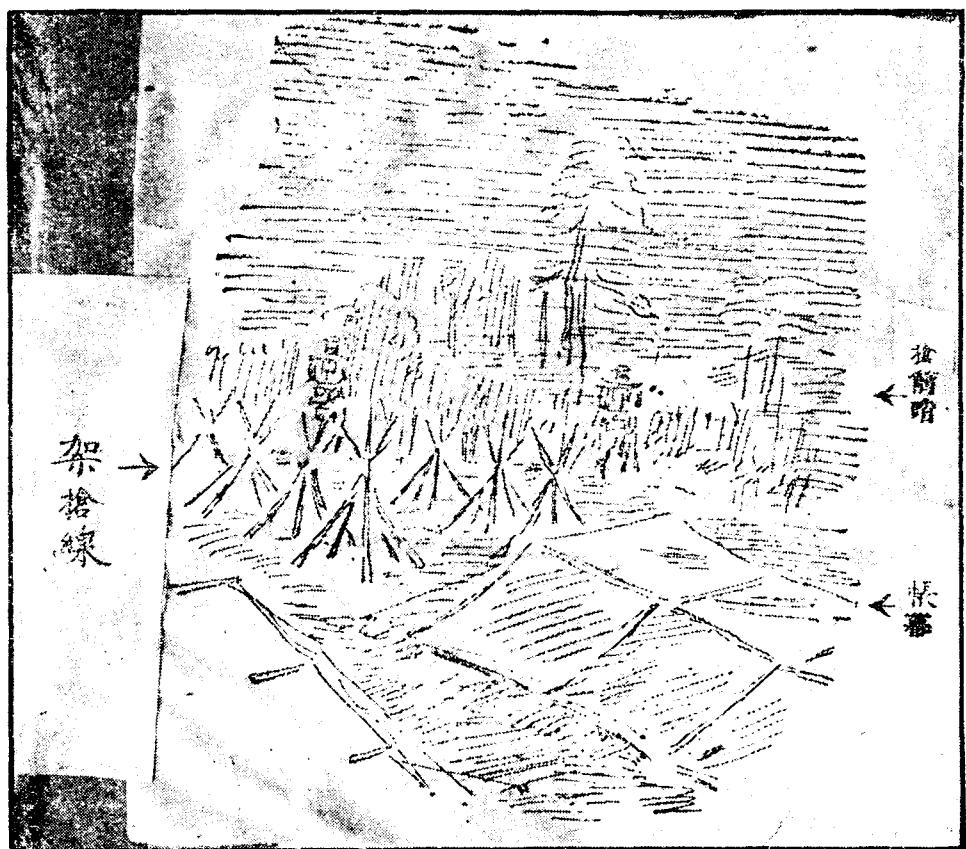
最新圖解步兵指南

第百三十三十圖

前哨警戒之情況



第前哨百本三隊之帳露營



前哨

帳幕

a. 前哨之任務在搜索敵情、以

掩護休止之軍隊、

b. 前哨各部隊及哨兵、遇長官

來到、不行敬禮、

(二) 前哨之區分 (第一百三十圖)

前哨連、  
前哨通常分爲前哨本隊、及

爲充搜索及傳令等勤務起見  
、配屬必要之騎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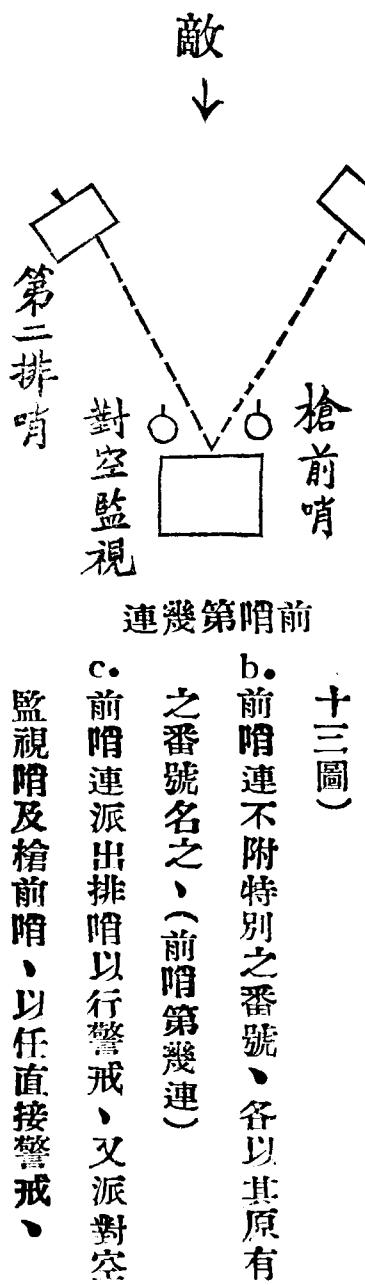
(三) 前哨本隊

a. 前哨本隊通常位置於主要道路之近傍、或交通便利之地點、露營之時居多、(第百三十及百三十一圖)

b. 前哨本隊通常位置於主要道路之近傍、或交通便利之地點、露營之時居多、(第百三十及百三十一圖)

c. 由前哨本隊、派前哨連於前方、

(四) 前哨連(第百三十二圖)



十三圖)

a. 前哨連應構成主要之抵抗線、以拒止

敵襲、自然以露營為原則、(第百三

b. 前哨連不附特別之番號、各以其原有  
之番號名之、(前哨第幾連)

c. 前哨連派出排哨以行警戒、又派對空  
監視哨及槍前哨、以任直接警戒、

圖二三百第

法戒警之連哨前

敵  
↓

第一排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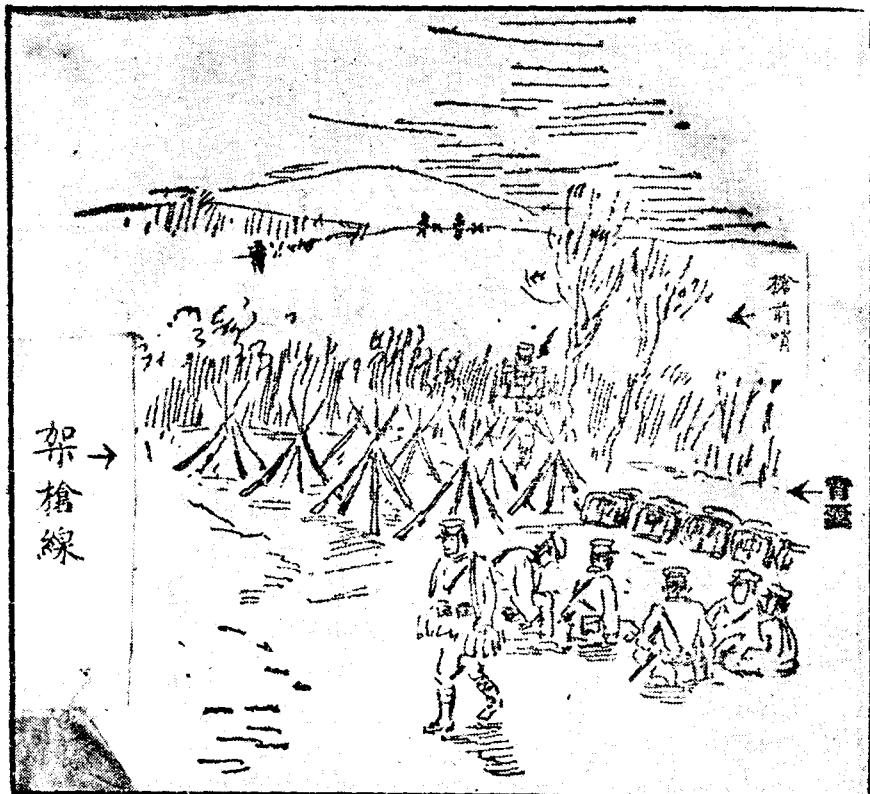
槍前哨

對空監視

連幾第哨前

第二排哨

第百三十之三連哨前



(五) 排哨 (第一百三十四圖  
百三十五圖)

a. 排哨派出於前哨連 (前哨本隊) 之前方、或位置於側方之要點、以擔任警備、

d. 前哨連內兵卒之注意

1. 兵卒通常卸下背囊、但須有一部常在槍架之附近、
2. 非有任務及經許可者、不准離開連哨之位置、
3. 應否於蔭蔽之下、應否使用帳幕、應否許可一部假眠及炊爨焚火等、悉聽連長之規定而遵守之、

圖四十三百第  
排哨



## 第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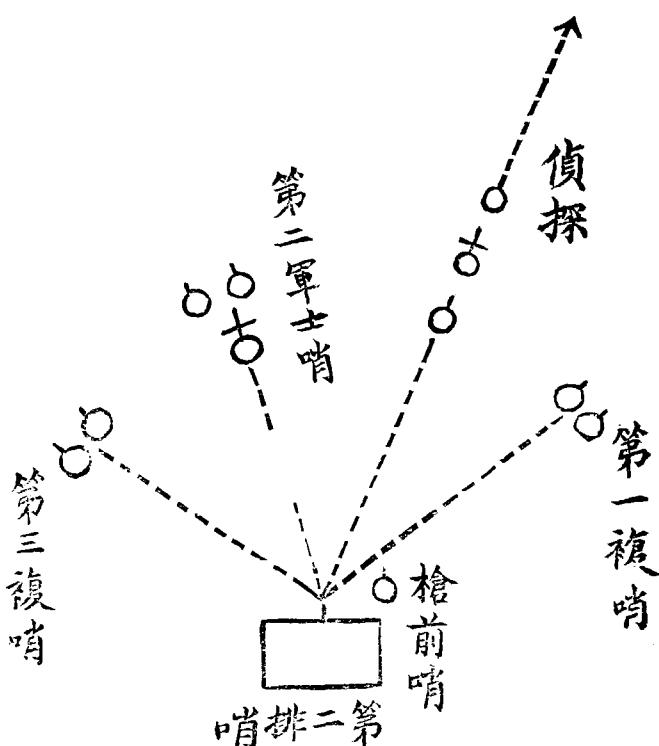
百哨

三之

十警

敵  
↓

圖法



b. 排哨派出複哨 (二)

人乃至四人）或軍

士哨以行警戒、并

派槍前哨以任直接

警戒、派偵探以搜  
索敵情、

c. 在排哨內兵卒之注  
意、

1. 排哨在最前方擔任警戒、其責任至爲重大、兵卒須聚勵精神、以嚴密監視爲要、
2. 夜間以不睡眠爲原則、
3. 非有任務或經許可、不准擅離排哨位置、
4. 押送俘虜者、不准與之談話、
5. 有排哨長之命令、可卸下背囊、但刺刀子彈雜囊水壺等、須各攜帶於身體、

(六) 軍士哨(第百三十六圖)



六圖

a. 軍士哨自哨長以下四人乃至六人，通常以一部任監視，其餘位於近邊蔭蔽之處，

b. 在軍士哨內，雖不擔任監視之人，亦不可手離槍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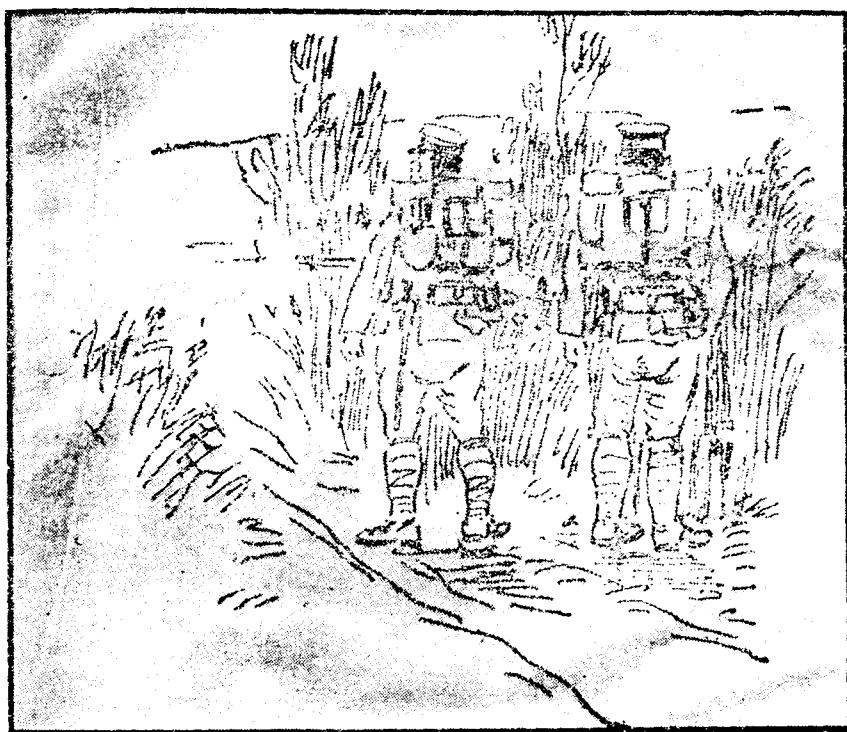
(七) 步哨(第百三十七圖)

第百三十八圖)

a. 步哨在最前方監視敵方，其任務至為重大，名譽亦最光榮，故擔任步哨者，須鼓舞奮勵其精神，以十分之熱誠、嚴密監視為要，

圖 七 十 三 百 第

哨 複



b. 步哨爲不易使敵發見起見，須

以與哨所附近彩色相同之地物

一、掩遮其身體、

c. 在高處之步哨，有視焰氣聽音  
響之利，夜間在低處之步哨，  
有由空隙透視敵人之利、

第 百 三 十 八 圖

瞭 望 哨



## (八) 步哨線上步哨之一般守則

一般守則、爲步哨線內步哨之最要規則、

### A 監視法

- 1.不斷向敵軍之方向注視、并以耳聽取其音聲、
- 2.凡可疑之徵候、嚴密注意、

3.若關於敵情有所發見、須速派一人報告排哨長、

4.若稍猶豫即頻危險時、則以連續數發之射擊、或信號、以行警報、且派一人報告排  
哨長、

5.敵之單獨兵、或由數人所成之偵探、則射殺之、或捕獲之、又除特別受命之時機外  
、無對空監視之必要、

### B 畫間准許出入步哨線者

- 1.我軍之軍官、部隊偵探巡察及傳令、
- 2.除右記以外之人、一切須聽排長之指示、
- 3.不服從步哨之命者、則射殺之、或拘押之、

4. 乘汽車來者，須令其停止而檢查之。

C 夜間有接近步哨者之處置（第一百三十九圖）



第  
百  
三  
十  
九  
圖  
步  
哨  
之  
查  
問

D 對軍使及投降者之處置（第一百四十圖）

1. 由遠方揚白旗而來之軍使或投降者，不可

問口令，次問爲「誰」

2. 問「誰」「誰」「誰」

凡三次尙不回答者，

即行格殺之。

3. 其他之處置與畫問同

以敵人對待、但須使停止於步哨線外、面向敵方、一人歸還報告排長、  
2.投降人身邊携有武器時、須先使拋棄之、

## E 姿勢、執槍法

- 1.不准吸煙或將槍離手、
- 2.無命令不准坐臥、（蓋因疲勞之際、不知不覺有睡眠者）
- 3.晝間用持槍或抱槍、（槍口向前約略水平托於腕上）
- 4.夜間用托槍提槍或抱槍、
- 5.長官有質問時、一面繼續監視、一面答解之、

第百十四圖

步哨對軍使及投降人之動作



# F 特別守則

特別守則乃排哨長於一般守則之外隨時之地點情形之所授與應遵守之準據也

## 特 別 守 則 記 記

| 方  | 前              | 右           | 一、敵情  | 二、連絡法 |
|----|----------------|-------------|-------|-------|
| 方  | 二、前方友軍部隊及偵探之情況 | 一、比隣步哨之位置番號 |       |       |
| 左  | 三、應特別監視之重要地點   |             |       |       |
| 同  | 四、必要之道路村落名稱    |             |       |       |
| 右  | 五、三人四人之監視法     |             |       |       |
| 已  | 自              | 步           | 哨 番 號 | 號     |
| 方  | 後              | 後           | 一、排哨連 |       |
| 徑路 | 二、通右記          | 各位置之        | 哨之位置  |       |

圖一百四十一  
則守別特與授之哨步對長哨排



除右記之外、尙有對敵襲時之處置、及其他應注意事項、（第一百四十二圖）  
注意。特別守則之記憶法、並非有如何之規定、如右所示第一自己、第二前方、第三右方、第四左方、第五後方之順序記憶、較為容易、又以前方為第一、自己為第二亦可、

步哨以數發連續之射擊警報

## 第十四百二十二圖 步哨對敵夜襲之動作



F. 對於偵探通過步  
哨線出發之動作  
步哨將自己所見  
聞之事項告知偵  
探、並由偵探詢  
明任務經路、及  
歸來之時刻地點  
之大要、

G. 對於由前方歸來  
之偵探通過步哨  
線之動作、  
由偵探詢明前方  
所見聞之事項、

第複百哨之交三十四代圖



H. 步哨之交代

(第一百四十三圖)

新舊兩步哨面向敵方、舊步哨將服務中所見聞之事項告知新步哨

但此交代時步哨長必須蒞臨為要

I. 步哨在夜間以上

刺刀為通例、(第一百四十四圖)

八 槍前哨

動作及守則準步哨行之、原地行之、但所有報告均在

(參照第一百三十三第

一百三十四及第一百  
四十六圖)

第 四 百 四 十 圖

夜 之 間 步 哨 及 報 告



## 第四章 行軍

### (一) 行軍之種類

概略分別如左

- a. 旅次行軍：與敵無衝突之虞時行之、不設警戒法、
- b. 戰備行軍：與敵有接觸之虞時行之、須設警戒法、

除右記之外、依當時情況、有須急行軍強行軍之必要者、當此之際、則縮短休息時間、或在夜間仍繼續行軍者有之、

### (二) 夜行軍

行軍軍紀者、即行軍間應遵守之規則也、

- a. 兵卒不准擅離所定之位置、
- b. 在不得已須離開隊列時、必須經班長(或與班長相準之長)以上之幹部許可、

c. 不准紊亂服裝、但經許可時、可將領鉗及上方之衣鉗解開、

d. 徒步兵聞「便步一走」之口令、各兵可不必拘守步法、

e. 除特別時機外、在便步行軍中准許唱歌吸煙及談話、但須注意不損軍隊之聲譽為要、  
槍托於右肩或托於左肩、或以背帶背槍、均隨各人之便利、

f. 前後對正、不可擴張縱隊之正面、

g. 距離間隔不可時行伸長、

h. 恒須空開道路之一側、以免妨礙傳騎等之往來、

i. 被服及裝具之裝着、須方正堅固、

j. 聞「靠右邊」或「靠左邊」之命令或號音時、須立即遵行、

k. 不經許可不准私飲河水井水、或擅入人家、

l. 夜行軍須特別靜肅、不失連絡、並禁睡眠、

m. 行軍間聞毒瓦斯之警報、即迅將防毒面具裝着、

#### (四) 休息中之注意

- a. 休息中對長官不敬禮、
- b. 休息之際、不可堵塞道路、
- c. 休息之際、徒步兵須注意保護其足部、乘馬兵則愛護其馬匹、在炎熱之季、尤須於每  
    休息之際、嘗行飲馬爲要、
- d. 有大小便者、於休息時立即行之、
- e. 被服裝具之不適當者、即行改正、水壺之內嘗須補充熱茶或開水、
- f. 休息時間之大小、恒由長官宣告、不可散亂於甚遠之處、
- g. 擅入人家索飲食物、或飲生水等、均須禁止、

### (五)衛生上之注意

- a. 行軍間不可將頭低下、
- b. 不可飲過多之水量、
- c. 寒冬之季、不可驟然烤火、可用手將耳鼻等部摩擦、
- d. 寒冬之季、不可睡眠於屋外、或飲酒類等、

- e. 寒冬之季、手套及襪子濕水者、須迅速脫換、或曬乾烤乾、
- f. 暑天如經許可、可不用帽帶、或解開軍衣之鉗鉤、且時時脫下軍帽、以乘風涼、
- g. 無論在寒天暑天、腹飢及失眠、均不合宜、

## 第五章 宿營

### (一) 宿營之種類分左列三種

舍營………住宿於民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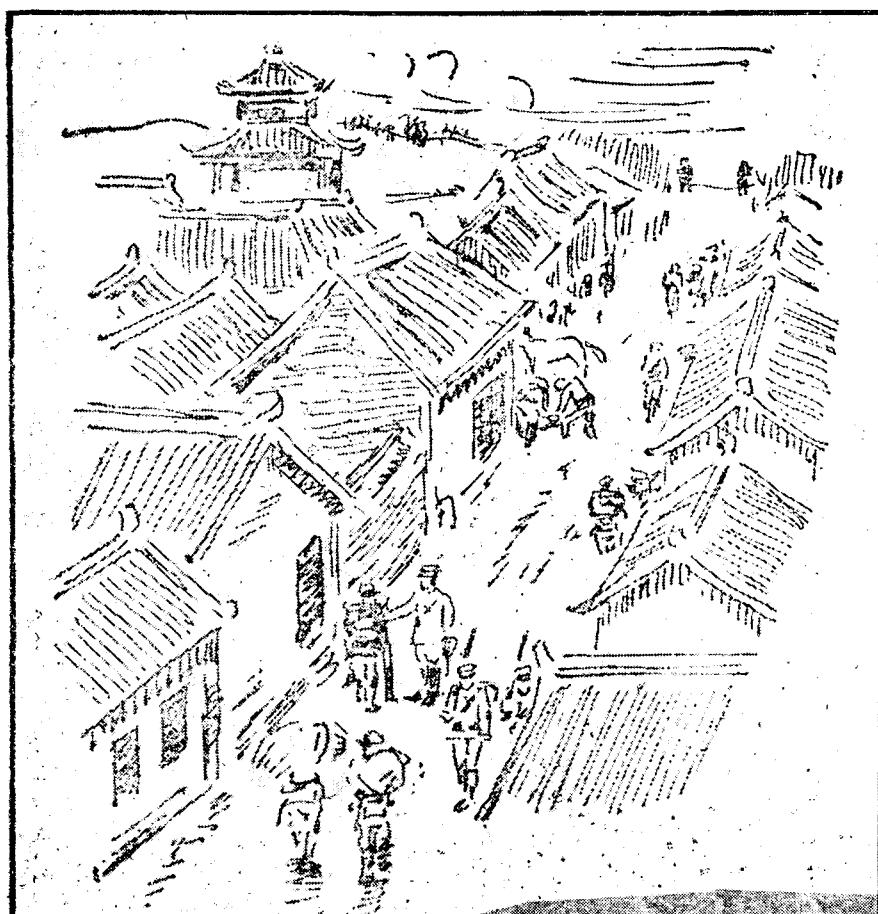
露營………住宿露天下、或帳幕中、(第一百四十六圖)

村落露營……一部住宿於民家、一部住宿於露天下或帳幕中、

### (二) 舍營兵卒之須知事項

- a. 本連之宿營區域及集合場、
- b. 本連之軍官宿舍及連部地點、
- c. 醫務所之位置、及診病時刻、
- d. 廚房、
- e. 寢前點名之時刻及地點、
- f. 散步區域及歸營時刻、
- g. 其他所規定之事項、
- h. 舍主之姓名、及某街巷之門牌號數、

第百四十五圖 舍營



(三) 舍營中兵卒

之須遵守事項

a. 對舍主須叮嚀問候

興居、如對家人、  
苟舍主方面有不親  
切之行為、亦不可  
與之爭角、可報告  
於連長、

b. 須迅速擦拭武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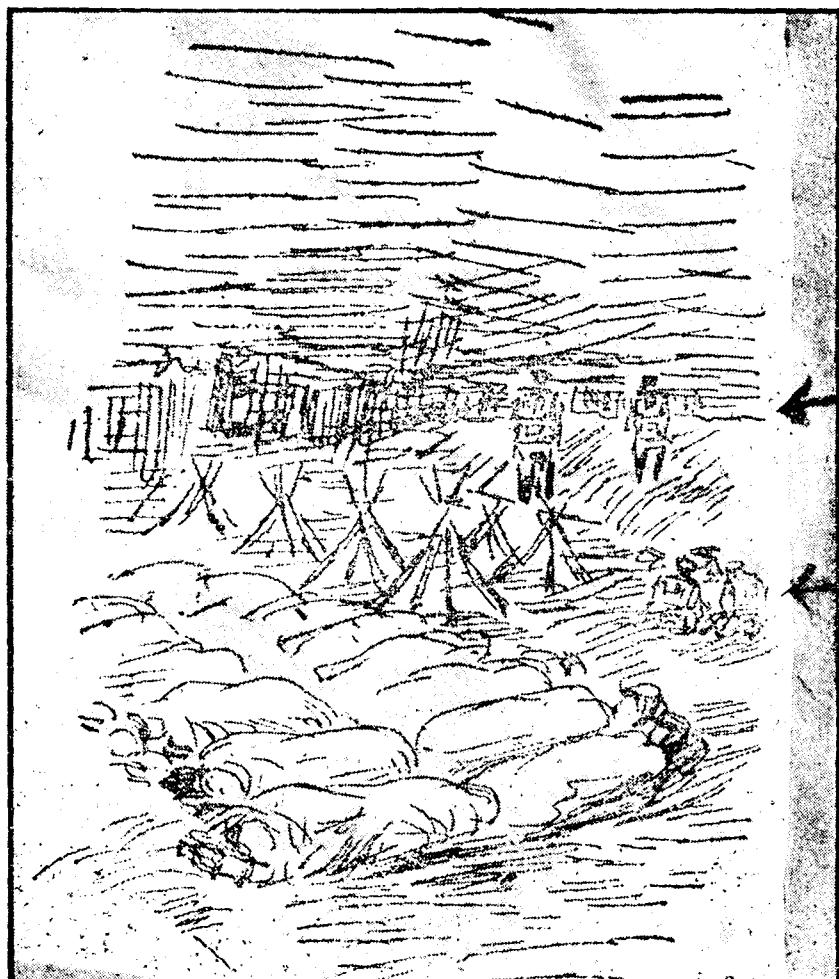
整理被服、

c. 務須作一槍架、

d. 不准有唱歌吟詩爭

第百四十六圖

露營



槍前哨

槍前哨之交代兵

下鋪臥草、  
頭枕背囊、

e. 舍主之物具，最好

不使用爲佳，如不

得已時，須得其許

可而後取用，並注

意不可損壞、用畢

後即行交還，並致

謝意爲要、

f. 舍主之廁所，不可

污穢之、

g. 注意火災之預防、

h. 被服裝具須整頓放

置、

i. 散步時須穿規定之

服裝，不准光頭或

搭鞋步行於街上、



第一百四十七圖  
村落露營

j. 詢知翌日之集合時刻、及其他諸命令後、再行就寢、

k. 有時鍊者、向特務長或文書上士處對正、

l. 舍營之警報、

1. 聞警急集合之號音、或警報、須迅速靜肅整頓武裝、先至班長處集合、再迅問本連之集合場、

2. 衛兵及對空監視哨、聽候舍營值日官、或部隊值日官、值日軍士之命令動作之、

3. 得飛機警報時、除有特別任務者外、迅即利用所在之掩蔽物、在夜間須注意、不可洩漏燈光於天空、爲上適當之遮蔽、俟有命令而後止、

4. 聞毒瓦斯之警報、迅即裝着防毒面具、俟有命令而後止、

#### (四) 露營中兵卒須遵守之件

- a. 大小便必須在規定之處行之、
- b. 不准擅離露營地、
- c. 注意被服不可爲露營火所燒、
- d. 携帶品不可遺失、
- e. 露營之分配飯寢等時、不准喧噪、

## 第六章 通 信

(二) 通信效果及通信連絡之良否，恒左右戰鬥之勝敗、

### (二) 電報

a. 有線電報 (第一百四十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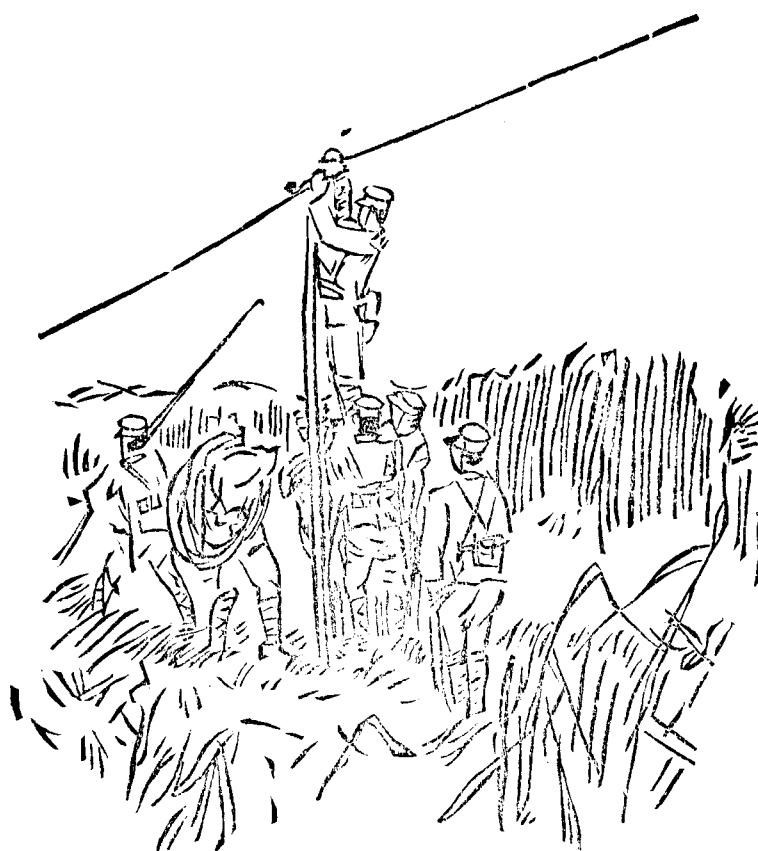
以軍用裸線、通信距離約三百五十里

b. 無線電報

大通信距離九十里  
小(步兵用)通信距離十里、

### (三) 電 話 (第一百四十九圖)

步兵通信班架設之、  
通信距離一百七十里  
(以上所記均係華里)



第 八 四 百 圖

作 動 設 架 之 電 報 線 有

第百四十九圖

步兵通信班之電話線架設動作



圖一百五十五 第  
况情之信通語旗



(四) 旗語通信

(第百五十圖)

a. 手旗 通信距

離約七百米、

以望遠鏡窺視  
者可達千三百

米、

速度一分鐘五

十字、

b. 單旗 通信距

離約千三百米

速度一分鐘由十  
五字乃至二十字

# 第一五十五圖 通信鴿及傳令犬



(五) 通信鴿及

傳令犬

(第百五十一  
圖)

a. 鴿之能力

速力、一分鐘

約千米達、

通信距離、八

十里乃至四百

二十里、

b. 犬之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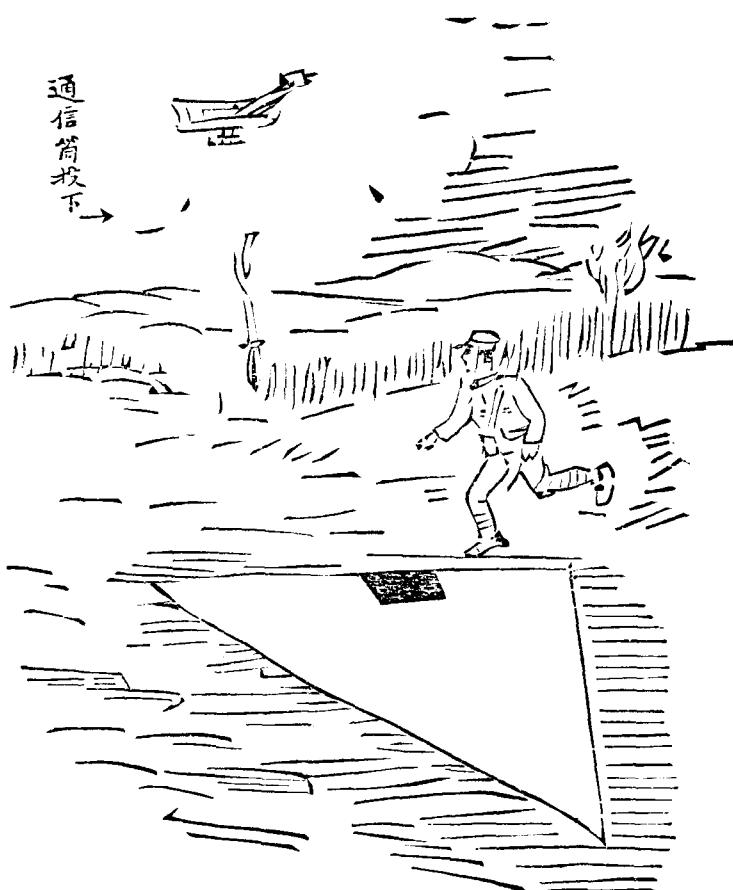
速力、一分鐘

約二百米、

傳達距離約二

千米、

第百五十五圖 飛機與地上之連絡



(六) 與飛機之連絡  
(第一百五十二圖)

- a. 由飛機發射手槍信號彈、以表示各種信號、或將文書裝入通信筒中擲於地下、
- b. 地上部隊、則以對空識別幕展鋪於地上、以供飛機之識

## 第七章 行李 紿養及衛生

### (一) 行李通常分左之二種

- a. 小行李……：駕載戰鬥間必需物品(子彈及工作器具等)之驥馬、
- b. 大行李……：裝載宿營間必需物品(米，麥，罐頭等)、之車輛、

### (二) 携帶口糧

- a. 携帶口糧及軍隊出征時、各自攜帶之預備糧食、須始終攜帶者、
- b. 携帶口糧無命令絕對不准使用、
- c. 携帶口糧各人精米一日份、(六合)(甲)乾麵包一日份一斤二兩(乙)及副食物(罐頭四兩食鹽一兩)步兵裝於背囊或乾糧袋內、(或另作糧食背袋負於背上)

### (三) 炊 養

- a. 與敵接近時、用飯盒炊爨為主(第五十四圖)然亦有時使用大行李之炊具者、(第一百五

十三圖)

第百五十三圖 炊行大用之炊具



b. 因飯盒炊爨而

弛戰備、或起

混雜者、須嚴

禁之、

c. 駐軍間以利用

地方鍋竈爲佳

、

d. 對上空及地上

之敵方偵察、

須特別注意遮

蔽、

第百五十四圖

飯盒炊爨



# 第一百五十五圖 隊綁帶所



(四)衛 生

(第一百五十五  
圖)

a. 補助擔架卒、

以白布纏於右  
上臂、攜擔架

及綁帶囊赴前  
線、搬運傷兵

、其槍及背囊

等、則暫置於  
隊綁帶所內、  
但此補助擔架

卒、並無受紅  
十字條約保護  
之權利、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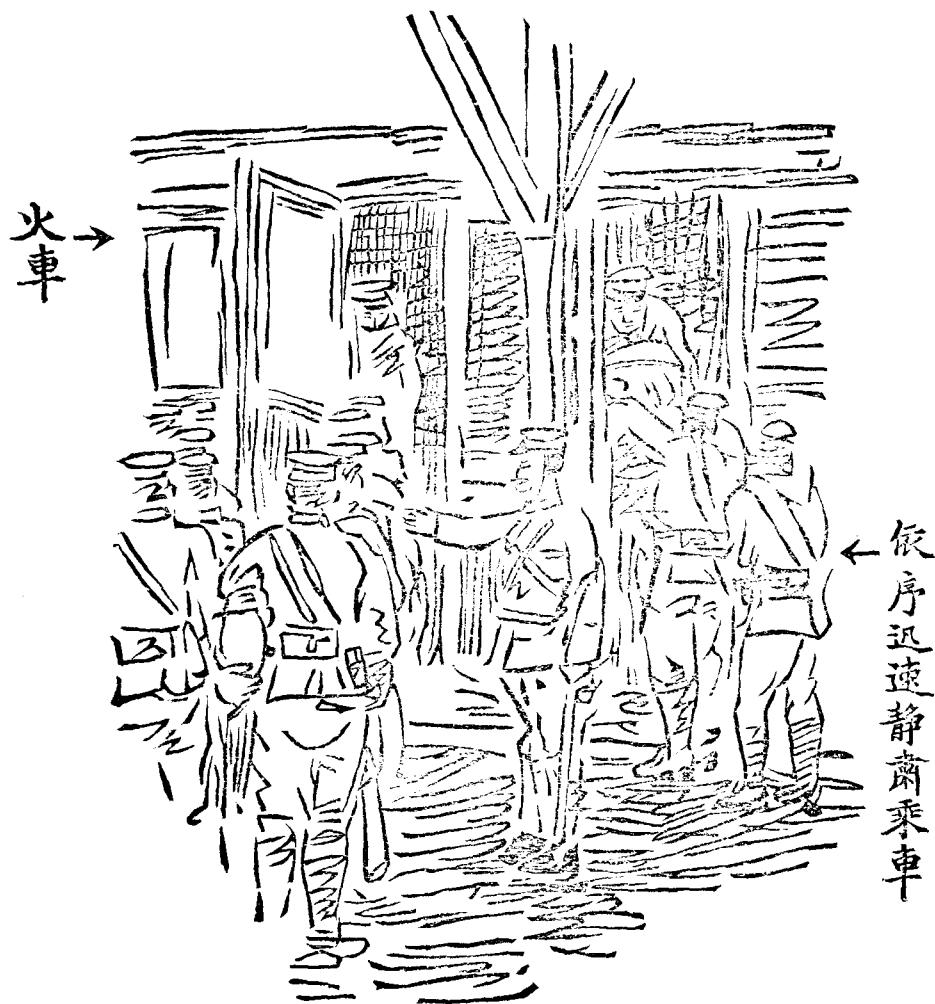
不知也、

- b. 繩帶所撤收之後、補助擔架卒、須迅速歸還所屬部隊、
  - c. 兵卒軍衣左襟之裡面袋內、各裝有繩帶包可即使用之、
  - d. 戰友在戰線受傷時、無官長之命令、不准擅自運搬之、如受命令運搬時、須迅速趕回戰線、對原令之官長復命、
  - e. 輕傷之兵、可由附近指揮官之許可後、將彈藥交與戰友、携槍自行退出戰線、
  - f. 隊繩帶所及繩帶所之位置、晝間須併堅紅十字旗及國旗、夜間則揭紅色燈、（第一百五十五圖）
- ## 第八章 鐵路輸送
- ### (一) 乘車降車之應遵守事項(第一百五十六圖)
- a. 聞「乘車」之口令或「前進」之號音、即迅速依序乘車、不可喧噪、  
乘車時手提武器及背囊、(於乘車之前卸下)
  - b. 各自須記清應乘車輛之番號、
  - c. 聞「下車」之口令或「前進」之號音即行下車、
- ### (二) 開車後之應遵守事項
- a. 開車後須遵守一般之鐵路規則、並不可擅離其位置、
  - b. 車輛之門口或側板上、不准坐臥、又槍須在手持、背囊須置坐位之下、
  - c. 裝載馬匹糧秣及彈藥等、易起火災之車、禁止吸煙或點火等、
  - d. 載馬之車內、尤須注意燈火、

依序迅速靜肅乘車

第十五百六十圖

乘車



e. 車內有故障之際、（車輛之損壞、火災、列車之分離及脫線等）先發見者、無論何人、均須迅速設法通知鐵路人員、

f. 在車窗外插出紅布或旗幟、或伸出手及腕臂等、均須禁止、

g. 在車內須落下帽帶、俾不致被風吹落於車外、

h. 中途須換車時、在換車之前由監視軍官告知停車時間、及再次乘車時刻、及其他之緊要指示、各自須確實記憶、聞口令或號音再行下車、

i. 再次乘車之際、聞口令或號音行之、

j. 火車不到站、車驟然停止時、須沈着聽候長官之指示、不准喧嘩、

k. 大小便在乘車前、或途中換車之車站、迅速行之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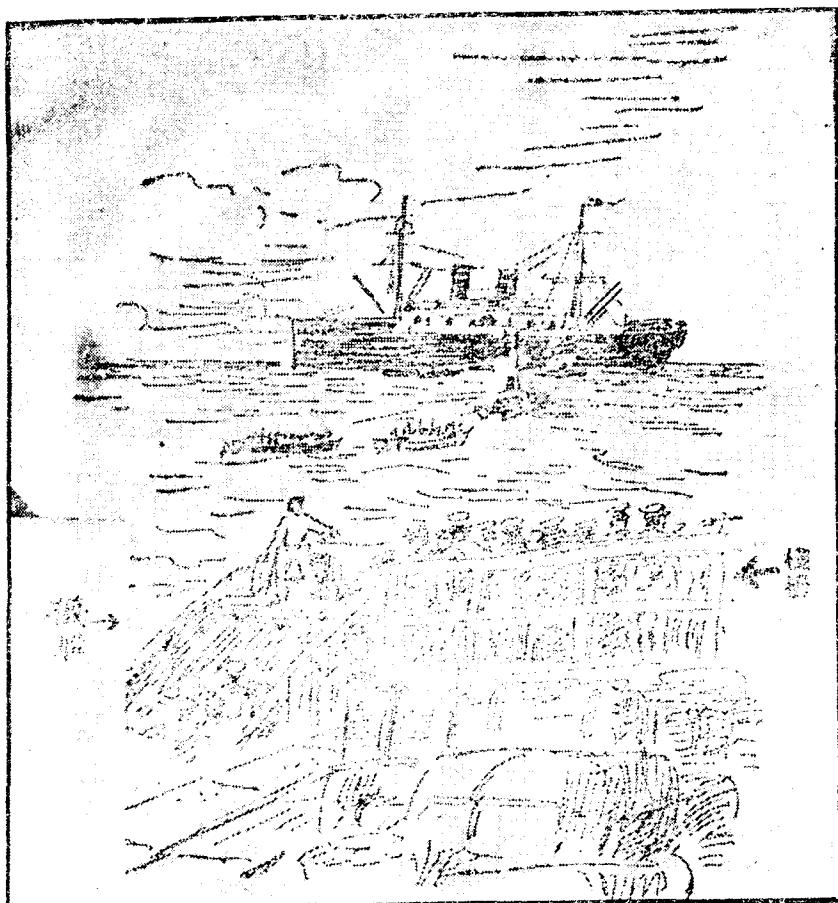
「乘車降車不可堵塞出入口、座位互讓切勿污穢」

## 第九章 船舶輸送

### (一) 關於上船下船之注意(第百五十七圖)

a. 由陸上有棧橋搭於船舶時、須按次序靜肅上船、

# 第一百五十七圖 船乘



b. 乘撥船時，須由軍官或軍士誘導提槍乘入、按照次序、由船之兩端、面向中央坐下、陸續將空隙間坐滿、行船之際、尤須穩靜、在海上有危險之虞時、須預先將船中爲佳、背囊卸下、蹲坐

c.乘船之後各就座位、槍及刺刀均置座側、背囊充枕置之、但外套不用時可疊好、置於  
背囊上、

d.乘船完畢後、直至輸送地點、指揮官巡視船內時、不可離開座位、及揭開背囊等、  
e.下船之順序、通常與上船時相反行之、

## (二) 在船內應遵守之事項

- a.不可攜帶火柴等發火器具、
- b.吸煙吃飯洗漱等、須確實在規定之時間及地點行之、
- c.不可污穢船內、
- d.使用清水、須力求節省、
- e.不可登船橋及前樓、或入舵室機關室廚房等處、與無故站立於羅盤針之周圍、及梯子  
之近傍等、
- f.不可竊行點火、或移置燈火之位置、
- g.無論何處不准妨礙船員之動作、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二二八

h. 航海中遇敵之艦艇時，須特別沈着，聽候輸送指揮官之命令、

## 第四篇 野戰築壘

### 第一章 一般之要領

#### (一) 築壘之目的

保持軍隊之戰鬥力而增進之，恒導我軍於有利之形勢。

#### (二) 使用築壘之時機

在火器發明之現代，無論攻者防者，均有使用築城之必要。

1. 攻擊之時 於維持已占領之地區，或接近據有堅固陣地之敵人時用之。

2. 防禦之時 以寡少之兵，為頑強之抵抗，或以少數之兵，守防禦地區時用之。

#### (三) 携行器具之種類

| 器<br>具      | 步<br>兵(携<br>帶)        | 步<br>兵      | (小<br>獸<br>行<br>載<br>李) |
|-------------|-----------------------|-------------|-------------------------|
| 土<br>工<br>具 | 小<br>小<br>圓<br>鎬<br>鋤 | 圓<br>鎬<br>鋤 |                         |
| 木<br>工<br>具 | 手<br>鋸<br>斧           |             |                         |
|             |                       |             | 鋤                       |

## (四) 使用於工事之軍隊

- a. 築壘由各部隊各自擔任工作之爲原則、
- b. 步兵之簡易工事、由自己實施之、
- c. 工兵以担任困難之工事、或大規模之工事爲主、有時對他兵種加以指導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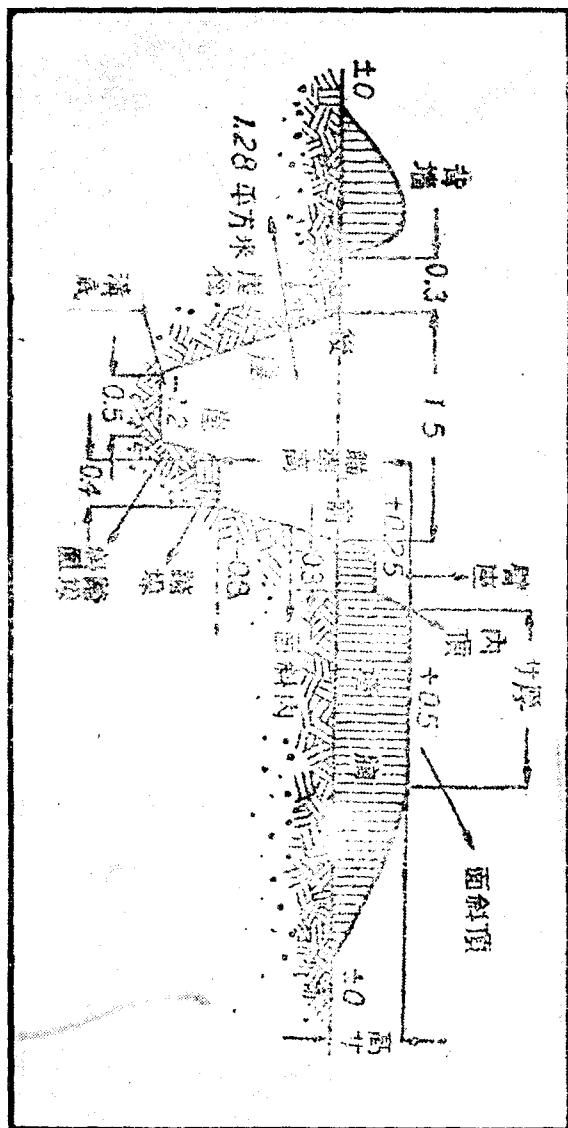
## 第二章 散兵溝

### (一) 射擊設備之緊要部分

瞄準高、臂座、內斜面、頂斜面、踏墊(第百五十八圖)

- (a.) 胸牆 爲掩護射手及使槍枝依託於火線之用、
- (b.) 臂座 瞄準時依託肘部并置彈藥之用、
- (c.) 內斜面 爲射擊動作之容易及確實掩護射手起見、斜面急者爲佳、
- (d.) 踏墊 射擊時爲射手立足之所、

圖八十五百第  
溝兵散擴掘之用放站



(e) 階段

**上踏槢之用**

(f.) 溝底

作爲交通路及休息之所

(g.) 背墙。

爲避免落着於後方之敵砲彈，及由後方射來之敵步槍彈損害而設。

(h.) 蝦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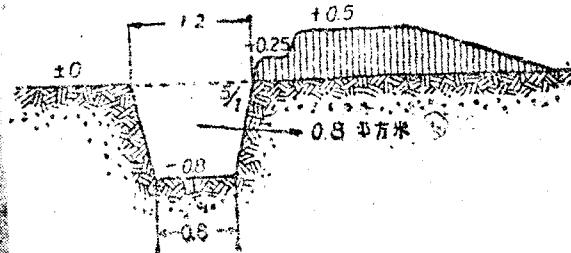
爲防止後壁之崩潰，且於依托背牆射擊時，可作臂座之用。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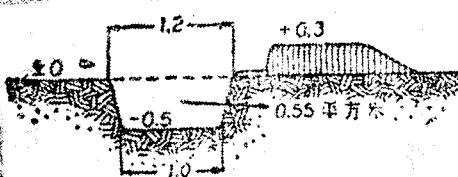
(二) 各種散兵溝之一例

二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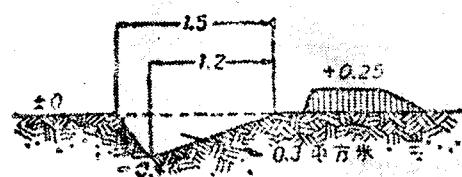
圖九十五百一第一  
溝兵散用放站



圖十六百一第一  
溝兵散用放跪



圖一十六百一第一  
溝兵散用放卧



第百六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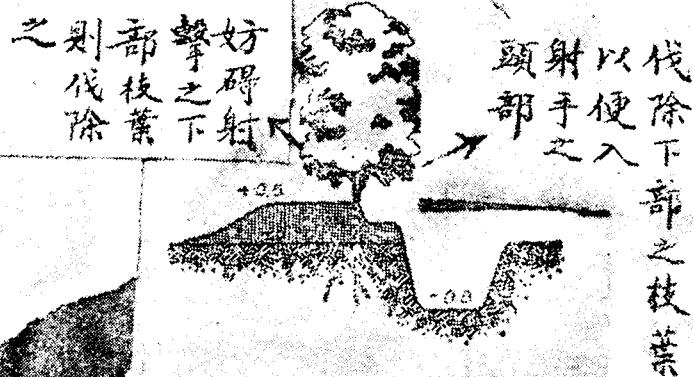
高用難開掘地因  
溝兵散之牆胸



圖三十六百一第一  
者備設擊射為痕彈利

射擊之設備  
通常在戰鬥  
之直前行之

圖四十六百一第一  
溝兵散之籬生用利



### 第三章 實施工作間兵卒應遵守事項

一、工作間須保持靜肅、

二、右前左前之變換須嚴守命令之指定、

三、每鍬之土竭力多送、

四、聞「稍息」之口令、將器具上所粘之土擦下、服裝之不適當者、加以修整、準備下次之工作、再行休息、

### 第四章 尋常土掩體之最小厚度

一、對步槍

一米○○

二、對陸砲之彈子及破片

○米四○乃至一米○○

三、對陸砲之全彈

一米○○乃至二米○○

四、對野戰榴彈砲之彈子及破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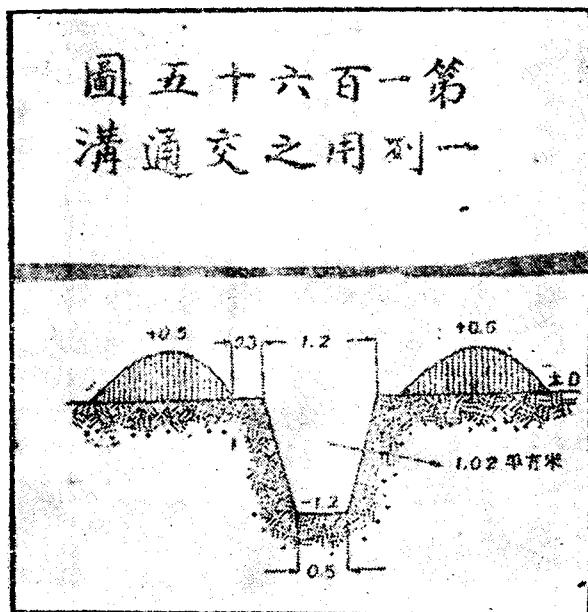
一米○○

五、對野榴彈砲之全彈

三米○○乃至四米○○

## 第五章 交通溝

圖一百一十六 交用列第一 溝通五



交通溝爲散兵溝及掩溝間之交通安全  
而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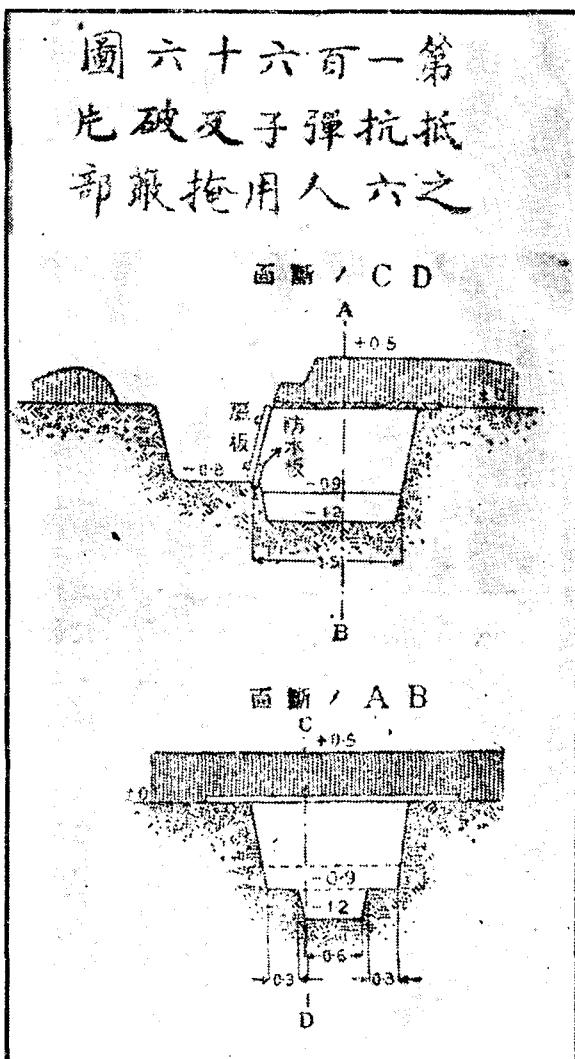
## 最新圖解 步兵指南

二三六

### 第六章 掩蔽部

掩蔽部設於散兵溝掩溝及交通溝內，在未開始射擊以前，掩護官兵避免敵砲之危害者也。

#### 第一節 抵抗之彈人子用反掩護部



### 第七章 障碍物

- 一、目的：在我射擊之最有效射程內，拒止敵之猛進，並妨不意之敵襲。
- 二、障礙物通常設於火線前三十米以內之地域。

## 一、主要之障礙物

a. 鹿砦 b. 鐵絲網



a. 鹿砦

樹幹鹿砦  
使樹幹之  
稍向敵方

伐倒於  
地上者、

(第一百六

十七圖)

樹枝鹿砦

以與腕臂

同粗之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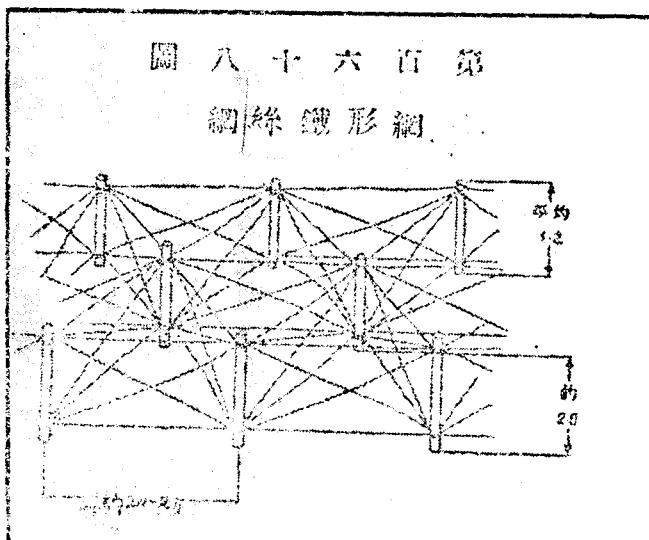
枝樹幹造

成者、

備攷

幹線之間隔、較細線之網狀更須稠密、

在較低之鐵絲網、可適宜減少幹線之數、



b. 鐵絲網

以高低不等  
之木桿打入

地中、成為

鱗形、並以  
天然之樹幹

為支點、將

鐵絲向各方

向張結者、

(第一百六十九

圖)

四、其他之障礙物

a. 沔澇  
掘開河水，使敵不能通過、

b. 短桿  
將短小之木桿削尖其端，使尖端向上，植於地面上、

c. 拒馬  
以粗木桿削尖兩端，固結數個之較細木桿，成十字形，再亂結以鐵絲，置於某處以作障礙之用、

d. 地雷  
有利用人馬之體重，自然爆發者，有位置於地雷之近傍，俟敵人到着，即以電氣發火而使爆發者、

## 第五篇 築營

### 第一節 携帶帳幕

(一) 兵卒一人之携帶帳幕材料如左

幕布一枚、支柱二節、木桶兩個、小繩一根、

(二) 携帶帳幕之用途

a. 露營搭帳幕之際、

b. 降雨時遮身體之用、

(三) 携帶帳幕之携帶法、(第一百六十九圖)

將支柱及木桶包於幕布內、等於支柱之長度、裝着於背囊上端之外套上、

(四) 携帶帳幕作雨衣用時之裝着法

幕布裡面上部之帶、結纏於頸、下部之帶、結纏於腰、上部之兩角、垂於前方、角帶與緣帶結合成袖筒狀、(參照第一百七十圖)

帳幕

# 第百六十九圖

第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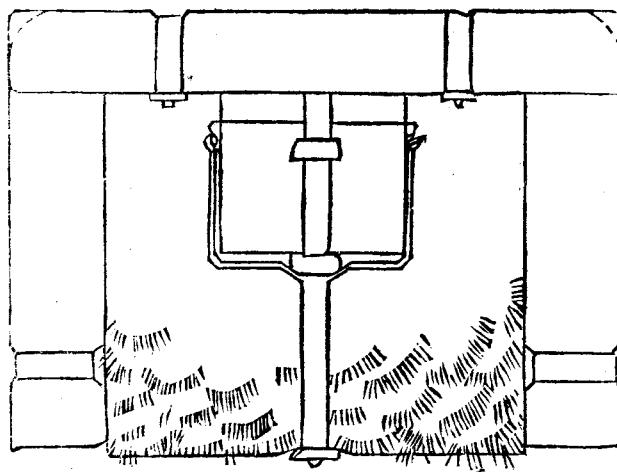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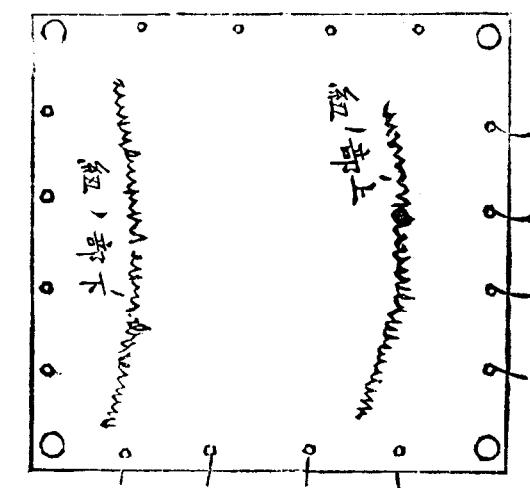
↑ 背囊

百幕

七之

十裏

圖面



## 第二節 使用攜帶帳幕之露營

### (一) 幕舍之種類

一人一幕舍、二人二幕舍、三人三幕舍

四人四幕舍、六人六幕舍、二十四人十六幕舍、三十八人二十四幕舍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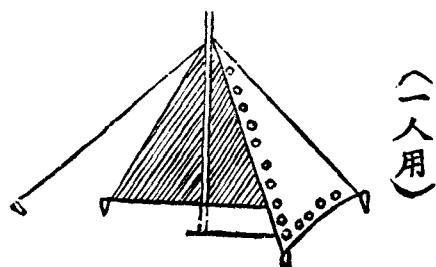
(二)就其構造示一二例如左

第一例 一人一幕舍(第一百七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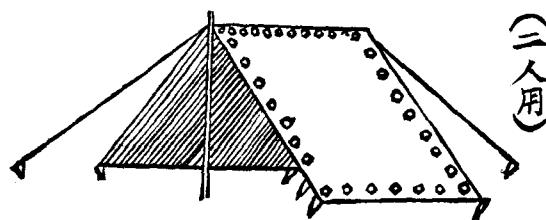
幕布之三個角、用木樁固定於地上、揭起其餘之一角、纏結於樹幹等物上、

第二例 二人二幕舍乃至六人六幕舍(第一百七十二圖乃至第一百七十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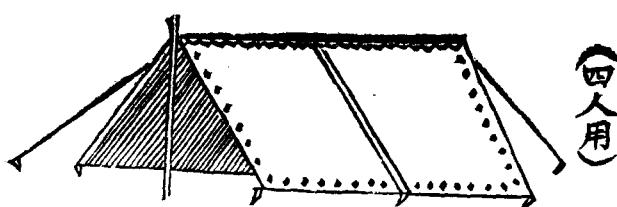
第一百七十一圖



第一百七十二圖



第一百七十三圖



(三) 幕舍構造上之注意

a. 支柱之下端爲不使沒入地中起見，應在其下端墊木片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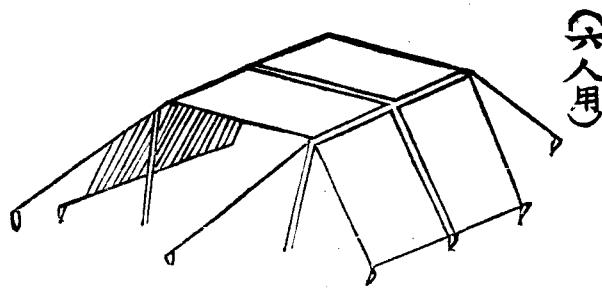
石塊爲佳、

b. 幕舍之搭拆，須迅速靜肅、

c. 無論何時幕舍，須顧慮風之方向，並幕布之接合處，對雨雪之侵入，須施防止之處置、

d. 所張之繩，不可使妨礙交通、

e. 帳幕材料最易燃燒，故對於火災須特別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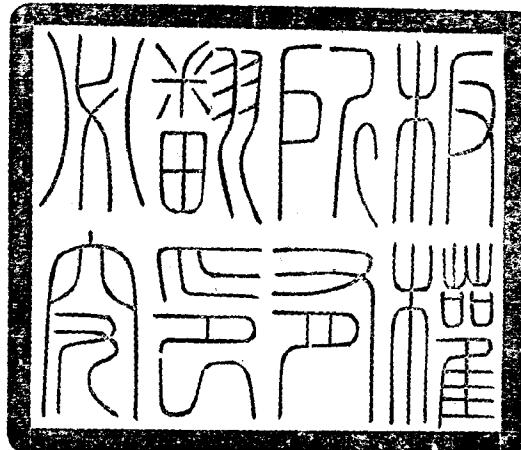


最新步兵官有稿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出版

審定註冊冊

各省分館

武開武學書館  
南保定稅務角  
京府西街  
新斗級營華南街  
武昌新級營華南街



編譯者 河北 張栩東  
校正者 河間 王連甲  
印刷所

代售處

包奉廣上綏湖南五鳳  
頭天上海武學書局  
瑞萃南嶺南圖書局  
元斌彬記齋閣圖書局

北平武學書館  
南平琉璃廠  
京西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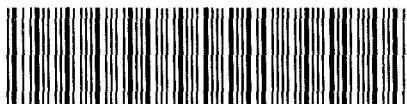
定價大洋壹元五角

# 最 新 版 出 書 編

|            |    |      |           |    |      |
|------------|----|------|-----------|----|------|
| 新編戰術學教程    | 四冊 | 四元   | 新編交通學教程   | 二冊 | 三元五角 |
| 新編築城學教程    | 一冊 | 一元二角 | 新編兵器學教程   | 一冊 | 一元   |
| 新編地形學教程    | 一冊 | 一元五角 | 新編軍制學教程   | 一冊 | 四角   |
| 操場野外實施筆記   | 一冊 | 一元   | 新編步兵教程    | 一冊 | 五角   |
| 海陸空軍用電話學   | 一冊 | 一元二角 | 衝鋒作業教範    | 一冊 | 一角八分 |
| 最新步兵教科全書   | 二冊 | 八角   | 野外指導原案    | 一冊 | 三角   |
| 野外戰術筆記     | 一冊 | 一元   | 戰鬥綱要草案    | 一冊 | 六角   |
| 洋裝最新圖解步兵指南 | 一冊 | 一元五角 | 演習計畫講授錄   | 一冊 | 六角   |
| 最新陣中勤務圖表解  | 一冊 | 一元二角 | 軍隊教育      | 一冊 | 八角   |
| 參謀業務       | 三冊 | 二元五角 | 最新戰術作業指南  | 一冊 | 一元二角 |
| 歐戰後步兵新戰術   | 一冊 | 一元   | 革命軍精神主義訓話 | 一冊 | 二角   |
| 革命軍精神教育連坐法 | 一冊 | 一角五分 | 革命軍人四字讀本  | 一冊 | 五分   |
| 步兵射擊教範解釋   | 一冊 | 一元二角 | 教練筆記      | 三冊 | 三元   |
| 陸軍常年教育計畫表  | 一冊 | 一元二角 |           | 一冊 | 六角   |
| 步兵操典草案詳解   |    |      |           |    |      |

文化部图书馆藏书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3 6041B

